



LEICA SL2-S

使用说明书



前言

尊敬的顾客，

希望全新的Leica SL2-S相机能为您带来许多的摄影乐趣和成果。为了您能正确使用相机的全部功能，请先阅读此使用说明书。所有有关Leica SL2-S的信息，您都可以在以下网址找到：<https://SL2-S.leica-camera.com>。

Leica相机股份公司敬上

配送范围

在使用相机之前，请您检查以下随机配件是否完整。

- Leica SL2-S
- Leica BP-SCL4锂离子电池
- Leica BC-SCL4充电器，含电源线（欧标、美标）
- 机身卡口盖
- 肩带
- 简要说明
- CE附件
- Creative Cloud附件
- 检验证书

保留修改设计和执行的权利。

备件/配件

有关相机当前诸多备件/配件的信息,您可在Leica客户服务部或者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主页获取:

<https://www.leica-camera.cn/photography/leica-m-series/accessories.html>

该相机仅能和由Leica相机股份公司使用说明书中所列举及说明的配件(电池、充电器、电源插头、电源线等)一起使用。这些配件仅可用于本产品。第三方配件可能会导致故障或引起损坏。

在启动您的相机之前,请先阅读“法律须知”、“安全须知”和“一般性提示”的章节,以避免损坏产品和造成可能的伤害,风险。

版权须知

- 请遵守著作权法。未经授权自行拍摄或转载之前已公开发布的媒体，例如录像带、CD或其它已发行或寄送的内容，皆有可能违反著作权法。这一点同样适用于所有随附的软件。
- 对于由该相机创建的视频的使用，以下规定适用：本产品经AVC专利组合授权许可，用于消费者个人用途，以及消费者不会因以下情形而获得报酬的其他用途：例如(i) 根据AVC标准（“AVC视频”）解码和/或(ii) 根据AVC标准，对个人用途范围内已编码的AVC视频进行解码，以及/或个人消费者对从获得提供AVC视频的许可的提供商处获得的视频进行解码。所有其他用途均不会得到任何许可。对于所有其他用途，尤其是在获取报酬的情况下提供AVC视频，可能要求与MPEG LA, L.L.C. 签署一份单独的许可协议。如需其他信息，请从MPEG LA, L.L.C.网站 www.mpegla.com 获取。
- 名称“SD”、“SDHC”、“SDXC”、“microSDHC”及其相关标识都是SD-3C, LLC的注册商标。

该使用说明书的法律须知

著作权法

保留所有权利。

所有的文字、照片、图表均遵循著作权法和其他用于保护知识产权的法律。禁止为了任何商业目的或转发目的而对其进行复制、更改或利用。

技术参数

编辑定稿后也可能会出现产品及性能方面的变更。生产厂家保留更改设计或外形，色调偏差的微调以及在交付期内更改配送或服务范围的权利，只要这些更改是在考虑到Leica相机股份公司利益的情况下，对客户而言是合理的。在此方面，正如保留出现错误的权利一样，Leica相机股份公司同样保留更正的权利。插图中可能包含一些配件、特殊装备或其他内容，其并不属于相应系列的配送或服务范围。有些页面的内容也可能包含一些在某些国家无法提供的型号和服务。

商标和图案

文件中包含的商标和图案是受保护的注册商标。未提前征得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同意,禁止使用这些商标或图案。

许可权

Leica相机股份公司希望可以为您提供一个富有创新且内容丰富的文件资料。由于这样的创新设计,我们也因此希望您能理解,Leica相机股份公司必须保护其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商标和版权,拥有这些文件资料绝不表示您已获得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知识产权的许可权。

管制提示

您可以在保修卡的标签上或包装上找到相机的生产日期。生产日期书写格式是年/月/日。

国家/地区相关的认证

在相机菜单中,您可以找到该设备专用的国家/地区认证。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选择**Regulatory Information**

许可信息

在相机菜单中,您可以找到该设备专用的许可信息。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选择**许可信息**

CE标志

该产品所带的CE标志表示其符合相关的欧盟规章的基本要求。

中文

符合性声明 (DoC)

Leica相机公司在此确认, 本产品符合2014/53/EU指令的基本要求及其他的相关规定。

客户可以从我们的DoC服务器下载一份原始DoC给我们的无线电设备产品。

www.cert.leica-camera.com

如有其他问题, 请咨询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产品支持服务中心: 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 德国

视产品而定 (参见技术参数)

类型	频段 (中心频率)	最大功率 (dBm EIRP)
WLAN	2412-2462/5180-5240 MHz/ 5260-5320/5500-5700 MHz	20
蓝牙无线 技术	2402-2480 MHz	20

电气及电子设备的废弃处置

(适用于欧盟及其他有独立回收系统的欧洲国家。)



该设备包含电气和/或电子组件, 因此不得弃置于一般的家庭垃圾中。反而, 必须将其送至地方政府设置的适合的回收点。

您不需要为此付费。若设备配有可更换电池组或蓄电池, 那么, 在丢弃前请务必将这些配件取出, 且在必要时按当地规定进行废弃处理。

其他相关信息, 请咨询向当地管理部门、垃圾处理站或经销商。

有关使用WLAN/蓝牙®的重要须知

- 如果您的装置或电脑系统要求WLAN设备的安全性时, 请务必为所使用的系统采取适当措施, 以确保安全和避免故障。
- 若将相机作为WLAN设备以外的用处而引起损坏, Leica相机股份公司将对这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般而言, 在购买本相机的国家, WLAN功能可用。在不允许使用的国家使用, 则相机存在违反该国无线传输规定的风险。Leica相机股份公司对此类违法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 请注意, 使用无线传输发送和接收数据时, 存在由第三方监听的风险。强烈建议在设置无线接入点时启用加密, 以确保信息的安全性。
- 避免在有磁场、静电, 或者在比如有微波炉在附近的低压区使用相机。否则, 相机可能无法进行无线传输。
- 在微波炉或使用2.4 GHz无线电频段 of 的无绳电话等设备的附近使用相机, 可能会导致这两种设备的性能均有所下降。
- 请勿连接到您无权使用的无线网络。
- 已经激活WLAN功能的相机会自动搜索无线网络。搜索结果中可能会包含您未经授权使用的无线局域网 (SSID: 指WLAN网络的名称)。无论如何请不要试图连接到被视为未经授权的网络。
- 建议在飞机中关闭WLAN功能。
- 仅可在密闭空间中使用5150 MHz至5350 MHz的WLAN无线频段。
- 关于Leica FOTOS的特定功能, 请参阅第262页的重要提示。

一般性

- 请勿在有强力磁场、静电或电磁场的装置(例如电磁炉、微波炉、电视或计算机显示器、视频游戏机、手机、收音机)的附近使用您的相机。其电磁场可能会干扰影像记录。
- 强磁场,例如扬声器或大型电动机,可能会损坏储存的数据或影响拍摄。
- 如果相机因受到电磁场影响而出现故障,请您关闭相机,取出电池,稍后重新开启相机。
- 不要在无线电发射器或高压电线旁使用相机。其电磁场也可能会干扰影像记录。
- 请按照下列要求保存好小部件,例如配件靴座盖:
 - 放置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
 - 置于安全不会遗失的地方
- 现代电子元件对静电放电十分敏感。例如,在合成地毯上走动时,人体很容易产生几万伏特的静电,所以触摸相机可能会导致放电,尤其是当相机刚好处在一个导电的表面上。不过,如果仅仅接触相机机身的话,则这种放电对电子元器件完全没有危险。尽管提供了额外的保护电路设计,但出于安全考虑,请尽量避免触碰向外引出的触头,例如热靴上的触头。
- 请您注意:卡口中用于镜头检测的传感器既不能弄脏,也不能刮伤。也请注意不要让砂粒或类似颗粒附着于此处,以免刮伤卡口。此组件的清洁只能以干燥的方式(用于系统相机)。
- 如果要给充电触头进行清洁,请不要使用光学超细纤维布(人造纤维布),而应选用一块棉布或者麻布。如果您事先有意识地触摸暖气管或水管(可导电的“接地”材料),则可确保释放您身上可能附带的静电电荷。将相机存放在干燥的环境,同时,请安装镜头盖,热靴盖/取景器插座盖,以避免触头污染和氧化(用于系统相机)。

- 请仅使用该型号规定的配件,以免发生故障、短路或触电。
- 请勿尝试拆除机身部件(外盖)。专业维修仅能由经授权的维修单位执行。
- 请防止相机与杀虫剂及其他具有侵蚀性的化学物质接触。不得使用(洗涤用)汽油、稀释剂和酒精来清洁相机。某些化学物质和液体可能会损坏相机机身或其表面涂层。
- 由于橡胶和塑料有时会析出侵蚀性化学物品,所以不应和相机长时间接触。
- 请确保不会有砂粒、灰尘和水洒落到相机内部,例如在雪地、雨天或海滩上。尤其是在更换镜头(用于系统相机)以及安装或取出存储卡或电池的情况下,请务必注意以上问题。砂粒和灰尘可能会损害相机、镜头、存储卡,以及电池。湿气可能引起故障,甚至对相机和存储卡造成无法修复的损害。

镜头

- 当阳光从前面直射相机时,镜头会发挥犹如放大镜的效力。因此,必须保护相机免受强光照射。
- 装上镜头盖、并将相机置于阴凉处(或最好放进袋子里),有助于避免相机内部损坏。

电池

- 电池使用不当或使用非指定型号的电池都可能引起爆炸!
- 请勿将电池长时间暴露于阳光下、高温、潮湿或有冷凝水的环境中。也不得将电池放在微波炉或高压容器中,否则有引起火灾或爆炸危险!
- 不可对受潮的电池充电,也不可将其装入照相机中使用!
- 电池上的安全阀可以确保以可控方式释放因操作不当而产生的过大压力。肿胀的电池应立即处理掉。有爆炸危险!

- 电池接点要保持干净，并且不要碰触它。锂离子电池具有防止短路的保护，即使这样，也应该使电池远离金属物件，例如回形针或首饰等。短路的电池可能会变得很烫并造成严重的灼伤。
- 如果电池掉落地面，请检查其机身和触头是否有损坏。使用受损的电池可能会损坏相机。
- 如果电池有异味、变色、变形、过热或者有液体泄露，请务必立即将电池从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并进行更换。如果继续使用此电池，则可能存在过热、火灾和/或爆炸危险！
- 严禁将电池丢入火中，有爆炸的危险。
- 如果电池有液体泄露或产生焦味，请保持电池远离热源。流出的液体可能会自燃！
- 使用未经Leica相机股份公司许可的充电器可能会损坏电池，极端情况下会造成严重的或危及生命的伤害。
- 请确保电源插座的方便性。
- 不得对电池和充电器进行拆解。其维修只能由授权的厂家进行。
- 请确保电池远离儿童。误吞电池可能会导致窒息。

急救

- 如果电池泄露的液体接触到眼睛，存在失明的危险。请立即用清水彻底清洗眼睛。不要揉眼睛。立刻去看医生。
- 如果泄露的液体沾到皮肤或衣服上，则有受伤的危险。用清水清洗碰到的部位。

充电器

- 在无线电接收器附近使用充电器，可能会干扰接收。设备之间应保持至少1米的距离。
- 充电器在使用时可能会发出噪音（“嗡嗡”声），这是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 不使用时，请拔除充电器的电源，因为即使未放入电池它也会消耗一些（很少的）电量。
- 始终保持充电器充电触头清洁，切勿使其短路。

存储卡

- 当相机正在存储照片或者读取存储卡时，切勿将存储卡取出。在此期间，也不可关闭相机或是剧烈震动相机。
- 状态LED发亮即提示相机正在存储数据，此时请勿打开卡槽，也请勿取出存储卡或电池。否则存储卡上的数据可能会受损，相机可能会功能失常。
- 请勿摔落或弯曲存储卡，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并丢失已储存的数据。
- 请勿触摸存储卡背面的接口，防止接口与污物、灰尘和液体接触。
- 确保存储卡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误吞存储卡可能会有窒息的危险。

传感器

- 高空射线（例如在飞行中）可能导致像素缺陷。

肩带

- 肩带通常由极能承受的材料制成。因此，请将肩带远离儿童。肩带不是玩具，对儿童存在潜在的危险。
- 请将肩带仅用作相机或望远镜的肩带。任何其他用途都有受伤的危险，并可能导致肩带损坏，因此是不允许的。
- 由于存在被勒窒息的危险，在进行某些存在被肩带挂住的高危运动时（例如：登山和其他相似的户外活动），肩带不可用于相机或望远镜。



三脚架

- 使用三脚架时请检查其稳定性,如需转动相机,应通过调节三脚架实现,而非直接转动相机。使用三脚架时请注意,勿过度拧紧三脚架螺栓,避免过度施力或类似操作。避免运输装有三脚架的相机。否则可能会伤到自己或他人,或损坏相机。

闪光灯

- 使用与Leica SL2-S不兼容的闪光灯可能会导致相机和/或闪光灯出现无法修复的损伤。

一般性提示

请阅读“保养/保存”，以获取更多有关出现问题时应采取的措施的信息。

相机/镜头 (用于系统相机)

- 请记录下您的相机(刻在机身底部)和镜头的序列号,它们在万一遗失的情况下非常重要。
- 务必安装镜头或机身卡口盖,以防止灰尘等进入相机内部。
- 同样的原因,应尽可能在无尘的环境中快速更换镜头。
- 请勿将机身卡口盖或镜头后盖放在裤兜中,因为一旦吸附灰尘,在重新盖上的时候灰尘会进入相机内部。

显示幕

- 当在温差较大的环境下使用相机时,显示幕上可能会出现冷凝水。请用柔软、干燥的毛巾小心擦拭干净。
- 当相机的开机温度过低时,显示幕画面初始会比正常情况稍暗。显示幕温度升高一些后,将恢复到正常亮度。

电池

- 只能在一定的温度范围内为电池充电。有关工作条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技术参数”章节(参见第288页)。
- 可随时给锂离子电池充电,不用考虑电池的电量。如果开始充电时电池有部分电量,则充满电的时间会相应缩短。
- 新电池在出厂前仅部分充电,因此在首次使用之前应将其充满电。
- 新电池必须通过相机使用充分充电、放电,如此反复2-3次后才能达到其最大充电容量。这种充分放电的操作应在每经过大约25个充放电周期之后重复一次。

- 在充电过程中,电池和充电器的温度都会升高。这是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 如果两个发光二极管在充电开始时均快速闪烁(>2 Hz),这表明有充电故障(例如,超过了最大的充电时间、电压或温度超过了允许的最大范围,或者发生了短路)。在这样的情况下,请断开充电器电源,并取出电池。确保上述的温度条件得到满足,然后重新开始充电过程。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与经销商,Leica公司在您所在国家的代表或Leica相机股份公司联系。
- 可重复充电的锂离子电池会因内部化学反应而产生电流。这种反应也会受到外界温度和空气湿度的影响。为了达到电池的最长供电时间和使用寿命,不应将电池长时间置于极高温或极低温的环境下(比如,夏季或冬季在停放的车辆中)。
- 即使在最佳使用条件下,每块电池的使用寿命也是有限的!几百次充电周期过后,使用时间会明显变短。
- 可更换电池还为相机内置的缓冲电池供电,用以保存时间和日期,可达数周。如果该缓冲电池的电量耗尽,则必须放入一块已充好电的电池再次充电。但是,在两块电池均完全放电后,必须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
- 如果电池电量不足或使用了旧电池,则会根据所使用的相机功能出现警告信息,这些功能也可能受限或完全无法使用。
- 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取出电池之前,请先关闭相机总开关。否则,电池可能会在几周之后过度放电,即电压大幅下降,因为相机即使在关闭的状态下仍会消耗较低的电流用于保存设置。
- 为了确保电池得到正确的回收利用,请依据相关规定将报废的电池交给相应的回收站处理。
- 您可从电池上找到该电池的制造日期。书写格式为周/年。

存储卡

- 市面上的SD/SDHC/SDXC存储卡品牌种类繁多,Leica相机股份公司无法全面检验所有品牌的兼容性和质量。一般来说不会出现相机或存

储卡损坏。但如果使用了某些无法完全满足SD/SDHC/SDXC标准的无品牌卡，Leica相机股份公司无法保证其性能。

- 建议对存储卡偶尔进行格式化，因为在删除文件的过程中，产生的碎片文件会占据一定的存储容量。
- 通常情况下，无需将已经插入的存储卡进行格式化（初始化）。但如果使用的是未经格式化的或首次使用在另一台设备上（如电脑）格式化的存储卡，则必须将其格式化。
- 由于电磁场、静电负荷及相机和存储卡故障，皆可能导致存储卡内的数据损坏或丢失，建议将数据备份汇入并存储在计算机内。
- SD/SDHC/SDXC存储卡具备写保护开关，可防止意外写入或删除卡上的数据。开关位于存储卡无斜角的一侧。当开关移动到下方标记的LOCK位置时，数据则会被保护。
- 格式化存储卡时，卡上所有的数据都将丢失。格式化会删除标记有删除保护的相片。

传感器

- 若有灰尘或脏污微粒附着在传感器玻璃盖上，根据微粒大小的不同，可能会在照片上形成黑点或斑点（用于系统相机）。如要清洁传感器，您可将相机寄送至Leica客户服务部门（参见第294页）。但该清洁服务不属于保修服务，因此您需要支付相应的费用。

数据

- 包括个人数据在内的所有数据都可能因故障或意外操作、静电、事故、故障、维修等其他操作而被更改或删除。
- 请注意，Leica相机股份公司不承担因数据和个人信息的更改或破坏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责任。

固件更新

Leica长期致力于Leica SL2-S的继续开发和优化。因为数码相机的诸多功能纯粹由电子元件控制，因此之后可在相机中进行新的安装以优化和改进功能范围。为此，Leica不定期地进行固件更新。基本上，我们的相机于出厂时，均已安装最新的固件。如果您的相机固件版本并不是最新，可自行从本公司网站的首页轻松下载最新版本到您的相机上。

如果您在Leica公司主页注册为相机所有人，那么您将会通过信息快报收到固件更新的通知。

有关您Leica SL2-S相机注册和固件更新的更多信息，以及该使用说明书中所述内容的补充和变更信息，您均可在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客户专区”和下载专区中找到：<https://club.leica-camera.com>

Leica会不定期地对镜头进行固件更新。您也可以很方便地从我们的主页下载固件，然后传输到您的镜头。更多相关信息请参见第257页。

您可以在**相机信息**的菜单下查阅您的相机和镜头是否已配备最新的固件版本（参见第257页）。

除了对卖方的法定保修要求之外，自从Leica授权的经销商处购买之日起，您还将获得Leica相机股份公司提供的两年额外的产品保修服务。迄今为止的产品包均随附保修条款。在新服务中，这些条款将仅可在线查阅。这样的优势是您可随时查阅您产品适用的保修条款。请注意，此类情况仅适用于未随附保修条款的产品。对于已随附保修条款的产品，今后也将仅使用该保修条款。有关保修范围、保修服务和限制的更多信息请参阅：<https://warranty.leica-camera.com>

Leica SL2-S采用了防溅水和防尘设计。

相机已接受过实验室测试，符合DIN EN 60529标准，IP54等级。请注意：防溅水和防尘性能并非持续不变，会随着时间的推移减弱。有关相机清洁和干燥方面的提示，请参阅“保养/保存”的章节。保修范围不包括液体引起的损坏。若非授权经销商或服务商打开相机进行操作，则防溅水和防尘保修服务失效。

前言	2	相机操作	50
配送范围	2	操作部件	50
备件/配件	3	总开关	50
法律须知	4	快门按钮	51
安全须知	8	前拨盘	52
一般性提示	12	后拨盘	52
保修	14	操纵杆	53
目录	16	PLAY按钮/MENU按钮	53
各部件名称	24	功能按钮	54
显示	28	显示屏(触摸屏)	55
照片	28	顶部面板显示	56
视频/电影	30	菜单操控	56
顶部面板显示	32	操作部件	56
准备工作	34	菜单区	57
安装肩带	34	照片和视频操作的设置	58
准备充电器	34	切换菜单区	59
给电池充电	35	状态屏	60
通过USB充电	36	主菜单	62
装入/取出电池	36	菜单导航	63
装入/取出存储卡	37	子菜单	65
镜头	39	键盘/数字键盘	65
可用镜头	39	条形菜单	66
更换镜头	41	刻度菜单	66
设置屈光度	44	日期/时间菜单	67
使用多功能手柄SL	45	组合菜单 (AF配置文件)	67
		组合菜单 (图像属性)	68
		个性化操作	70
		收藏夹菜单	70
		管理收藏夹菜单	70
		直接访问菜单功能	71
		变更分配	71
		调出已分配的菜单功能	71

设定转轮的功能分配	72	<<< 照片模式 >>>	88
使用自动对焦镜头时	73	照片设置	88
使用手动对焦镜头时	74	传感器格式	88
设定转轮的转动方向	75	文件格式	89
操纵杆的功能	75	分辨率	90
锁定操作部件	76	宽高比	90
用户配置文件	76	影像外观	91
相机基本设置	80	图像属性	91
菜单语言	80	色彩配置文件	92
日期/时间	80	黑白配置文件	92
套用移动设备的设置	80	照片配置文件个性化	92
进行手动设置	80	自动优化	93
距离单位	81	降噪	93
省电模式(待机模式)	82	长时间曝光时的降噪功能	93
显示屏/取景器设置	82	JPG图像的降噪	93
使用显示屏/电子取景器	83	图像防抖功能	94
眼传感器的感光度	83	设置防抖功能的方向	94
亮度	84	暗区优化(iDR)	95
显示屏	84	动态范围	95
电子取景器	84	iDR功能	95
显色性	84	数据管理	96
显示屏	84	存储选项	96
电子取景器	84	格式化存储卡	96
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自动关闭	85	文件结构	97
电子取景器帧频	85	修改文件名	98
声音信号	85	创建新的文件夹	98
音量	85	版权信息标记	99
声音信号	85	记录拍摄地点	99
电子快门声音	86	数据传输	100
自动对焦确认	86		
无声拍照	86		

实用的预设	102	区	115
触摸自动对焦	102	追踪	115
电子取景器模式下的触摸自动对焦	102	人脸识别(人脸识别)	116
镜头的个性化设置	103	自动对焦设置	117
EV增量	103	自动对焦配置文件	117
辅助显示	104	预对焦	119
信息配置文件	104	聚焦限制	119
切换信息配置文件	105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120
禁用单个信息配置文件	105	调用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120
调整信息配置文件	105	改变自动对焦测距区的大小	120
可用的显示	106	变更自动对焦测量方法	120
信息栏	106	自动对焦辅助功能	121
格网	106	自动对焦模式下的放大	121
剪辑	106	自动对焦辅助灯	122
对焦峰值	107	自动对焦确认的声音信号	122
水平仪	108	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	122
色阶分布图	109	手动对焦(MF)	123
暂时启用/禁用个别功能	109	手动对焦辅助功能	123
实时视图增强	110	对焦峰值	123
自动对焦辅助功能	110	手动对焦模式下的放大	124
自动对焦辅助灯	110	距离显示	126
自动对焦确认的声音信号	111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使用自动对焦	126
摄影	112	ISO感光度	127
驱动模式	112	固定的ISO值	127
对焦设定	113	自动设置	127
使用自动对焦拍照	113	限制设置范围	127
自动对焦模式	113	动态ISO设置	128
智能AF	113	浮动ISO	129
AFs(单张自动对焦)	113	白平衡	129
AFC(连续自动对焦)	113	自动操控/固定设定	130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114	通过测量手动设置	130
多区测距	114	灰卡	131
重点/区域测距	114	灰卡实时取景	131
		直接设置色温	132

曝光.....	132	同步时间点.....	156
快门类型.....	133	闪光灯有效范围.....	157
曝光作业模式.....	136	闪光灯曝光补偿.....	158
选择操作模式.....	136	回放模式(照片).....	160
全自动曝光设置 - P.....	137	在回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160
程序自动模式 - P.....	137	启动/退出回放模式.....	162
更改指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 (SHIFT).....	137	选择/浏览照片.....	163
半自动曝光设置 - A/S.....	138	在回放模式下的信息显示.....	164
光圈先决模式 - A.....	138	局部画面的放大.....	165
快门优先模式 - S.....	138	同时显示多张照片.....	166
手动曝光设置 - M.....	139	标记/评级照片.....	168
长时间曝光.....	140	删除照片.....	168
固定的快门速度.....	140	删除单张照片.....	169
B门功能.....	140	删除多张照片.....	169
曝光控制.....	141	删除所有照片.....	170
曝光预览.....	141	删除未评级的照片.....	171
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141	预览最后一张照片.....	171
曝光补偿.....	144	幻灯片.....	172
检查景深.....	145	<<<>>>.....	173
拍摄模式.....	146	<<< 视频模式 >>>.....	174
连续拍摄.....	146	视频设置.....	174
间隔拍摄.....	147	传感器格式.....	174
包围曝光.....	148	文件格式.....	175
多重拍摄.....	150	视频格式.....	175
确定倒数时间.....	150	可用的分辨率.....	175
Motion artefacts correction.....	150	可用的帧率.....	175
自拍定时器.....	151	设置视频格式.....	176
特定的拍摄模式.....	152	通过HDMI的RAW输出.....	176
图像叠加.....	152	闪光灯拍照.....	154
闪光灯拍照.....	154	可用的闪光灯.....	154
可用的闪光灯.....	154	闪光灯曝光测量 (TTL测量).....	155
闪光灯上的设置.....	156	闪光灯上的设置.....	156
闪光灯控制.....	156	闪光灯控制.....	156

视频画面风格.....	177	电子取景器模式下的触摸自动对焦.....	192
图像属性.....	177	镜头的个性化设置.....	193
视频配置文件.....	178	EV增量.....	193
色彩配置文件.....	178	音频输出.....	194
黑白配置文件.....	178	设置输出水平.....	194
视频配置文件个性化.....	178	HDMI输出, 有/无声音.....	194
音频设置.....	179	辅助显示.....	195
麦克风.....	179	信息配置文件.....	195
风噪降低.....	179	切换信息配置文件.....	196
时间码.....	180	禁用单个信息配置文件.....	196
时间码模式.....	180	调整信息配置文件.....	196
开始时间.....	180	可用的显示.....	197
视频伽马值.....	181	信息栏.....	197
设置 HLG.....	181	网格.....	197
设置 L-Log.....	181	斑马纹.....	197
设置/管理LUT配置文件.....	182	对焦峰值.....	198
使用LUT配置文件.....	184	水平仪.....	199
自动优化.....	186	色阶分布图.....	200
视频防抖功能.....	186	视频辅助功能.....	200
暗区优化 (iDR).....	187	参考值.....	200
动态范围.....	187	彩条.....	200
iDR功能.....	187	测试音.....	201
数据管理.....	188	应用.....	202
分段录制.....	188	记录框.....	202
格式化存储卡.....	188	波形监视器 (WFM).....	203
文件结构.....	189	调整显示.....	204
修改文件名.....	190	宽高比显示.....	205
创建新的文件夹.....	190	安全区域.....	205
版权信息标记.....	190	影像.....	208
数据传输.....	191	视频模式和电影模式.....	208
实用的预设设置.....	192	开启/退出视频模式.....	209
触摸自动对焦.....	192	开始/结束拍摄.....	210
		通过USB-PTP与外部配件(如, 云台稳定器)进行显示和操作.....	210

对焦设定	211	白平衡	230
自动对焦模式.....	211	自动操控/固定设定.....	231
控制自动对焦.....	212	通过测量手动设置.....	231
触摸自动对焦.....	212	直接设置色温.....	233
抑制持续对焦.....	212	曝光	233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212	曝光作业模式.....	236
追踪	214	全自动曝光设置 - P.....	237
人物识别 (人脸识别).....	214	半自动曝光设置 - A/S.....	238
自动对焦设置	215	手动曝光设置 - M.....	238
聚焦限制.....	216	曝光补偿.....	239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216	播放模式 (视频)	240
自动对焦辅助功能.....	217	在播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240
移动自动对焦测量区.....	218	启动/退出播放模式.....	242
手动对焦 (MF).....	219	选择/浏览视频.....	243
手动对焦辅助功能.....	219	在播放模式下的信息显示.....	244
跟随焦点.....	221	同时显示多个视频.....	245
功能项目的操作.....	222	标记/评级视频.....	246
跟随焦点菜单.....	222	删除视频.....	247
准备工作	223	删除单个视频.....	247
定义焦点位置.....	223	删除多个视频.....	248
改变焦点位置.....	224	删除所有视频.....	249
应用	225	删除未评级的视频.....	249
根据需要调用.....	225	幻灯片	250
自动序列.....	226	视频播放	251
其它设置	227	剪辑视频.....	254
速度.....	227	<< < > >>	255
后续调焦模式.....	227		
ISO感光度	227		
固定的ISO值.....	227		
自动设置.....	228		
动态ISO设置.....	229		
浮动ISO.....	229		
ASA感光度	230		

更多功能	256
将相机重置回出厂设置	256
固件更新	257
执行固件更新	258
LEICA FOTOS	262
连接	262
结束WLAN	264
自动结束WLAN	264
手动结束WLAN	264
相机的远程控制	265
保养/保存	266
像素映射	267
FAQ	268
菜单概览	274
关键词目录	280
技术参数	288
LEICA客户服务部	294
LEICA学院	295

该使用说明书中各类不同信息的意义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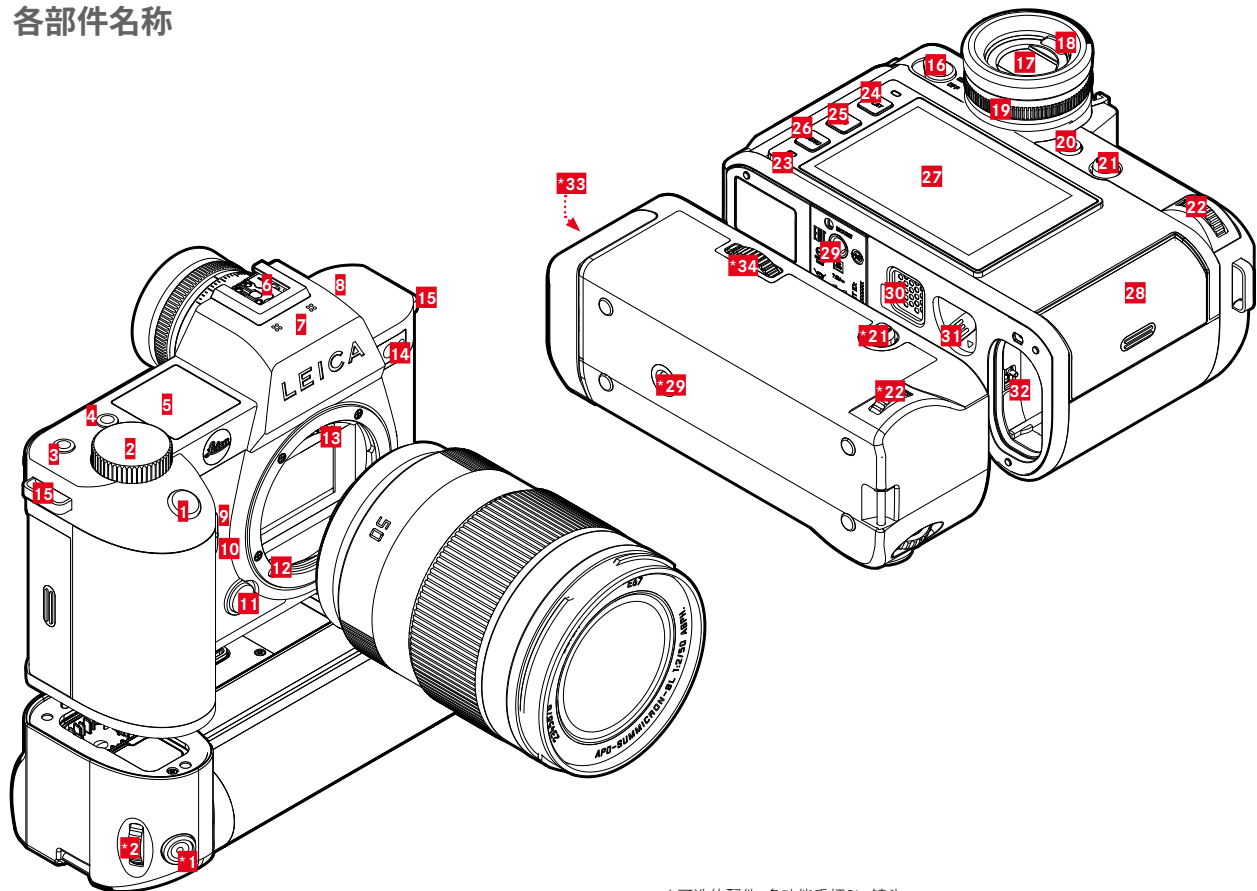
附加信息

重要

如果不注意可能会导致相机、配件或照片损坏

注意

如果不注意可能会造成人身伤害



* 可选的配件: 多功能手柄SL, 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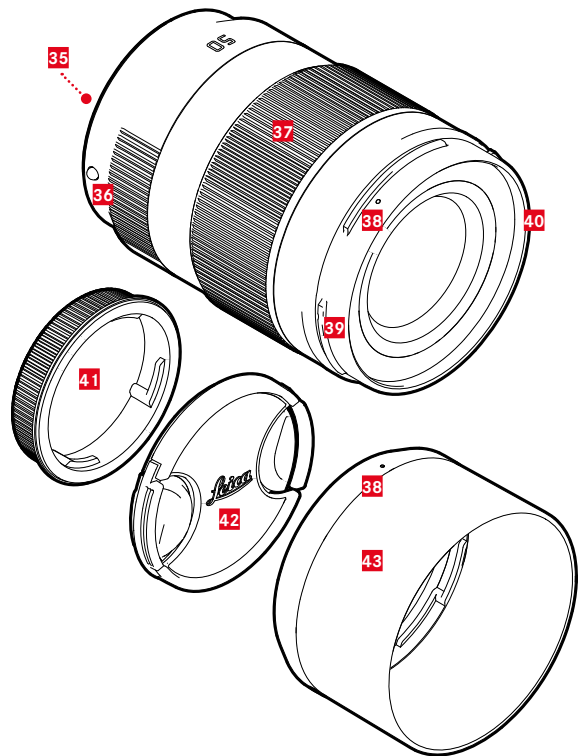
LEICA SL2-S

- 1** 快门按钮
- 2** 前拨盘
- 3** 功能按钮
- 4** 功能按钮
- 5** 顶部面板显示
- 6** 配件靴座
- 7** 麦克风
- 8** 扬声器
- 9** 功能按钮
- 10** 功能按钮
- 11** 镜头解锁按钮
- 12** Leica L卡口
- 13** 一列触点
- 14** 自拍定时器LED/自动对焦辅助灯/测光模式传感器
- 15** 吊环
- 16** 总开关
- 17** 取景器目镜
- 18** 眼传感器
- 19** 屈光度调节旋钮
- 20** 功能按钮
- 21** 操纵杆
- 22** 后拨盘
- 23** 状态LED
- 24** **PLAY**按钮
- 25** **FN**按钮
- 26** **MENU**按钮
- 27** 显示屏
- 28** 存储卡插槽

- 29** 三脚架螺口
- 30** 多功能手柄触点
- 31** 电池解锁滑块
- 32** 电池仓

使用多功能手柄SL

- *1** 快门按钮
- *2** 前拨盘
- *21** 操纵杆
- *22** 后拨盘
- *29** 三脚架螺口
- *33** 电池仓手柄
- *34** 锁定手柄



镜头*

- 35** 一列触点
- 36** 用于更换镜头的指标点
- 37** 对焦环
焦距设定环(如有)
- 38** 供遮光罩安装的指标点
- 39** 遮光罩外卡口
- 40** 滤镜用内螺纹
- 41** 卡口盖
- 42** 镜头盖
- 43** 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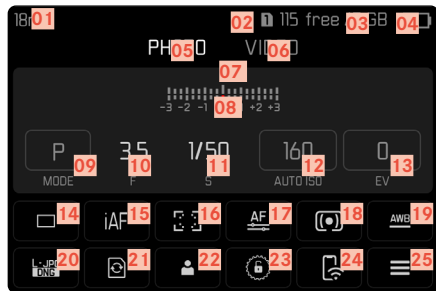
* 不在配送范围内。插图有象征性。技术设计可能会因设备而异。

显示

显示幕上的显示和取景器中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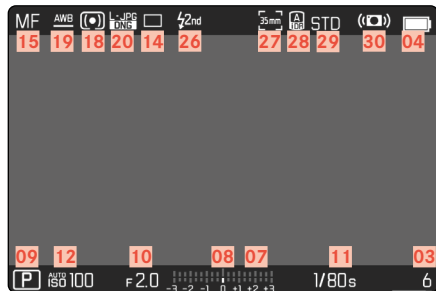
照片

状态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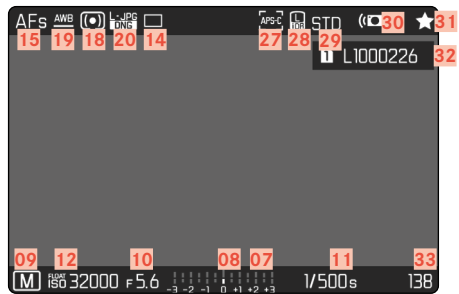
拍摄时

所有显示/值均为当前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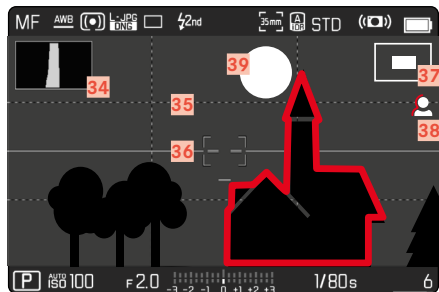


回放时

所有显示/值均针对的是显示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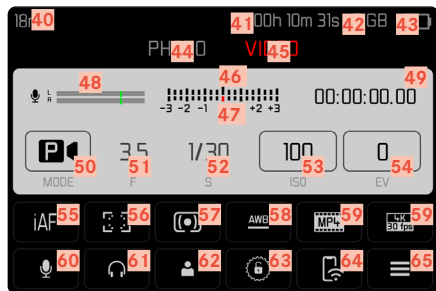
已启用的拍摄辅助



- 01 焦距
- 02 所用的存储卡
- 03 剩余存储容量
- 04 电池电量
- 05 菜单区: 照片
- 06 菜单区: 视频
- 07 光平衡
- 08 曝光补偿值刻度
- 09 曝光作业模式
- 10 光圈值
- 11 快门速度
- 12 ISO感光度
- 13 曝光补偿值
- 14 拍摄模式 (驱动模式)
- 15 对焦模式
- 16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 17 自动对焦设置
- 18 曝光测光方法
- 19 白平衡操作模式
- 20 文件格式/压缩率/分辨率
- 21 格式化存储卡
- 22 用户配置文件
- 23 锁定/解锁设定转轮
- 24 Leica FOTOS
- 25 主菜单
- 26 闪光灯同步时间点
- 27 拍摄格式 (传感器)
- 28 优化暗区 (IDR) 被激活
- 29 显色性 (图像风格)
- 30 防抖功能已启用
- 31 标记的照片的图标
- 32 文件名
- 33 所显示照片的文件编号
- 34 色阶分布图
- 35 格线
- 36 水平仪
- 37 显示局部画面的大小和位置
(仅在放大局部画面时可见)
- 38 对焦峰值
(拍摄主体中对焦边缘的标记)
- 39 剪辑/斑马纹

视频/电影

状态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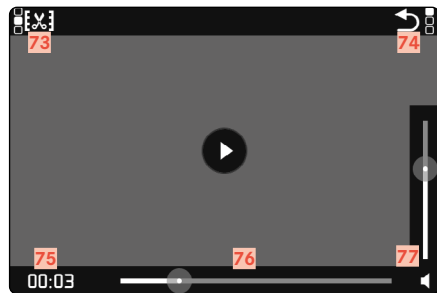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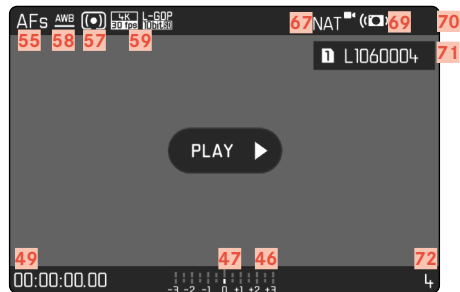
拍摄时

所有显示/值均为当前的设置。



播放时

所有显示/值均针对的是显示的照片。



- 40 焦距
- 41 所用的存储卡
- 42 剩余存储容量
- 43 电池电量
- 44 菜单区: 照片
- 45 菜单区: 视频
- 46 光平衡
- 47 曝光补偿值刻度
- 48 麦克风录音电平
- 49 时间码
- 50 曝光作业模式
- 51 光圈值
- 52 快门速度
(Cine: 快门角度)
- 53 ISO感光度
(Cine: ASA说明)
- 54 曝光补偿值
- 55 对焦模式
- 56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 57 曝光测光方法
- 58 白平衡操作模式
- 59 文件格式/压缩率/分辨率
- 60 拍摄音量水平
- 61 耳机音量
- 62 用户配置文件
- 63 锁定/解锁设定转轮
- 64 Leica FOTOS
- 65 主菜单
- 66 优化暗区 (iDR) 被激活
- 67 显色性 (视频画面风格)
- 68 视频拍摄时的提示
- 69 防抖功能已启用
- 70 有标记的视频拍摄的图标
- 71 文件名
- 72 所显示的视频拍摄的文件编号
- 73 视频剪辑功能
- 74 退出视频回放
- 75 当前的播放时间
- 76 回放状态栏
- 77 音量控制条

顶部面板显示

开始屏



标准视图



操作模式更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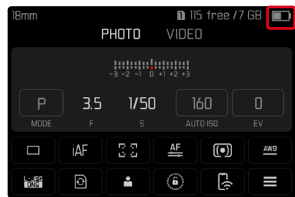


- 78 相机名称
- 79 日期
- 80 时间
- 81 手柄电池电量
- 82 相机电池电量
- 83 曝光作业模式
- 84 所设置的曝光补偿
- 85 程序切换
- 86 光圈值
- 87 快门速度
(Cine: 快门角度)
- 88 ISO感光度
(Cine: ASA说明)
- 89 所用的存储卡
- 90 剩余存储容量
- 91 Leica FOTOS
- 92 GPS
- 93 USB充电功能
- 94 景深范围
- 95 对焦距离



显示幕上的充电状态显示

电池的电量显示在状态屏及右上方顶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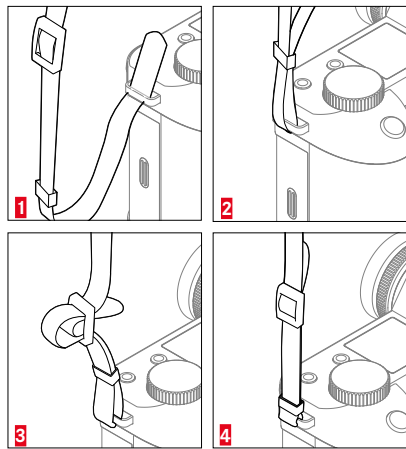


显示	充电状态
	约75 - 100%
	约50 - 75%
	约25 - 50%
	约0 - 25%
	约0% 需要更换电池或给电池充电



准备工作

安装肩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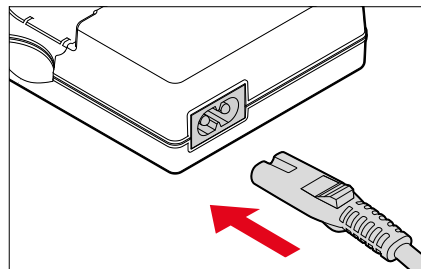


注意

- 安装肩带后, 请确保正确锁扣, 以防止相机掉落。

准备充电器

用适合当地插座的电源线将充电器连接至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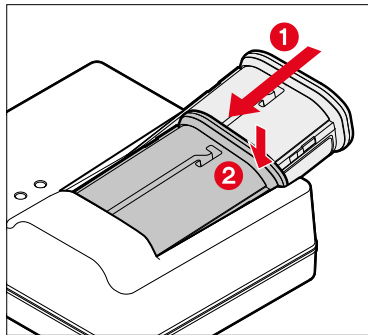
提示

- 充电器会自动调整到相应的电压。

给电池充电

相机由锂离子电池提供必须电能。

将电池放入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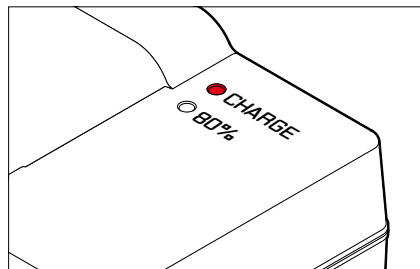


- ▶ 电池凹槽朝上插入充电器，直至接触触头
- ▶ 向下按压电池，直至感觉发出扣上的声音
- ▶ 确保电池完全插入充电器

将电池从充电器中取出

- ▶ 将电池上翻并斜着取出

充电器上的充电状态显示



状态LED亮起，表示充电过程正确。

显示	充电状态	充电时长*
CHARGE 闪烁绿色	将被充电	
80% 亮起橙色	80%	约2小时
CHARGE 持续亮起绿色	100%	约3.5小时


完成充电后，应该拔除充电器电源。不存在过度充电的危险。

* 根据放电状态



通过USB充电

当相机通过USB线与一台计算机或一个匹配的电源相连时，相机内的电池会自动充电。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通过USB充电**
- ▶ 选择**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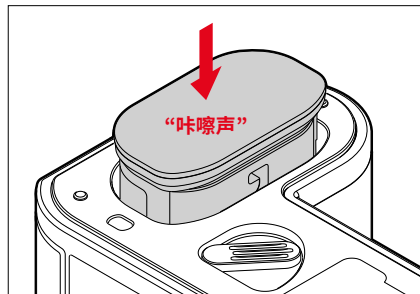
提示

- 充电仅在相机关机时进行。在相机开启状态下，进程可能会被中断。若安装有一枚SD卡，相机将如同一个USB存储介质般进行显示（参见第100页）。
- 充电进程自动开始。

装入/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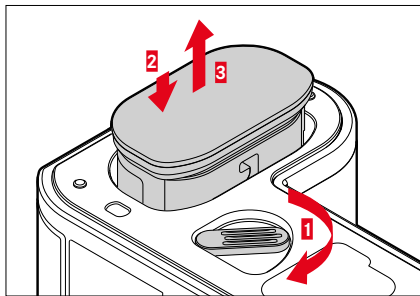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参见第50页）

装入



- ▶ 电池凹槽朝向显示幕一侧插入，直至感觉发出扣上的声音

取出



- ▶ 转动电池解锁销
 - 电池稍稍外移。
- ▶ 轻轻按压电池
 - 电池解锁并完全推出。
- ▶ 取出电池

重要

- 在相机开启状态下取出电池, 可能导致您的个人设置丢失, 以及存储卡的损坏。

装入/取出存储卡

Leica SL2-S有两张存储卡的位置。它们有不同的使用方法, 参见第96页。相机将相片储存在一个SD(安全数码)、SDHC(大容量)或SDXC(超大容量)卡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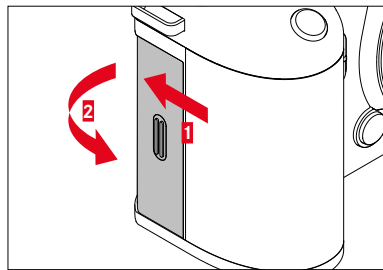
提示

- SD/SDHC/SDXC记忆卡有诸多供应厂商, 且有不同的容量和读写速度。通过使用大容量且读写速度快的存储卡, 可以实现快速的存储和回放。
- 根据存储卡的容量, 有些卡不支持该项或者必须在首次使用前在相机内进行格式化(参见第96页)。在这种情况下, 相机中会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信息。有关所支持的卡的信息位于“技术参数”章节。
- 若无法插入存储卡, 请检查是否正确对齐。
- 更多提示请见第9页和第12页。
- 视频拍摄尤其需要很高的写入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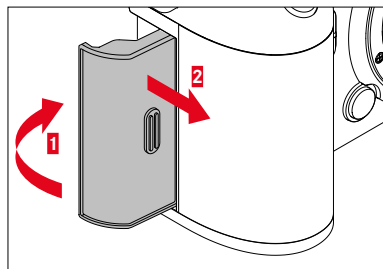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参见第50页)

打开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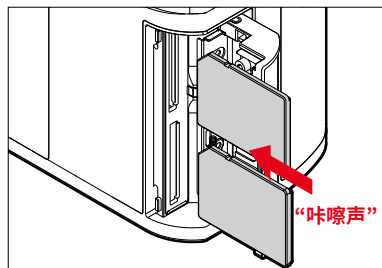
- ▶ 推动如图所示的盖子,直至发出咔嚓声
 - 盖子自动打开。

合上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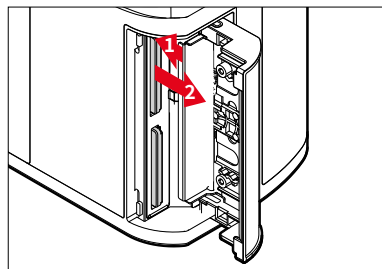
- ▶ 盖上盖子并保持住
- ▶ 如图所示,推动盖子,直至听到扣上的声音

装入



- ▶ 将存储卡推入插槽,直至感觉发出扣上的声音
 - 卡片的斜角必须朝向左上方。

取出



- ▶ 推入卡片,直至发出轻轻的咔嚓声
 - 卡片稍稍外移。
- ▶ 取出卡片



镜头

可用镜头

完善的光学系统确保了SL镜头出色的成像性能。在光学设计方面，还注重了所有焦距设置、光圈设置和调焦的均匀性能。如此，SL镜头在任何情况下都能使其艺术性得到最佳的发挥。

此外，可借助Leica M/R转L转接器使用Leica M和R镜头。

L卡口镜头

除了Leica SL镜头，还可借助L卡口在Leica SL2-S上充分使用Leica TL镜头的全部功能。当TL镜头被锁定时，相机自动切换到APS-C格式。此外，还有来自L卡口联盟生产厂家的各种兼容镜头可供选择。

用Vario镜头进行曝光测量与曝光控制

某些Leica TL和SL Vario镜头的光强度可变，即它们的有效光圈取决于所设定的焦距。为了避免曝光不当，必须在保存测量值或变更快门速度/光圈组合前确定所需的焦距。欲了解更多详情，请参阅自第132页起的“曝光”章节的内容。使用非系统兼容的闪光灯时，闪光灯上光圈的设置必须符合实际的光圈。



Leica M和R镜头

Leica M或R转L转接器可实现Leica M和R镜头的使用。您可使用相机内储存的镜头配置文件实现下列功能：

- ▶ 对闪光灯曝光和闪光反射罩的控制，会用到镜头数据（参见“可用的闪光灯”一节）。
- ▶ 除此以外，只要是编码镜头，镜头数据还会被写入照片的Exif数据当中。在显示扩展的图像数据的时候，镜头的焦距也会显示。

如果所用的Leica M镜头带6位元辨识码，或Leica R镜头配备了ROM一列触点，相机可自动设置相应的镜头型号。如果镜头没有这些配备，则必须手动设置镜头型号。

如需使用自动识别功能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镜头配置文件**
- ▶ 启用 **(自动)** 或关闭 **(关)** 自动镜头识别

如需手动设置镜头型号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镜头配置文件**
- ▶ 选择**M镜头**或**R镜头**

如需让镜头列表更加一目了然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镜头配置文件**
- ▶ 选择**M镜头**或**R镜头**
- ▶ 选择**调整M型镜头列表**或**调整R型镜头列表**
- ▶ 启用 **(开)** 或关闭 **(关)** 所需的镜头型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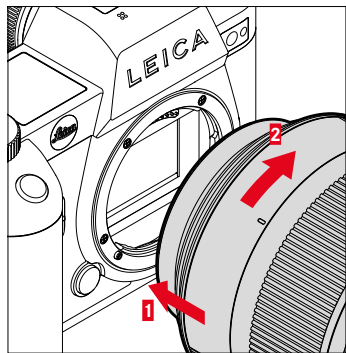
更换镜头

重要

- 务必安装镜头或机身卡口盖,以防止灰尘等进入相机内部。
- 同样的原因,应尽可能在无尘的环境中快速更换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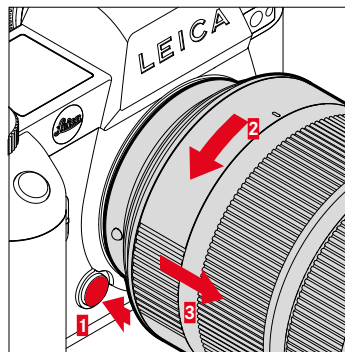
L卡口镜头

安装镜头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参见第50页)
- ▶ 抓紧镜头的固定环圈
- ▶ 将镜头指标点对准相机身上的解锁钮
- ▶ 在该位置上将镜头直线插入
- ▶ 顺时针方向转动镜头,直至感受到扣上的声音

取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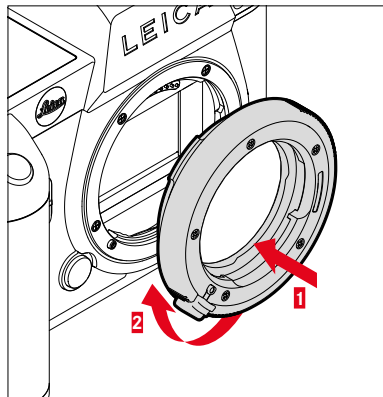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
- ▶ 抓紧镜头的固定环圈
- ▶ 将相机身上的解锁钮按住
- ▶ 逆时针方向转动镜头,直至其指标点对准解锁钮为止
- ▶ 直线取下镜头

其他镜头 (例如, Leica M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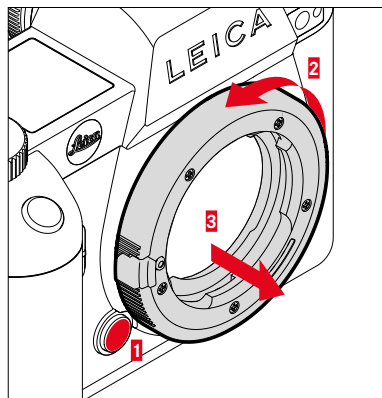
可借助L卡口转接器使用其他镜头(例如Leica M转L转接器)。

安装转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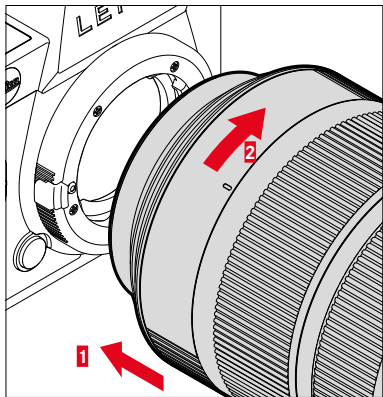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参见第50页)
- ▶ 将转接器的指标点对准相机身上的指标点
- ▶ 在该位置上将转接器直线插入
- ▶ 顺时针方向转动转接器,直至感受到扣上的声音
- ▶ 随即安装镜头

取下转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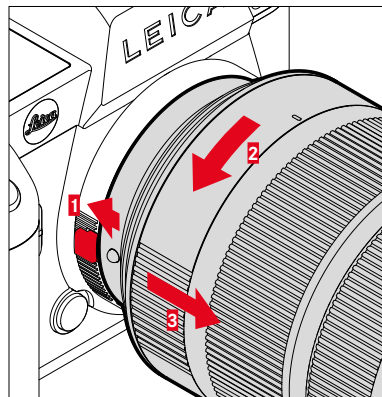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
- ▶ 取下镜头
- ▶ 将相机身上的解锁钮按住
- ▶ 逆时针方向转动转接器,直至其指标点对准解锁钮为止
- ▶ 直线取下转接器

将镜头安装至转接器上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参见第50页)
- ▶ 抓紧镜头的固定环圈
- ▶ 将镜头的指标点对准转接器上的指标点
- ▶ 在该位置上将镜头直线插入
- ▶ 顺时针方向转动镜头,直至感受到扣上的声音

从转接器上取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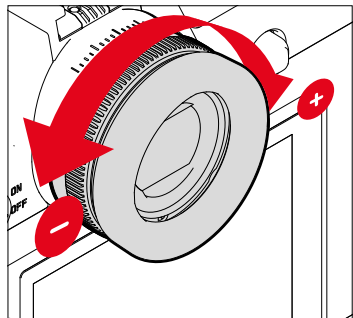


- ▶ 请确保相机已关机
- ▶ 抓紧镜头的固定环圈
- ▶ 按住转接器上的解锁组件
- ▶ 逆时针方向转动镜头,直至其指标点对准解锁组件为止
- ▶ 直线取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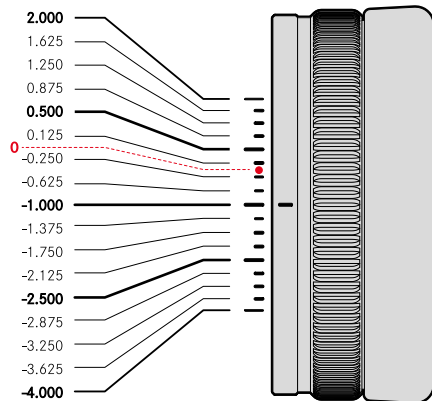


设置屈光度

为了让戴眼镜的人也能不戴眼镜拍摄，用户可根据自己的眼睛在-4至+2的屈光度范围中调节取景器(屈光度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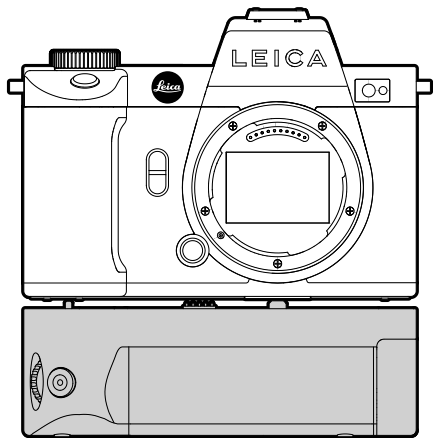


- ▶ 透过取景器查看
- ▶ 瞄准并聚焦于主体
- ▶ 转动屈光度设定转轮，直至取景器中的图像和看到的显示画面均清晰可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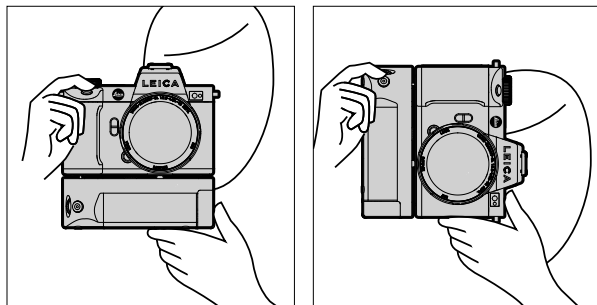
使用多功能手柄SL (可选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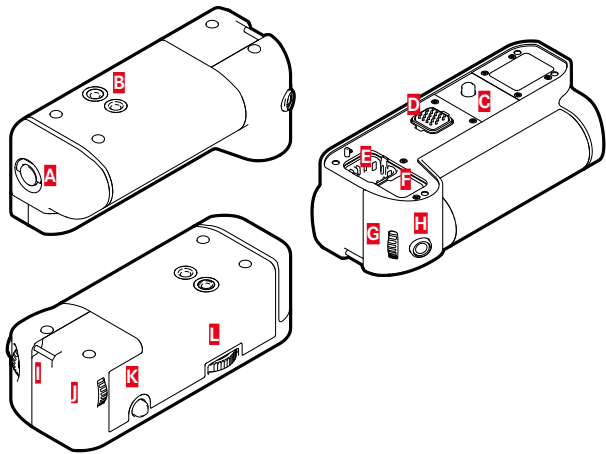
作为配件可购得的多功能手柄SL附带有专门用于竖拍格式的操作部件(快门按钮、操纵杆、后拨盘和前拨盘)。即使单手拍照,也可以很好的持握相机。此外它还为第二块电池提供了空间。



用手柄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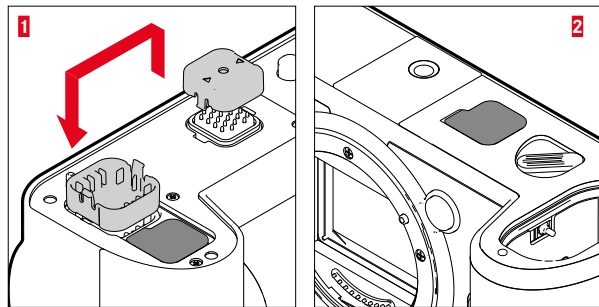
手柄操作部件的安装便于您使用竖拍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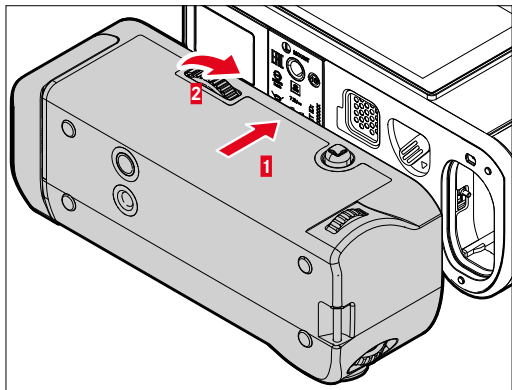


- A** 锁定旋钮
- B** 三脚架螺口
- C** 固定螺钉
- D** 相机接口
- E** 手柄触头盖帽的储存仓
- F** 相机触头盖帽的储存仓
- G** 前拨盘
- H** 快门按钮
- I** 吊环
- J** 后拨盘
- K** 操纵杆
- L** 锁定手柄

安装手柄



- ▶ 将手柄触头盖帽朝标有三角形的一侧按压并取下
- ▶ 将盖帽在手柄中预留的凹槽内放好
- ▶ 取出相机机身底部的触头盖帽
- ▶ 将盖帽在手柄中预留的凹槽内放好



- ▶ 对齐相机底部手柄
 - 此处注意勿要损坏触头。
- ▶ 向右转动锁定手柄轮并轻轻旋紧

重要

- 使用时请定期检查该锁是否紧固，必要时将其旋紧。

取下手柄

- ▶ 向左转动锁定手柄轮，将锁松开
 - 此时应妥善握持相机和手柄，避免掉落。
- ▶ 再次装上这两个触头盖帽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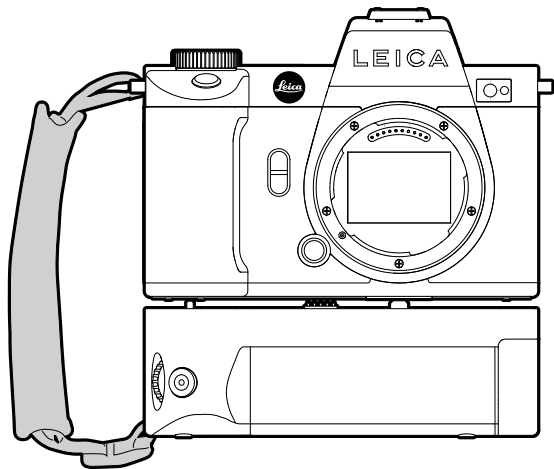
- 当手柄未安装于相机上时，请确保手柄和相机的触头均由触头盖帽妥善覆盖。否则，触头敏感，很容易损坏。





为多功能手柄安装手提带/肩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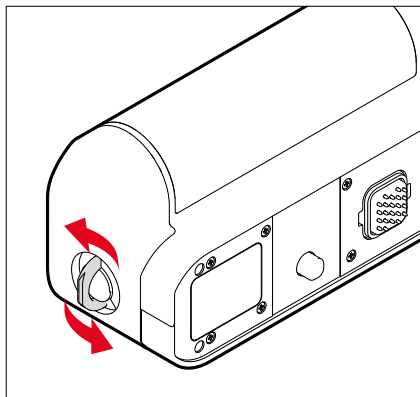
作为手柄的人体工学扩展配件，高质量的手提带用于更稳定的握持相机。这尤其适用于横向拍摄。



对于持续的竖拍格式(例如肖像拍摄)，也可选择将肩带固定于相机右吊环和手柄吊环上。这样，相机便始终处于合适的位置。关于肩带的安装，参见第3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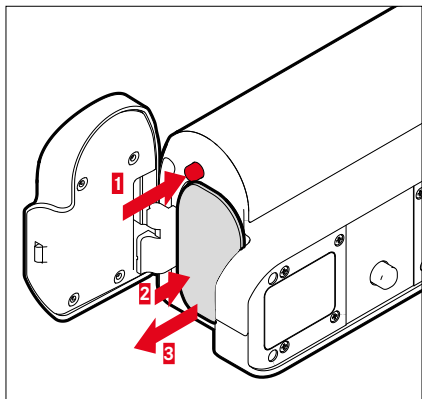
电池更换

多功能手柄为第二块电池提供了空间。以此可提高使用时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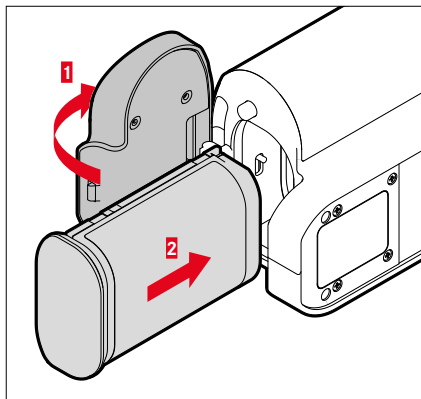
- ▶ 对准锁定旋钮
- ▶ 逆时针方向旋转锁定旋钮
 - 电池仓盖自动打开。

取出电池



- ▶ 按下推出销
 - 电池稍稍外移。
- ▶ 轻轻按压电池
 - 电池解锁并完全推出。
- ▶ 取出电池

放入电池



- ▶ 电池凹槽朝下插入电池, 直至感觉发出扣上的声音

合上电池仓

- ▶ 盖上电池仓盖
 - 盖子扣上发出咔嚓声。
- ▶ 对准锁定旋钮

提示

- 为了使用手柄中的电池, 相机中的电池必须有至少少量的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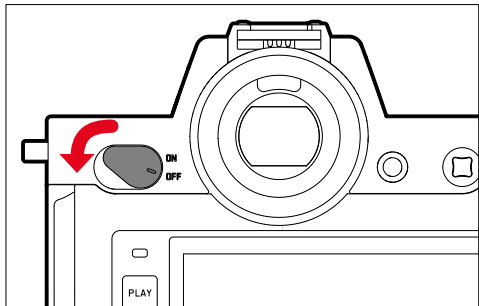
相机操作

操作部件

总开关

相机通过总开关开启和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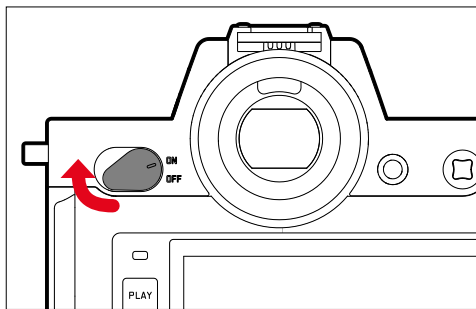
开启相机




提示

- 开机大约1秒后，相机就会准备就绪。
- 开机后，LED会短时间亮起，同时取景器上出现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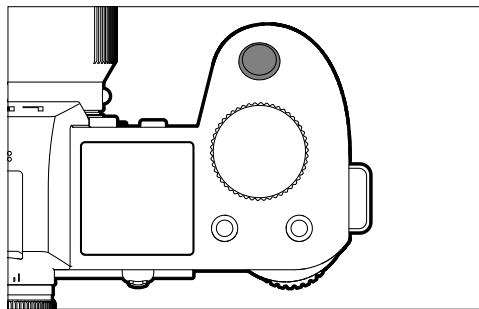
关闭相机



提示

- 使用**自动关机**功能(参见第82页)，当在指定的时间内无任何操作时，相机会自动关闭。如果该功能处于，且长时间不使用相机，则应通过总开关执行关机操作，以防止不经意间触发快门或电池放电。

快门按钮



快门按钮分两级按压。

1. 轻击 (按压至第1个按压点)

- 启动相机电路及显示
- 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测量和保存):
 - 自动对焦模式:测距 (AF-L)
 - (半)自动曝光作业模式:曝光测量 (AE-L)
- 取消正在进行的自拍定时器倒数时间
- 返回至拍摄模式
 - 从回放模式
 - 从菜单操控
 - 从待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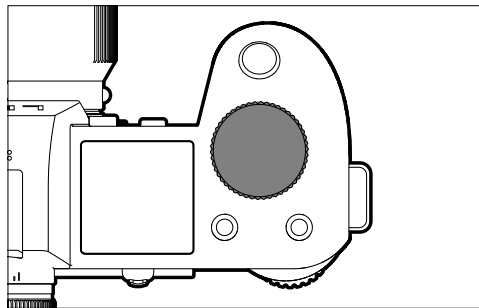
2. 完全按下

- 触发快门
 - 随后,数据会被传输到存储卡上。
- 开始视频拍摄
- 开始一段预选的自拍定时器倒数时间
- 开始一次连拍或间隔拍摄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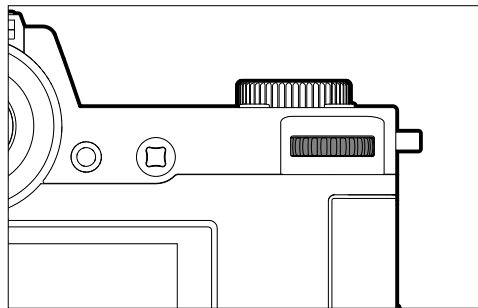
- 为了避免抖动,应轻柔地而非摇晃地按下快门按钮,直至听到快门发出轻轻的咔嚓声为止。
- 下列情况下,快门按钮会保持锁定状态:
 - 当插入的存储卡和/或内部缓存 (暂时) 已满时
 - 电池达到了其性能的极限 (电量、温度、寿命)
 - 当存储卡被写了保护或存储卡损坏时
 - 当传感器过热时

前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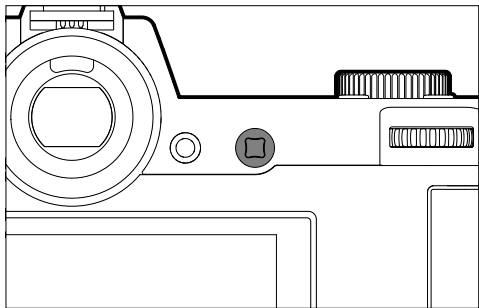
- 在菜单中导航
- 快门速度的设置
- 设置一个曝光补偿值
- 放大/缩小所查看的相片

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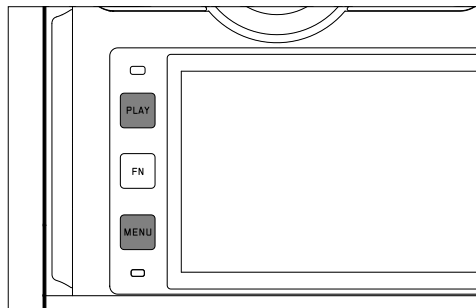
- 在菜单中导航
- 调出子菜单
- 套用菜单设置
- 对选定的菜单项目/功能进行设置
- 光圈值的设置
- 设置一个曝光补偿值
- 程序切换的设置
- 在影像存储器中浏览(横向滑动)
- 回放视频拍摄
- 确认某项对话框

操纵杆



- 在菜单中导航
- 调出子菜单
- 套用菜单设置
- 对选定的菜单项目/功能进行设置
- 在影像存储器中浏览 (横向滑动)
- 移动测量区
- 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 回放视频拍摄
- 确认某项对话框

PLAY按钮/MENU按钮



PLAY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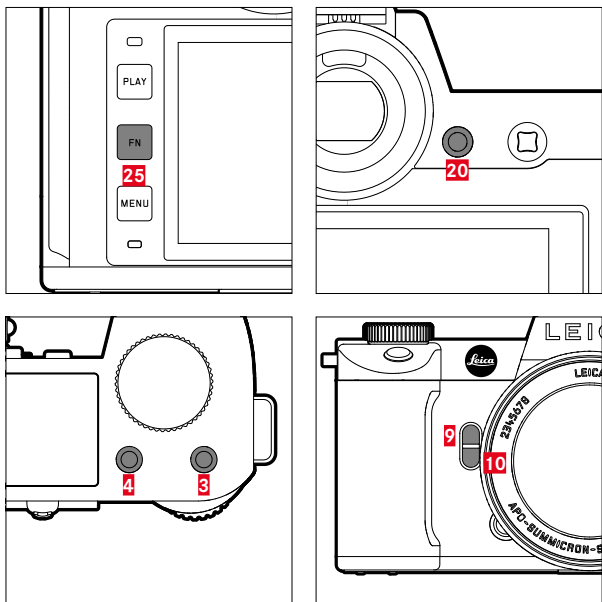
- 开启和关闭 (持续) 回放模式
- 返回到全屏显示

MENU按钮

- 调出菜单 (含状态屏)
- 调出回放菜单
- 退出当前显示的 (子) 菜单



功能按钮











直接访问不同的菜单和功能。所有的功能按钮均可独立配置 (参见第 71 页)。

出厂设置	
在拍摄模式下	在回放模式下
FN按钮25	
切换信息配置文件	
功能按钮20	
切换显示屏/电子取景器	
功能按钮4	
切换操作模式 (照片/视频)	照片标记/评级
功能按钮3	
- 照片: ISO	
- 视频: ISO	
- (电影: Exposure Index)	
功能按钮9	
- 照片: 放大	
- 视频: 麦克风增益	
功能按钮10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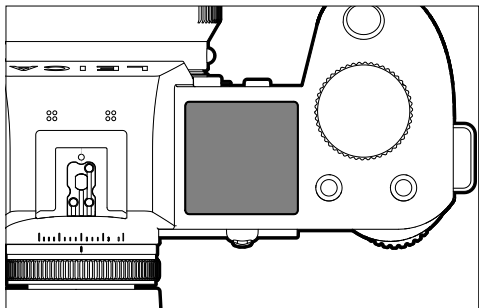


显示幕(触摸屏)

触控操作*		在拍摄模式下	在回放模式下
	“单击”	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并对焦 (当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时)	照片选择
	“双击”	重设自动对焦测距区 (当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时)	放大/缩小所查看的相片
	“滑动”		在影像存储器中浏览(横向滑动) 移动放大的局部画面
	“水平滑动” (总长度)	切换操作模式(照片/视频)	在影像存储器中浏览(横向滑动)
	“垂直滑动” (总长度)	切换至回放模式	切换至拍摄模式
	“点击并按住”	调出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向内拉” “向外拉”	更改自动对焦测距区的大小(使用自动对焦模式场和人物识别)	放大/缩小所查看的相片
	“滑动并按住” “按住并滑动”		持续浏览

* 轻触即可, 无需按压。

顶部面板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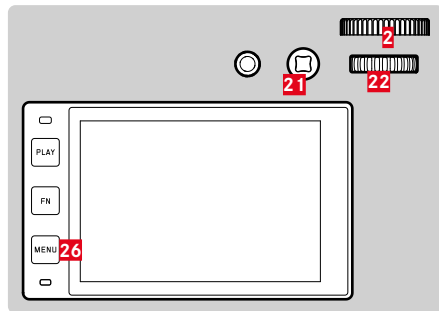


- 所设置的操作模式的显示
- 照片信息的显示
- 相机信息的显示

菜单操控

操作部件

以下部件可用于菜单操控。



21 操纵杆

2 前拨盘

26 MENU按钮

22 后拨盘

菜单区

有三种菜单区: 状态屏、主菜单和收藏夹。

状态屏:

- 提供最重要设置的快速访问

收藏夹:

- 您个人创建的列表 (如要管理该列表, 参见第70页)
 - 收藏夹菜单仅在至少分配了一个菜单项目时显示。

主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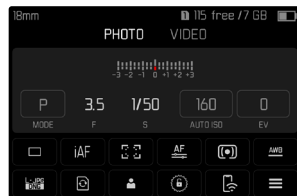
- 提供所有菜单项目的访问
- 包含许多子菜单

目前正在使用的操作模式 (照片或视频操作) 在所有的菜单区都被彩色标记。

区域	照片	视频
状态屏	深色背景	浅色背景
收藏夹	深色顶栏	浅色顶栏
主菜单 (最上层)		
主菜单 (子菜单)		

状态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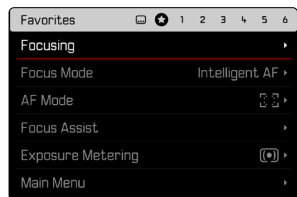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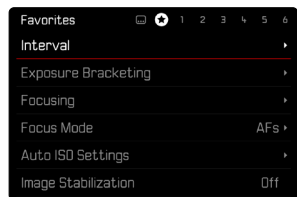
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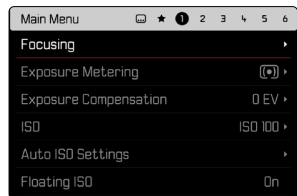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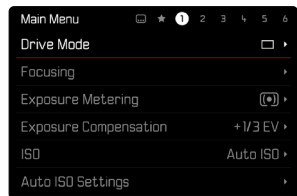
视频



收藏夹



主菜单





照片和视频操作的设置

可用的设置取决于当前的操作模式(照片或视频操作)。

- 位于主菜单中**用户配置文件**之前的所有菜单项目及其所有子项目都是针对特定的模式。这意味着:在这里做出的改变只适用于当前使用的操作模式。其他操作模式中具有相同名称的菜单项目与此无关。例如,这适用于对焦、测光模式或白平衡的设置。
- 主菜单中所有的设置和功能(包括**用户配置文件**)在两种操作模式下都可用,并且全局有效。若这两种操作模式的其中之一执行了某项设置,则该设置同样适用于另一操作模式。

全局有效的设置和功能是:

- **用户配置文件**
- **锁定转轮**
- **操纵杆锁定**
- **显示设置**
- **Leica FOTOS**
- **图像防抖功能**
- **随动模式(随之拖动)**
- **卡格式化**
- **相机设置**
- **相机信息**
- **Language**
- **重设相机**

切换菜单区

第一个显示的菜单区始终为状态屏。最顶部的菜单层以“页面”的形式被组织，并在标题中显示：状态屏，必要时的收藏夹菜单（最多2页）以及主菜单的几个部分。通过逐页浏览可在菜单区之间切换。状态屏和收藏夹菜单均在最后一项菜单项目上提供了访问主菜单的路径。

如需向前翻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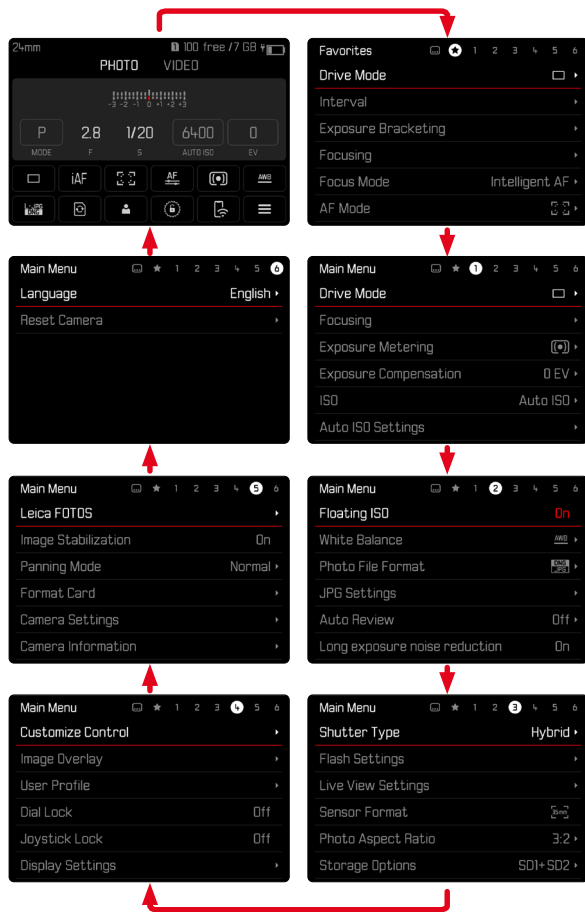
- ▶ 按下MENU按钮

或

- ▶ 顺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主菜单的最后一页之后，状态屏再次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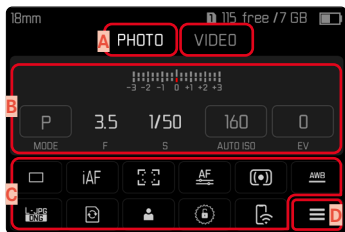
如需向后翻页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状态屏之后，接主菜单的最后一页。



状态屏

状态屏提供有关当前相机状态和启用设置的最重要的信息概览。此外，它还提供对重要设置的快速访问。状态屏优化了触控操作。



- A** 操作模式：照片/视频 (参见第209页)
- B** 曝光设置 (参见第132页和第233页)
- C** 菜单项目
- D** 主菜单的访问路径

提示

- 当无法进行触控操作或无需触控操作时 (例如, 在电子取景器模式下), 可借助操纵杆和/或后拨盘进行状态屏的操作。
- 设置立即生效。
- 边框包围的操作区是可选的。边框未包围的值为自动调整的值 (取决于启用的曝光作业模式)。
- 可用的菜单项目在照片和视频模式下各不相同 (参见第28页和第30页)。

进行设置

可通过状态屏进行不同类型的设置。设置的类型因菜单而异。

- ▶ 点击所需的控制面板
 - 出现相应的菜单。

直接设置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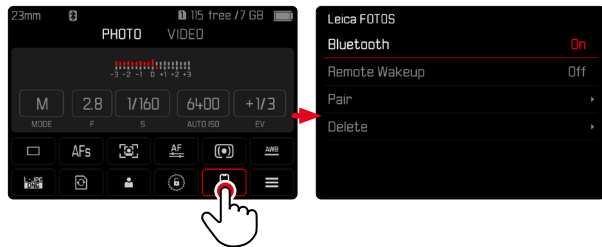
在状态屏的下方区域出现一栏条形菜单的变体 (参见第66页)。



- ▶ 直接选择所需的功能或滑动

访问常规子菜单

这些菜单与从主菜单中调出是一样的 (参见第63页)。此时触控操作不可用。从该处无法返回至上一级菜单项目, 而是会再次返回到状态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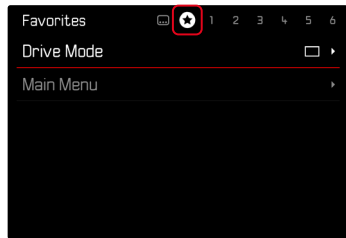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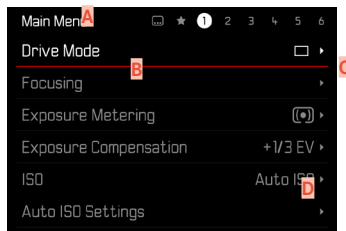
收藏夹菜单

收藏夹菜单提供最常用菜单项目的快速访问。它最多由11个菜单项目组成。其功能分配是单独进行的(参见第70页)。



主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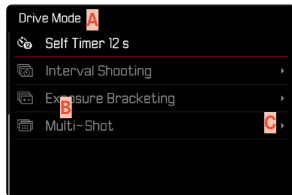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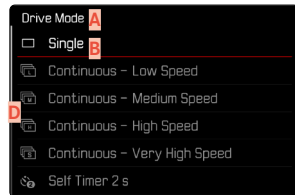
主菜单提供全部设置的访问路径。大部分分布于子菜单中。



- A 菜单区: 主菜单/收藏夹
- B 菜单项目的名称
- C 菜单项目的设置
- D 子菜单提示

子菜单

有不同的子菜单类型。有关的相应操作参见后续页。



- A 当前的菜单项目
- B 子菜单项目
- C 提示其他子菜单
- D 滚动条



菜单导航

逐页导航

如需向前翻页

- ▶ (需要时, 多次) 按下 **MENU** 按钮

或

- ▶ 顺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主菜单的最后一页之后, 状态屏再次出现。

如需向后翻页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状态屏之后, 接主菜单的最后一页。

逐行导航

(选择功能/功能选项)

- ▶ 向上/下按操纵杆

或

- ▶ 转动后拨盘
(向右=向下, 向左=向上)
 - 在各个方向的最后一个菜单项目后, 自动跳出后一页/前一页的显示。此时不退出当前的菜单区(收藏夹、主菜单)。

提示

- 一些菜单项目只能在特定的条件下被调用。为此, 作为提示, 相应行中的字体为灰色。



显示子菜单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或

- ▶ 向右按下操纵杆

确认选择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显示幕画面切换回启用的菜单项目。在相应的菜单栏的右侧，会显示用于设置的功能选项。

提示

- 在选择用或送时无需确认。设置会自动保存。

返回一步

(返回至上一级菜单项目)

- ▶ 向左按下操纵杆
 - 该方式仅当子菜单以列表形式列出时可用。

返回至最顶层菜单

- ▶ 按下1次MENU按钮
 - 视图切换至当前菜单区的最顶层。

退出菜单

您可随时退出菜单或子菜单，套用/不套用那里的设置。

切换至拍摄模式

- ▶ 轻击快门按钮

切换至回放模式

- ▶ 按下PLAY按钮

子菜单

键盘/数字键盘



- A** 输入行
- B** 键盘/数字键盘
- C** “删除”键(删除最后一个字符)
- D** “确认”键
(确认单个数值及完成的设置)
- E** 返回至上一级菜单
- F** 切换键(切换大/小写)
- G** 变更字符类型

选择一个键(字符、功能按钮)

通过按钮操作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 当前启用的键将突出显示。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或

- ▶ 转动后拨盘
 - 当前启用的键将突出显示。
 - 到达行末尾/行开头时,下一行/前一行会切换出来。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通过触控操作

- ▶ 直接选择所需的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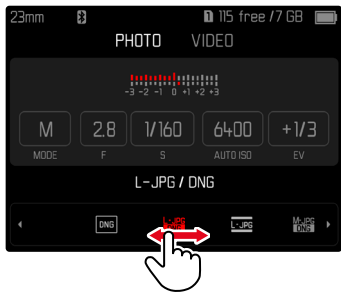
保存

- ▶ 选择**D**键

取消

- ▶ 选择**E**键

条形菜单



通过按钮操作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转动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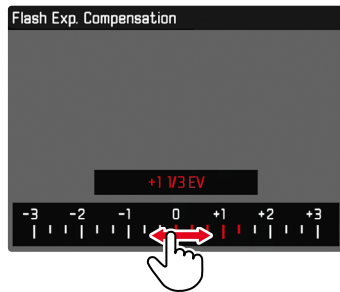
通过触控操作

- ▶ 直接选择所需的功能或滑动

提示

- 当前激活的设置会在中间以红色标记。
- 刻度/菜单栏上方会显示所设置的值。
- 直接访问时: 无需额外确认设置, 设置会立即生效。

刻度菜单



通过按钮操作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转动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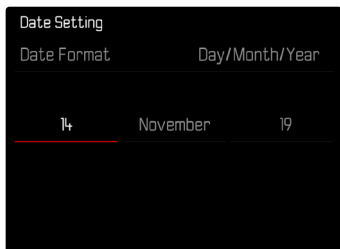
通过触控操作

- ▶ 直接选择所需的设置或滑动

提示

- 当前激活的设置会在中间以红色标记。
- 刻度/菜单栏上方会显示所设置的值。

日期/时间菜单



进入下一个设置区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或

- ▶ 转动后拨盘

如需对值进行调整

- ▶ 向上/下按操纵杆

如需储存并返回至上一级菜单项目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组合菜单 (AF配置文件)



单个菜单项目的设置通过显示下方区域的设置栏进行。

如需调出单个项目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或

- ▶ 转动后拨盘

如需设置单个项目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菜单项目旁的设置值将被突出显示。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或

- ▶ 转动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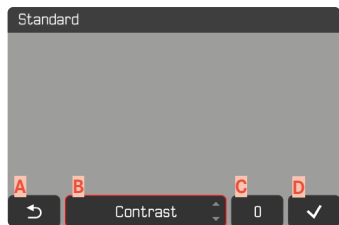
如需套用设置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如需返回至上一级菜单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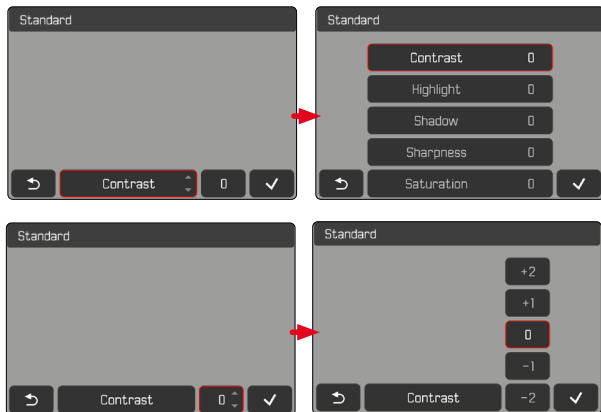
- ▶ 向左按下操纵杆

组合菜单 (图像属性)



- A** “返回”键
(结束并不保存)
- B** “参数”键
- C** “设置”键
- D** “确认”键
(保存并退出)

操作略有不同,具体取决于设置是通过按钮控制还是触控操作进行的。在整个设置过程中,显示幕画面保持可见。因此可以立即观察到设置的结果。





通过按钮操作

如需在按键之间导航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激活的键通过红色边框标示。

如需进行设置

- ▶ 向上/下按操纵杆
 - 可在替代方案之间直接切换按键。

或

- ▶ 按下操纵杆
 - 将显示可选的替代方案。
 - 在“参数”键处，除了每个参数外还显示当前设置的值。
- ▶ 向上/下按操纵杆
 - 激活的键通过红色边框标示。
- ▶ 按下操纵杆
 - 将不再显示替代方案。

通过触控操作

- ▶ 点击所需的键
 - 在“参数”键和“设置”键处出现可选的替代方案。
 - 在“参数”键处，除了每个参数外还显示当前设置的值。
- ▶ 点击所需的替代方案

保存

- ▶ 选择“确认”键

取消

- ▶ 选择“返回”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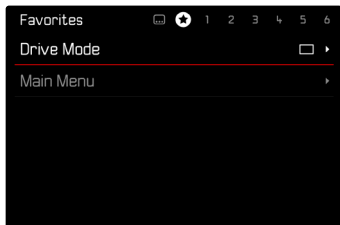
个性化操作

收藏夹菜单

您可以设定最常用的菜单项目（最多11个）以便快速、方便地调出某项目。可用的功能列在第274页的列表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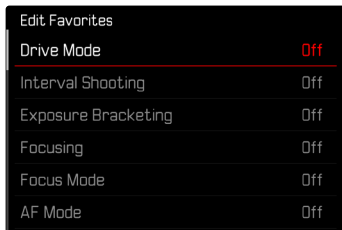
由于照片和视频拍摄模式下的菜单区各自分开，所以可完全自由地分配各自的收藏夹菜单。视频拍摄模式下的收藏夹菜单对两种视频模式（视频和电影）均适用。菜单项目 **ISO** 在电影模式下会调出相应的功能 **Exposure Index**。

只要收藏夹菜单包含至少一个菜单项目，便会有一个星号显示在菜单的顶栏。



管理收藏夹菜单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 **编辑收藏夹**
- ▶ 选择所需的菜单项目



- ▶ 选择 **开/关**
 - 一旦收藏夹菜单中已有最大数量的11个菜单项目时，会出现一个警告信息。

提示

- 如果您在所有的菜单项目处都选择了 **关**，整个收藏夹菜单会被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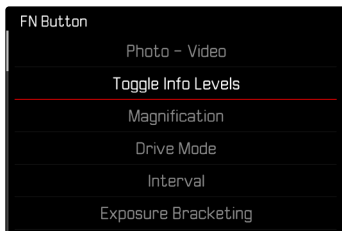
直接访问菜单功能

通过直接访问可在拍摄模式下实现快速操作,为此,您可为功能按钮单独选择菜单项目进行分配。照片和视频模式的功能分配各自独立进行。可用的功能列在第274页的列表上。出厂设置参见第54页。

变更分配

除了调出分配的菜单功能外,所有功能按钮还允许快速重新分配。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长按所需的功能按钮
 - 显示幕中出现直接访问列表。



- ▶ 选择所需的菜单项目

调出已分配的菜单功能

- ▶ 短暂按下所需的功能按钮
 - 所分配的功能被调用,或显示幕中出现一个子菜单。

提示

- 通过直接访问调用的子菜单可能具有与通过主菜单调用时不同的形式。它们尤其常被设计成带状菜单,以实现快速设置。
- 可通过按钮控制或直接在显示幕上通过触控操作进行设置。操作取决于子菜单的形式。



设定转轮的功能分配 (在拍摄模式下)

两个设定拨盘的功能都取决于所启用的曝光作业模式。拨盘分配可不受照片和视频模式影响,而为每个曝光作业模式单独设置。这两个操作部件也可彼此独立地进行任务分配。

进行任务分配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拨盘功能分配(AF镜头)/拨盘功能分配(MF镜头)**

Wheel Assignment (AF-lens)		
	Thumbwheel	Front Wheel
[P]	Programm Shift	Exp. Comp.
[A]	Aperture	Exp. Comp.
[S]	Exp. Comp.	Shutter Speed
[M]	Aperture	Shutter Speed

选择所需的曝光作业模式

- ▶ 向上/下按操纵杆
 - 当前可调整的任务以红色显示。

为后拨盘分配任务

- ▶ 转动后拨盘
 - 后拨盘的任务在可用的功能之间切换。

为前拨盘分配任务

- ▶ 转动前拨盘
 - 前拨盘的任务在可用的功能之间切换。

保存任务并退出菜单

- ▶ 向左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轻击快门按钮
- 或
- ▶ 按下**MENU**按钮

使用自动对焦镜头时

可用的功能显示在以下表格中(出厂设置以粗体标出)。

照片模式

	后拨盘	前拨盘
P	程序切换 曝光补偿 ISO	程序切换 曝光补偿 ISO
S	曝光补偿 快门速度 ISO	曝光补偿 快门速度 ISO
A	光圈 曝光补偿 ISO	光圈 曝光补偿 ISO
M	光圈 快门速度 ISO	光圈 快门速度 ISO

视频模式

	后拨盘	前拨盘
P	麦克风增益 曝光补偿 ISO	麦克风增益 曝光补偿 ISO
S	曝光补偿 快门速度 ISO	曝光补偿 快门速度 ISO
A	光圈 曝光补偿 ISO	光圈 曝光补偿 ISO
M	光圈 快门速度 ISO	光圈 快门速度 ISO

设定转轮个性化

这两个拨盘可以彼此独立地进行任务分配。可用的功能取决于曝光作业模式。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拨盘功能分配(AF镜头)**
- ▶ 进行所需的分配



使用手动对焦镜头时

可用的功能显示在以下表格中(出厂设置以粗体标出)。

照片模式

	后拨盘	前拨盘
A	放大倍率 曝光补偿 ISO	放大 曝光补偿 ISO
M	放大倍率 快门速度 ISO	放大 快门速度 ISO

视频模式

	后拨盘	前拨盘
A	放大倍率 曝光补偿 ISO	放大 曝光补偿 ISO
M	放大倍率 快门速度 ISO	放大 快门速度 ISO

设定转轮个性化

这两个拨盘可以彼此独立地进行任务分配。可用的功能取决于曝光作业模式。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速访问设置**
- ▶ 选择**拨盘功能分配(MF镜头)**
- ▶ 进行所需的分配



设定转轮的转动方向

对于借助设定转轮进行的曝光设置,可任意确定转动方向。所设置的方向可使得曝光减少(快门速度更快/光圈更小)。

两个转轮的设置独立进行,且对于照片和视频模式互不影响。

后拨盘

出厂设置: **调小** →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 **拇指拨盘旋转方向**
- ▶ 选择 **调小** → 或 **←调小**

前拨盘

出厂设置: **←调小**

- ▶ 切换至所需的操作模式(照片和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 **前轮旋转方向**
- ▶ 选择 **调小** → 或 **←调小**

操纵杆的功能 (在拍摄模式下)

在照片模式下,可为操纵杆分配不同的功能。自动和手动对焦模式下,设置分开进行。有关单个功能参见第110、126和141页。

自动对焦模式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 **操纵杆**
- ▶ 选择 **自动对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AF-L**、**AE-L**、**AF-L + AE-L**)


手动对焦模式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 **操纵杆**
- ▶ 选择 **手动对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AFs**、**AFs + AE-L**、**AFc**、**AFc + AE-L**、**AE-L**、**变焦**)

锁定操作部件

在拍摄模式下,可锁定某些操作部件。

提示

- 启用锁定时,如需使用某个操作部件,显示幕中出现 .

锁定设定转轮

- 在主菜单中选择 **锁定转轮**
- 选择 **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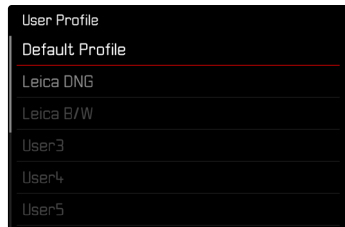
锁定操纵杆

- 在主菜单中选择 **操纵杆锁定**
- 选择 **开/关**

用户配置文件

本相机所有菜单设置的任意组合都可以被持久保存,以便日后对于重复出现的拍摄情形/主体,您能快速的调用这些功能组合。总共有六个存储空间可用于这类功能组合,此外,还有可以随时调用且不可变更的出厂设置 (**标准配置文件**)。保存的配置文件名称可自由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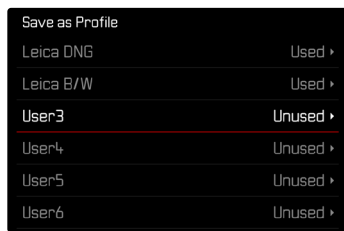
设置在相机内的配置文件可以传输到存储卡上,例如,为了应用另一台相机。同样,保存在卡上的配置文件也可以传送至相机中。



创建配置文件

保存设置/创建配置文件。

- ▶ 在菜单操控中单独设置所需的功能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用户配置文件**
- ▶ 选择**管理配置文件**
- ▶ 选择**保存为配置文件**
- ▶ 选择所需的存储空间



- ▶ 确认操作过程

提示

- 原来的配置文件将被当前设置覆盖。
- 仅可通过“将相机重置回出厂设置”章节中所述的**重设相机**功能(参见第256页)用于存储空间的删除。

重命名配置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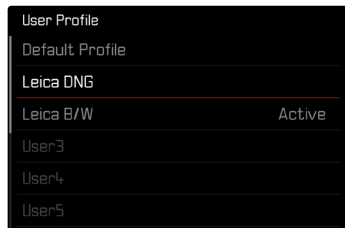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用户配置文件**
- ▶ 选择**管理配置文件**
- ▶ 选择**重命名配置文件**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在所属的键盘子菜单中输入所需的名称并确认(参见第65页)
 - 文件名称的长度必须介于3至10个字符。



应用/启用配置文件

出厂设置: 标准配置文件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用户配置文件**
 - 显示幕上会显示一个带文件名称的列表。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选定的配置文件将被标记为**激活**。
 - 未使用的存储空间显示为灰色。

将配置文件导出到存储卡上/从存储卡上导入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用户配置文件**
- ▶ 选择**管理配置文件**
- ▶ 选择**导出配置文件**或**导入配置文件**
- ▶ 确认操作过程

提示

- 当导入或导出数据时,基本上所有的配置文件存储都会传输到卡上或从卡上导出,包括未使用的配置文件。其结果就是,在导入配置文件过程中,相机内所有原来的配置文件存储都将被覆盖。无法导入或导出单个配置文件。
- 导出时,存储卡上现有的配置文件组合将直接被替代(无询问)。





相机基本设置

相机首次开启时,在重置出厂设置(参见第256页)或固件更新后,会自动出现菜单项目 **Language** 和 **日期/时间** 用于设定。

菜单语言

出厂设置:英文

可选的菜单语言:德语、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俄语、日语、韩语、繁体中文、简体中文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Language**
- ▶ 选择所需的语言
 - 除了少数例外,所有项目的语言都会随之更改。

日期/时间

套用移动设备的设置

可从移动设备上自动套用日期和时间设置。

出厂设置: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相机设置**
- ▶ 选择 **日期/时间**
- ▶ 选择 **从移动设备**
 - 设置将在每次配对时重新调整。配对进程说明位于“Leica FOTOS”章节(参见第262页)。

进行手动设置

日期

对于日期的显示顺序,有3种不同的选项。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相机设置**
- ▶ 选择 **日期/时间**
- ▶ 选择 **日期设置**
- ▶ 选择所需的日期显示格式
(日/月/年、月/日/年、年/月/日)
- ▶ 设置日期



时间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日期时间**
- ▶ 选择**时间设置**
- ▶ 选择所需的显示格式
(12小时、24小时)
- ▶ 设置钟表时间
设置时间(12小时制下另外选择**上午**或**下午**)

时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日期时间**
- ▶ 选择**时区**
- ▶ 选择所需的时区/当前所在地
 - 在栏的左侧:与格林尼治标准时间之间的时差
 - 在栏的右侧:各时区的大城市

夏令时间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日期时间**
- ▶ 选择**夏令时**
- ▶ 选择**开/关**

距离单位

距离(参见第126页)的显示单位可以是米或英尺。

出厂设置:米(m)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距离单位**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米(m)**、**英尺(ft)**)



省电模式(待机模式)

如果此功能已启用,相机会切换到省电的待机模式,以延长电池的使用时间。

省电模式分为两级。

- 3秒/5秒/10秒/2分钟/5分钟/10分钟后开启待机模式
- 显示屏自动关闭(参见第85页)

出厂设置: 2 min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省电**
- ▶ 选择**自动关机**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3秒、5秒、10秒、2分钟、5分钟、10分钟)

提示

- 即使相机处于待机模式,您也可以随时按下快门按钮或通过总开关关闭然后开机来重新激活相机。

显示屏/取景器设置

相机配有3.2英寸的彩色液晶显示器,该屏的保护玻璃的材料是极硬的,极耐刮擦的大猩猩®玻璃。

以下功能皆可单独设置并使用:

- 使用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Electronic View Finder)
- 眼传感器的感光度
- 亮度
- 显色性
- 电子取景器帧频
- 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的自动关闭



使用显示屏/电子取景器

可设置在哪种情形下使用电子取景器和显示屏。无论是在显示屏中还是取景器里，显示内容均相同。

出厂设置：**自动**

	电子取景器	显示屏
自动	通过取景器上的眼传感器，相机会自动在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之间切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摄 • 回放 • 菜单操控 	
LC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摄 • 回放 • 菜单操控
电子取景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摄 • 回放 • 菜单操控 	
电子取景器扩展功能	仅电子取景器用于拍摄模式。在回放和菜单操控期间，相机会通过取景器上的眼传感器自动在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之间切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回放 • 菜单操控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选择**EVF-LCD**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提示

• 如要保持显示屏关闭(例如,在昏暗环境下),请选择**电子取景器**。

眼传感器的感光度

您可以调整眼传感器的敏感度,以确保即使在戴了眼镜的情况下也能自动切换。

出厂设置：**高**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选择**眼传感器灵敏度**

▶ 选择所需的设置

亮度

可以调节亮度,以在不同的照明条件下获得最佳可见度。该项目需对显示幕和取景器分别设置。可以通过按钮控制或触控操作进行选择。



显示幕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 选择**屏幕亮度**
- ▶ 选择所需的亮度或**自动**
- ▶ 确认选择

电子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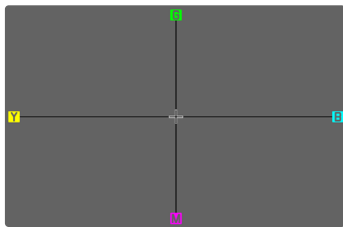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 选择**EVF亮度**
- ▶ 透过取景器观看
- ▶ 选择所需的亮度
- ▶ 确认选择

提示

- **自动**设置此处不可用。

显色性

显色性可调。该项目需对显示幕和取景器分别设置。可以通过按钮控制或触控操作进行选择。



显示幕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 选择**LCD色彩设置**
- ▶ 选择所需的色彩设置
- ▶ 确认选择

电子取景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 选择**EVF色彩设置**
- ▶ 透过取景器观看
- ▶ 选择所需的色彩设置
- ▶ 确认选择



显示幕和电子取景器自动关闭

显示幕和电子取景器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量。可以调整关机时间(还有多久关机)。

这一设置也会影响到自动对焦;自动关机时,自动对焦系统也会停用。如果在通过HDMI拍摄时需要使用自动对焦,建议选择**关**此设置。

出厂设置:**1分钟**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省电**
- ▶ 选择**显示器/AF自动关闭**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30 s**、**1 min**、**5 min**)

提示

- 自动关闭不涉及顶部面板显示。

电子取景器帧频

可设置电子取景器的帧频。

出厂设置:**60 fps**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显示设置**
- ▶ 选择**电子取景器帧频**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60 fps**、**120 fps**)

声音信号

某些功能可以通过声音信号进行确认。以下特殊功能可单独设置:

- 电子快门声音
- 自动对焦确认

音量

可以设置开启的信号音量。

出厂设置:**低**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音量**
- ▶ 选择**低/高**

声音信号

该设置确定相机是否会发出一般的提示音,例如在自拍定时器倒数时间内,或者当达到存储卡容量上限时发出警告信号。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开**



电子快门声音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电子快门声**
- ▶ 选择**开**

自动对焦确认

可开启信号用于表示自动对焦完成。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自动对焦确认**
- ▶ 选择**开**

无声拍照

当拍照需要一个尽可能安静的环境。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电子快门声/自动对焦确认/声音信号**
- ▶ 在每个菜单项目上选择**关**





照片设置

传感器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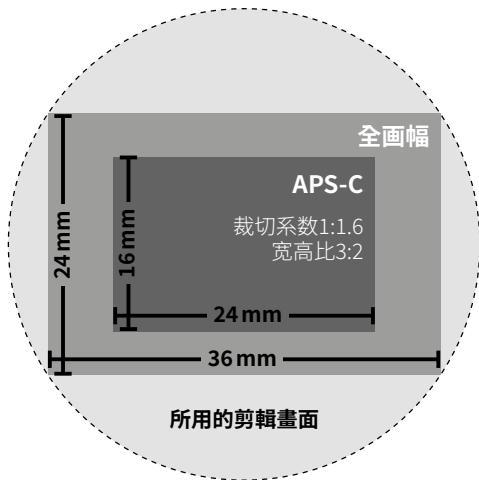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整个35mm传感器的图像信息,或仅使用一部分与APS-C格式相对应的图像信息。这在当存储卡存储容量有限,或当使用了专用于APS-C的镜头时,很有用。

允许的最大分辨率也受到传感器格式设置的影响。

传感器格式	DNG分辨率
35mm	6000x4000 像素 (24 MP)
APS-C	3936x2624 像素 (10.3 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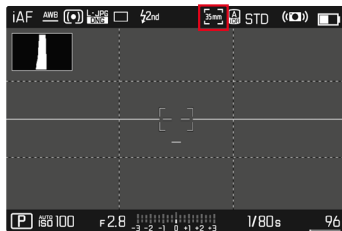
提示

- 连接专用于APS-C的镜头时,格式自动设置为APS-C。



出厂设置: 35 mm

- ▶ 在主菜单中选择传感器格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35 mm、APS-C)
- 所设置的传感器格式显示在顶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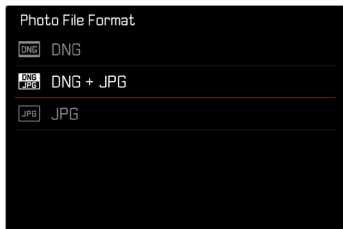
文件格式

可供使用的格式有JPG格式JPG和标准化的原始数据格式DNG (数字负片 "digital negative")。两种格式既可单独使用又可共同使用。

JPG文件在创建时就已在相机中进行了编辑。各种参数,比如对比度、饱和度和、黑水平度或轮廓边缘的锐度都会自动设置。结果会进行压缩存储。即便可生成一个图像,很好地适用于许多领域和快速预览。另一方面,建议对DNG文件进行后期处理。

DNG文件包含所有的原始数据,即相机的传感器在拍摄过程中记录的所有。如需查看DNG格式的文件或使用此格式进行加工,需要使用特殊的软件(例如,Adobe®Photoshop®Lightroom®或Capture One Pro®)。在后期处理过程中,许多参数都可按您的想法被调整。

出厂设置: DNG + JPG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照片文件格式
- ▶ 选择所需的格式
(DNG、DNG + JPG、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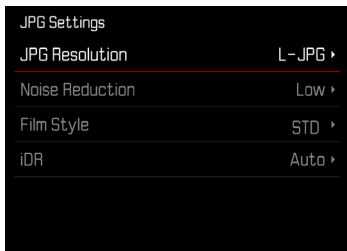
提示

- 标准化的DNG格式用于存储原始拍摄数据。
- 当将图像数据同时保存为DNG和JPG时,为JPG设置的分辨率将用于JPG文件。
- 无论JPG设置如何,DNG格式总是以最高的分辨率工作。
- 在显示幕上显示的剩余图像数量可能不会在每次拍摄后立即更新。这取决于拍摄主体;非常精细的结构会产生大量的数据,而均匀的表面则会使数据量减少。

分辨率

如果选择JPG格式，则可以选择3种不同的分辨率（像素数）拍摄照片。可用的有L-JPG、M-JPG和S-JPG。使用者可以进行选择，以满足预期用途或有规划的使用存储卡容量。

出厂设置：L-JPG



- ▶ 在主菜单中选择JPG设置
- ▶ 选择JPG分辨率
- ▶ 选择所需的分辨率

分辨率也受所设置的传感器格式影响。所设置的传感器格式显示在顶栏。

分辨率	传感器格式	
	35 mm	APS-C
L-JPG	24 MP	10.3 MP
M-JPG	12.2 MP	5 MP
S-JPG	5.9 MP	2.5 MP

宽高比

除了基本的宽高比(3:2)外也可选择其他的宽高比(例如1:1)。显示画面展示相应的局部画面。JPG格式的照片也将以相应的宽高比存储。DNG照片始终遵循自然的传感器格式(3:2)，所设置的宽高比在此仅用作构图。在回放模式下，DNG照片配有水平或垂直的参考线，这些参考线显示拍摄时所显示的局部画面。

出厂设置：3:2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照片宽高比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3:2、7:5、4:3、1:1、3:1、16:9)



影像外观

图像属性

数码摄影的众多优点之一便是能轻易地修改主要的图像属性。JPG照片的图像属性可以借助几个参数轻松更改。对这些的总结，在预定义的**图像风格**配置文件中。

对比度

对比度，即亮区与暗区的差异，决定了一张照片看起来是“暗淡”还是“艳丽”。放大或缩小此差异能改变整体影像的对比度，即让亮的或暗的部分在回放时显得更亮或更暗。

锐度

图像的清晰感很大程度上受影像轮廓边缘的锐度的影响，即受到图像轮廓边缘的明暗过渡区大小的影响。通过扩大或缩小这些明暗过渡区也可以改变图像的清晰感。

色彩饱和度

色彩饱和度决定了图像的颜色是看起来是“苍白”，柔和，或是“耀眼”，丰富多彩。光线和天气（阴暗/晴朗）是既定的拍摄条件，当然也就可能会影响回放的效果。

亮区/暗区

根据所选的曝光和主体的动态范围，明暗区域中的细节可能会不再清晰可见。借助对**亮区**和**暗区**的参数设定，可实现对强曝光或中强度曝光区域的不同控制。例如，如果主体的一部分处于阴影中，则一个较高的**暗区**设定值有助于使这些区域变亮，从而使细节更易于被识别。相反，由于设定的原因，也可以增强现有阴影或加强特别明亮的区域。正值会使当前区域变亮，而负值会使其变暗。

色彩配置文件

有3个预定义的彩照配置文件可用：

出厂设置：**标准**

- STD **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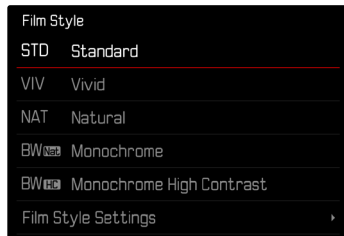
- VIV **鲜艳**

- NAT **自然**

▶ 在主菜单中选择**JPG设置**

▶ 选择**图像风格**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黑白配置文件

有2个预定义的黑白照片配置文件可用：

- BW **单色**

- BW **高对比度单色调**

▶ 在主菜单中选择**JPG设置**

▶ 选择**图像风格**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照片配置文件个性化

可为所有可用配置文件调整这些参数 (**饱和度**仅适用于色彩配置文件)。有关操作菜单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68页。

▶ 在主菜单中选择**JPG设置**

▶ 选择**图像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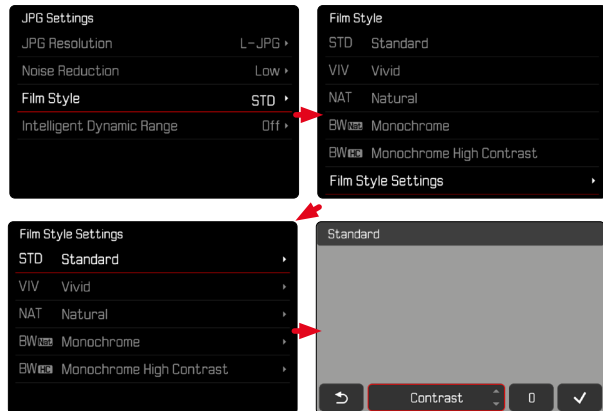
▶ 选择**图像风格设置**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选择**对比度**/**亮区**/**暗区**/**锐度**/**饱和度**

▶ 选择所需的级别
(-2、-1、0、1、2)

▶ 确认



自动优化

降噪

长时间曝光时的降噪功能

在数字摄影中,出现的错误像素,可能是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被称为图像噪声。使用较高的感光度时,图像噪声尤其在均匀、灰暗的区域能被明显察觉。曝光时间较长时,则会产生非常严重的图像噪声。为了减少这种干扰现象,在以时间较长的快门速度和较高的ISO值拍摄后,相机会自动创建第二张“黑照片”(关闭的快门)。这种由并行拍摄所测的图像噪声将会从实际拍摄的数据记录中,以数学算法,被“消掉”。相应的,在这样的情况下,会出现提示**正在降噪**连同一个相应的时间说明。这种加倍的“曝光”时间必须在长时间曝光的操作中被考虑到。在此期间,相机不应被关闭。

出厂设置: **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长时间曝光降噪**
- ▶ 选择**开/关**

JPG图像的降噪

除了使用高感光度的情况,图像噪声所幸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在生成JPG图像数据时,降噪基本上是数据处理的一部分。因为它也对回放的清晰度有影响,您可以参考标准设置,有选择性地减弱或强化降噪效果。

出厂设置: **低**

- ▶ 在主菜单中选择**JPG设置**
- ▶ 选择**降噪**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低**、**中**、**高**)

提示

- 此设置仅影响JPG格式的拍摄。





图像防抖功能

拍摄时光照条件越差，正确曝光所需的快门速度就越慢。使用光学图像防抖功能可以避免因抖动而引起照片模糊。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图像防抖功能**
- ▶ 选择 **开/关**

设置防抖功能的方向

借此可以校正仅在特定方向上的抖动。

出厂设置：**正常**

正常	自动纠正所有方向的相机抖动（水平、垂直、循环）。
自动	自动识别移动方向，并纠正与移动方向相垂直的抖动。
垂直随动	仅纠正水平方向的抖动。
水平随动	仅纠正垂直方向的抖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随动模式（随之拖动）**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正常**、**自动识别随动**、**垂直随动**、**水平随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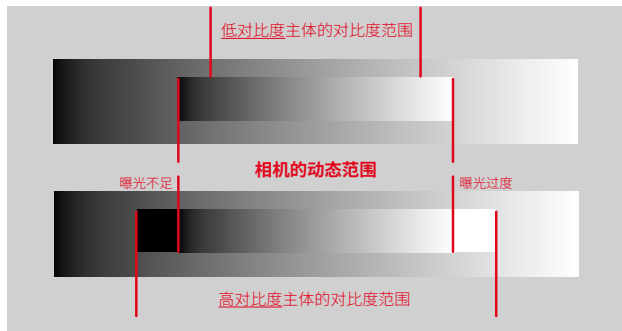
提示

- 有些镜头不支持相机提供的所有设置。如有任何问题，请联系Leica客户服务部（参见第294页）。

暗区优化 (iDR)

动态范围

主体的对比度范围包括从图像的最亮部分到最暗部分的所有亮度渐变。如果主体的对比度范围小于相机的动态范围,则传感器可以检测到所有的亮度渐变。当主体所含的亮度差异很大时(例如,有明亮窗户做背景的室内拍摄,某些主体部位处于阴影中而某些直接被阳光照射,有黑暗区域和非常明亮的天空的风景拍摄),由于其有限的动态范围,相机无法显示主体的整个对比度范围。因此,会有信息丢失在“边缘区域”(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



iDR功能

借助*iDR* (智能动态范围) 功能可对较暗区域进行优化。细节由此会变得清晰可见。此功能仅作用于JPG格式的照片。



可以预先确定是否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对暗区进行这种优化(高, 标准, 低, 关)。当设置为*自动*时,相机会根据主体的对比度范围自动选择合适的设置。除此设置外,效果还取决于曝光设置。当与低ISO值和高快门速度相结合时,该功能会具有最强的效果。使用较高的ISO值和/或较慢的快门速度时,效果会变弱。

出厂设置:*自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JPG*设置
- ▶ 选择*iDR*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自动*, *高*, *标准*, *低*, *关*)

提示

- 通过优化暗区,非常明亮的区域的差异会略微减小。

数据管理

存储选项

当装有两张存储卡时，有多种数据储存方式可选。

- DNG+JPG存储于SD1=SD2 (备份)
- DNG+JPG存储于SD1+SD2 (标准)
- DNG存储于SD1 / JPG存储于SD2 (分开)

SD1 = SD2 (备份)	所有数据既存储于SD1上又存储于SD2上。亦即其中一张卡充当备份。
SD1 + SD2 (标准)	数据首先存储于SD1上，直至该卡存满。之后，数据将存储于SD2上。
SD1 / SD2 (分开)	数据根据格式分开存储：JPG数据存储于SD1上，DNG数据存储于SD2上。

状态屏中的一个图标显示所选择的设置。

出厂设置：DNG+JPG存储于SD1+SD2 (标准)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存储选项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SD1=SD2、SD1+SD2、SD1/SD2)

格式化存储卡

通常无需将已插入的存储卡格式化。但若首次插入一个尚未格式化的卡，则应将其格式化。建议偶尔格式化存储卡，因为一定量的残余数据（伴随拍摄的信息）可能会占用存储容量。两个存储卡的格式化单独分开进行。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非格式化
- ▶ 选择格式化SD卡1或格式化SD卡2
- ▶ 确认操作过程
 - 过程中，下方的状态LED闪烁。



提示

- 在格式化的过程中不要关闭相机。
- 格式化存储卡时，卡上所有的数据都将丢失。格式化会删除标记有删除保护的图片。
- 因此，所有照片应定期传输至一个安全的大容量的存储器中，例如电脑硬盘。
- 简单的格式化，卡上存在的数据并不是真的丢失而无法恢复。被删除的只是目录，这会导致无法直接访问现有的文件。使用相应的软件能恢复这些数据。只有被新保存的数据覆盖掉的数据，才是被真正彻底删除的。
- 如果存储卡已事先在其他设备，例如计算机上，被格式化，则应在相机上重新格式化。
- 如果存储卡无法被格式化/覆盖，请咨询您的经销商或Leica客服部门（参见第294页）。

文件结构

文件夹结构

存储卡上的文件 (=照片) 储存在自动生成的文件夹里。前三位表示文件夹编号 (数字)，最后五位则表示文件夹名称 (字母)。第一个文件夹获得的名称为“100LEICA”，第二个为“101LEICA”。文件夹编号时，原则上会自动选用下一个可用数字，最多可建立999个文件夹。

文件结构

文件夹内的资料名称由11位组成。在出厂设置中，第一个文件名称为“L1000001.XXX”，第二个称为“L1000002.XXX”，以此类推。首字母可选，出厂设置的“L”代表相机品牌。前三个数字与当前的文件夹编号一致。之后的四个数字表示连续的文件编号。文件编号达到1000后，相机会自动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里面的编号重新从0001开始。点后面的最后三位表示文件格式 (DNG或JPG)。

提示

- 当使用未通过该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时，文件编号将自动再次从0001开始。若所用的存储卡内已有文件，且该文件的编号较大，则编号相应地从该编号起继续向后数。
- 当达到文件夹编号999和文件编号1000时，显示幕中会出现相关的警告信息，整个编号必须重置。
- 如果要文件夹编号重设回100，请格式化存储卡，然后立即重设图像编号。



修改文件名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修改文件名**
 - 出现一个键盘子菜单。
 - 输入行包含出厂设置的“L”作为文件名的首字母。仅该字母可更改。
- ▶ 输入所需的字母(参见第65页)
- ▶ 确认

提示

- 文件名的更改适用于所有之后生成的照片,直至重新更改。连续编号不会改变;但可以通过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重置。
- 重置回出厂设置时,首字母会自动设回“L”。
- 小写字母不可用。

创建新的文件夹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重置图像编号**
 - 屏幕上出现相应的对话框。
- ▶ 确认生成一个新的文件夹(是)或取消(否)

提示

- 相对于之前的,通过重置生成的新文件夹的名称部分(首字母)保持不变;里面的文件编号再次从0001开始。



版权信息标记

这款相机允许您通过输入文字和其他字符来标记图像文件。
为此，您可以为每次拍摄于2个栏位内输入最多20个字符的讯息。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在子菜单中选择**版权信息**
- ▶ 开启**版权**功能(开)
- ▶ 在子菜单中选择**信息/艺术家**
 - 出现一个键盘子菜单。
- ▶ 输入所需的信息(参见第65页)
- ▶ 确认

记录拍摄地点 (仅在连接LEICA FOTOS APP时)

结合Leica FOTOS, 可以从移动设备上获得位置信息。随后, 当前的位置信息被写入照片的Exif数据中(地理标签)。




- ▶ 在移动设备中启用定位
- ▶ 启用Leica FOTOS并与相机连接(参见“Leica FOTOS”章节)
- ▶ 在Leica FOTOS中激活此相机的地理标签

提示

- 在某些国家或地区, GPS及其相关技术的使用可能会受到限制。违反上述法规将受到国家机关的起诉。因此, 出国旅游前, 务必向国家领事馆或您的旅游办事处咨询相关事宜。
- 蓝牙连接需要几秒钟。如果启用了相机的自动关闭功能, 则应考虑选择相应的倒数时间。
- 回放过程中, 带有位置信息的照片会以地理标签的图标被标注。

地理标签状态

只要开启了信息栏，并且地理标记处于激活状态，当前的位置信息的状态便会出现在显示幕上。状态屏总是显示当前地理标记的状态。此外，地理标记的状态也会出现在顶部面板显示上。

	位置信息是最新的(最后一次确定位置最多15分钟前)。
	位置信息不再是最新信息(最后一次确定位置最多12小时前)。
	可用的位置信息已经过期(最后一次确定位置在多于12小时之前)。 没有位置数据被写入Exif数据中。
无图标	地理标签没有激活。

只要相机连接到了Leica FOTOS，位置信息就会持续更新。因此，相机和移动设备的蓝牙功能必须保持开启，以获得最新的信息。但该应用程序不必一定要在前台打开。

数据传输

可以方便地用Leica FOTOS将数据传输到移动设备。也可选择借助读卡器或通过USB线实现传输。

通过LEICA FOTOS

- ▶ 参见“Leica FOTOS”章节(第262页)

通过USB线

相机支持不同的传输方式(PTP及大容量存储器模式)。可设定长期使用的某种模式，也可在每次连接时重新选择。

出厂设置：**PTP**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USB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大容量存储**、**PTP**、**在连接时选择**)

提示

- 对于较大数据的传输，推荐使用读卡器。
- 将数据传输到计算机时，请勿拔除USB线造成两者连接中断，否则计算机和/或相机可能会“死机”，甚至可能会使存储卡遭受无法修复的损害。
- 在数据传输过程中，不得关闭相机或因电池电量不足而使相机自行断电，否则计算机可能会“死机”。同样的原因，不可在连接状态下取出电池。



实用的预设置

触摸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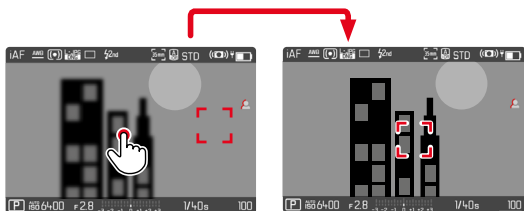
通过触摸自动对焦功能可直接定位自动对焦测距区。

出厂设置：**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触摸自动对焦**
- ▶ 选择**开/关**

如需定位自动对焦测距区

- ▶ 点击在显示幕的所需位置上



如需将测量区移回至显示幕中央

- ▶ 双击显示幕

提示

- 下列自动对焦测光方法可以使用此功能：**点**、**场**、**区**、**跟踪**和**人物识别**。
- 使用**点**、**场**、**区**和**人物识别**测量方法，之后会直接自动对焦。在**跟踪**测距方法中，该测量区停留在所选的位置，且轻击快门按钮时自动对焦启动。
- 此设置同样适用于照片和视频模式。

电子取景器模式下的触摸自动对焦

使用电子取景器时，触摸自动对焦功能在默认情况下是不激活的，以避免无意间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但是，触摸自动对焦也可以在使用电子取景器时使用。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使用电子取景器时进行触摸AF**
- ▶ 选择**开/关**

提示

- 此设置同样适用于照片和视频模式。



镜头的个性化设置

用于对焦的镜头的总旋转角度可以单独调整。所选的设置表示将对焦从无限远变为最接近的距离所需的旋转角度。例如当设定为90°时，通过转动对焦环的四分之一将完成整个对焦范围。设置为360°时，需要旋转一整圈。较小的值有利于更快的调整，较大的值有利于更精确的调整。设置为**最大**可达到最高的精度。

与固定设置相反，设置为**标准MF**会使旋转角度和对焦之间存在一个非线性性的关系。变化的程度动态地取决于旋转的速度。慢速旋转时，同样的旋转角度，例如45°，引起的变化会比快速旋转时要小。

出厂设置：**标准MF**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MF设置**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标准MF**、**90°**、**120°**、**150°**、**180°**、**210°**、**240°**、**270°**、**300°**、**330°**、**360°**

、**最大**)

提示

- **标准MF**和**最大**的设置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镜头。例如，**最大**可能代表360°或720°的旋转角度。

EV增量

您可以选用1/2 EV或1/3 EV级的增量为调节单位。借此，可对相应的设置进行大幅度或细微的调节。

该设置不仅可用于设定曝光补偿，还可用于确定一般拍摄模式下设定转轮的“敏感度”，也就是说，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的增量。当设置为1/2时，每转一次，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一个锁止位置为单位增强，从而加快相应的设置。当可调单位设置为1/3时，可实现精细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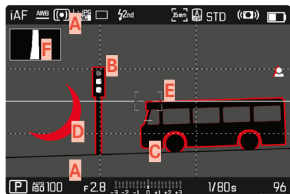
出厂设置：**1/3**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EV增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1/2**、**1/3**)

辅助显示

Leica SL2-S拥有4个独立的信息配置文件，其包含不同的辅助显示组合。可用以下功能：

- 信息栏 (参见第106页)
- 格网 (仅拍摄模式, 参见第106页)
- 对焦峰值 (参见第107页)
- 剪辑 (参见第106页)
- 水平仪 (仅拍摄模式, 参见第108页)
- 色阶分布图 (参见第10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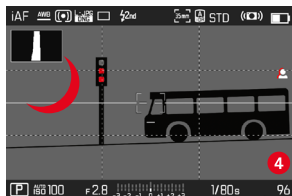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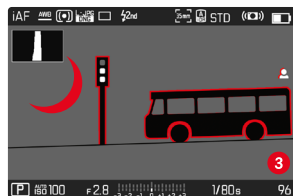
- A** 信息栏 (顶栏和底栏)
- B** 格网
- C** 对焦峰值
- D** 剪辑
- E** 水平仪
- F** 色阶分布图

信息配置文件

最多可使用4个独立的信息配置文件。对于每个配置文件，可单独选择所需的功能并进行可能的设置。在操作过程中，通过直接访问(参见第71页)可在信息配置文件之间切换。在出厂设置中，这是**FN**按钮。通过此种方式可在不同的视图间快速切换。

在出厂设置中，以下配置文件已预定义：

配置文件	出厂设置
1	仅信息栏 (顶栏和底栏)
2	全屏视图 (所有辅助显示关)
3	信息栏, 剪辑/斑马纹, 对焦峰值, 色阶分布图
4	信息栏, 剪辑/斑马纹, 格网, 水平仪





切换信息配置文件

- ▶ 按下指定的**切换配置文件信息**功能按钮
 - 在出厂设置中,这是**FN**按钮。

提示

- 回放模式下的同名信息配置文件同样适用于拍摄模式。然而,两种模式下各自激活的信息配置文件会被独立存储。

禁用单个信息配置文件

可通过启用或禁用单个信息配置文件来限制信息配置文件的数目。此情况下,必须启用至少一个配置文件,可以是一个“空”的。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拍摄辅助**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开/关**

调整信息配置文件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拍摄辅助**
- ▶ 选择**设置**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所需的功能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功能	可用的设置
信息栏	开、关
格网	3 x 3、6 x 4、关
剪辑/斑马纹	关、上限值 (值介于200和255间)
对焦峰值	开、关 色彩(红、蓝、绿、白) & 敏感度 (设置适用于所有的信息配置文件)
水平仪	开、关
色阶分布图	开、关

提示

- 可预留一个“空”的信息配置文件,里面的所有功能均设置为**关**。借此可暂时让所有的显示均消失。这样可构建一个无干扰显示的全屏视图。

可用的显示

信息栏

顶栏和底栏显示当前的设置以及曝光值。显示列表位于“显示”章节(参见第28页)。



格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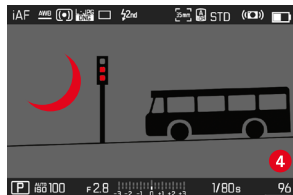
格网会将图像区分成若干个区域。这可以协助拍摄者构图和相机的精准对齐。格网分布可根据主体调整。



有两种格网显示可供选用。它将图像区分成3x3区或6x4区。

剪辑

剪辑显示标记非常明亮的图像区域。此功能可以非常简单而精确地控制曝光设置。过度曝光的区域闪烁黑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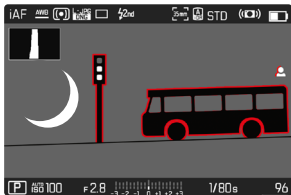
确定临界值

为了使这些显示适应特定条件或满足您的创意，您可以为它们设置临界值，即曝光过度要到什么程度，它们才会出现。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拍摄辅助**
- ▶ 选择**设置**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剪辑/斑马纹**
- ▶ 选择**上限**
- ▶ 选择所需的值
(200至255)

对焦峰值


在该辅助功能下,清晰对焦的主体部位的边缘会通过颜色突出显示。







对焦峰值启用状态下,在图像内右侧会出现 , 带有所用颜色的显示。

标记的颜色


标记的颜色可设置。该设置对于所有的信息配置文件均有效。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对焦**
- ▶ 选择 **对焦辅助**
- ▶ 选择 **对焦峰值**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 , )

感光度

感光度同样可调整。该设置对于所有的信息配置文件均有效。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对焦**
- ▶ 选择 **对焦辅助**
- ▶ 选择 **感光度 (对焦峰值)**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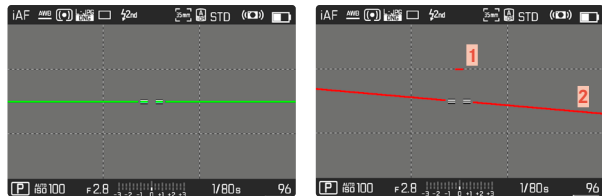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体部位的标记基于主体的对比度,即明暗差异。这意味着即使没有清晰对焦,具有高对比度的主体部位也可能被错误地标记。

水平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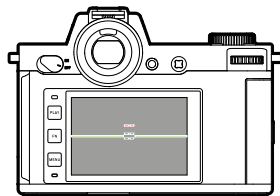
借助集成的传感器，相机可显示其对齐方向。通过显示幕上的显示，您能在有严格要求角度准确性的主体拍摄时，例如用三脚架进行建筑拍摄，精准地设定相机在纵轴和横轴上的角度。

相对于纵轴的偏差(当相机在沿着视线方向向上或向下倾斜时)由图像中央的短线表示 **①**。相对于横轴的偏差(当相机向左或向右倾斜时)由图像中央的左右两边的两条长线表示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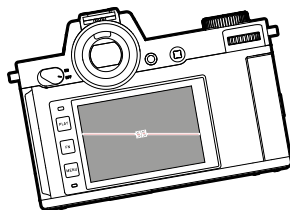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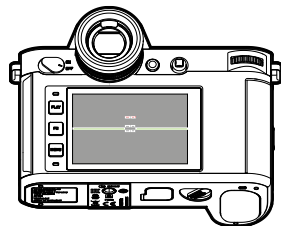
- 进行竖拍格式的拍摄时，相机会自行调节水平仪的对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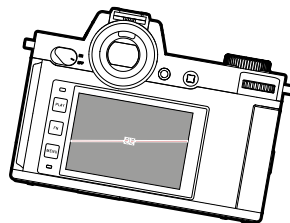
正确的对齐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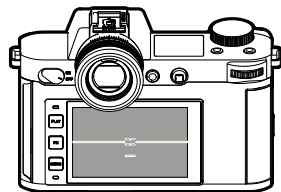
侧面向左倾斜



沿着视线方向向下倾斜



侧面向右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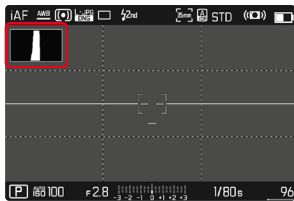


沿着视线方向向上倾斜

色阶分布图

色阶分布图表示照片的亮度分布。其中，水平轴对应从黑(左)到灰到白(右)的色调值。纵轴表示带相应亮度的像素数。

这种表示形式可方便快速地判断曝光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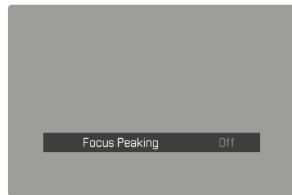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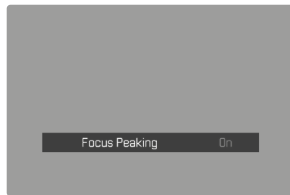
提示

- 色阶分布图总是基于所显示的亮度，根据所使用的设置，最终的曝光可能不会体现。
- 在拍摄模式下，色阶分布图只能被理解为“趋势显示”。
- 照片回放时的色阶分布图可能与拍摄时所见的有些许差异。
- 色阶分布图始终针对刚刚显示的拍摄部分。

暂时启用/禁用个别功能

可以暂时打开或关闭下列辅助功能：

- 对焦峰值
- 剪辑
- ▶ 将所需的辅助功能指定给一个功能按钮(参见第71页)
- ▶ 按下相应的功能按钮
 - 辅助功能的状态被切换。
 - 显示幕上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



当切换到另一个信息配置文件或关闭相机时，临时的设置将被重置。



实时视图增强

在非常黑暗的环境下(例如在夜间),构图通常会非常困难,因为难以识别主体。借助**实时视图增强**功能,可在这种情况下构图。为此,实时取景中的图像会通过大幅提升ISO值和降低刷新率来加强。拍摄时不会感觉到该颤动。然而,在运动物体的实时取景中,存在由于技术原因而无法避免的图像噪声和较强的擦拭效果。该功能仅在非常弱的环境光下有效。根据所选择的曝光作业模式和其他设置,当点击并按住快门按钮时,实时取景会显示曝光预览(参见第141页开始的“曝光控制”部分)。

- ▶ 从主菜单中选择**即时取景设置**
- ▶ 选择**实时视图增强**
- ▶ 选择**开/关**

提示

- 即使当**实时视图增强**设置为**开**时,此功能也不会以足够的亮度激活。
-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实时视图增强**功能会在测距期间短时间无效。
- 当**实时视图增强**设置为**开**时,**对焦峰值**不可用。

自动对焦辅助功能

自动对焦辅助灯

内置的自动对焦辅助灯会扩大自动对焦系统的工作范围,包括在光照条件较弱的情况下。当该功能启用时,一旦进行测量,该辅助灯便会亮起。

出厂设置:**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自动对焦辅助灯**
- ▶ 选择**开/关**

提示

- 自动对焦辅助灯照明范围约达5 m。
- 当测距已完成(自动对焦测量区呈绿色)或失败(自动对焦测量区呈红色)时,自动对焦辅助灯将自动熄灭。



自动对焦确认的声音信号

可用一个声音信号来确认自动对焦模式下成功完成测距。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自动对焦确认**
- ▶ 选择**开**
- ▶ 选择**音量**
- ▶ 选择**低/高**



摄影

该章节中所述的设置仅适用于照片模式。因此，它们是照片菜单的一部分，且必须相应地从照片模式中调用并设置（参见“相机操作”一章中的“菜单操控”）。视频菜单中的同名菜单项目不受此影响。

照片信息既显示于顶部面板显示中，又显示于显示幕画面（电子取景器）中。有关视图设置，参见第104页。有关显示的详细信息位于“显示”章节。

驱动模式

以下所述的功能和设置方法原则上涉及单张照片的拍摄。除了单张照片拍摄外，Leica SL2-S还提供其他不同的操作模式。有关其功能和设置的须知位于相应的章节。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所需的功能

模式	设置选项/变体
单张照片拍摄	单张
连续拍摄 (参见第146页)	速度： - 连拍 - 慢速 - 连拍 - 中速 - 连拍 - 快速 - 连拍 - 超快速
间隔拍摄 (参见第147页)	拍摄张数 照片拍摄之间的时间间隔 (间隔) 倒数时间 (倒计时)
包围曝光 (参见第148页)	拍摄张数 (3或5) EV步骤 曝光补偿
多重拍摄 (参见第150页)	倒数时间 (自拍定时器) Motion artefacts correction
自拍定时器 (参见第151页)	倒数时间： - 自拍定时器2秒 - 自拍定时器12秒



对焦设定

Leica SL2-S相机可以自动或手动对焦。使用自动对焦拍照，有3种操作模式和4种测距方法可选用。使用手动对焦镜头时，仅可进行手动设置。

使用自动对焦拍照

- ▶ 选择所需的自动对焦模式
- ▶ 或定位自动对焦测距区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对焦将一次性 (AFs) 或持续 (AFc) 执行。
 - 当测量成功时：自动对焦测距区呈绿色。
 - 当测量失败时：自动对焦测距区呈红色。
 - 或者，可以通过操纵杆进行对焦和/或曝光设置并保存（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参见第 141 页）。
- ▶ 触发快门

使用手动对焦拍照

- ▶ 选择 **M** 对焦模式（参见第123页）
- ▶ 用对焦环对焦
- ▶ 触发快门

更多相关信息可在后续章节中找到。

自动对焦模式

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用：**AFs**、**AFc**和**智能AF**。当前的自动对焦模式显示在顶栏。

出厂设置：**智能AF**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调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智能AF**、**AFs**、**AFc**)

智能AF

适用于所有主体。相机自行在AFs和AFc间选择。

AFs (单张自动对焦)

适用于静止或微量运动的主体。只要将快门按钮保持在按压点，对焦便一次性执行并保存。这也适用于当自动对焦测距区对准另一拍摄对象时。

AFc (连续自动对焦)

适用于运动的主体。只要将快门按钮保持在第1个按压点，对焦便会根据自动对焦测距区中的主体持续调整。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有不同的测距方法可用。成功完成的对焦通过一个绿色的测量区表示，未完成的则通过红色的表示。

出厂设置：**多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多区**, **点**, **场**, **区**, **跟踪**, **人物识别**)

提示

- 通过自动对焦进行的对焦可能失败：
 - 当与所瞄准的主体的距离过大（在微距模式下）或过小时
 - 当主体没有得到充分的照明时
- 通过触摸自动对焦功能可直接定位自动对焦测距区。有关更多信息，参见第102页。

多区测距

多个测量区将全自动被抓取。该功能尤其适合抓拍。

重点/区域测距

两种方法都只抓取各个自动对焦测距区内的主体部位。这些测量区通过一个小框（区域测距）或一个十字（重点测距）标记。由于重点测距测量范围极小，因此能集中到非常小的主体细节上。

区域测距有相对较大的测量范围，在瞄准时相对而言不是很重要，因此更容易操控，并可以进行选择性的测量。

该测距方法也可用于一系列的拍摄，其中被清晰成像的主体部位应始终布置在图像的同一偏中心的位置。

为此，可将自动对焦测距区移到另一个位置（参见第122页）。

区

使用这种测量方法，被抓取的主体的局部包含在由5x5区组成的区域块内。此方法在某种程度上适合抓拍，且可用于较大的主体的对焦。



设置完毕后，将显示聚焦于主体部位的测量区。

追踪

这种区域测距的变体有助于抓取移动中的主体。在一次抓取后，测量区中的主体便可被持续对焦。

- ▶ 将测量区对准所需的主体
(通过相机的移动或测量区的移动)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或
- ▶ 按下并按住操纵杆
(当分配了AF-L或AF-L+AE-L功能时，参见第141页)
 - 主体将被对焦。
 - ▶ 转动相机至所需的局部画面
 - 测量区“追踪”所保存的主体，且主体被持续对焦。

提示

- 该测距方法会持续对焦，即使已设置了自动对焦模式AFs。



追踪时的起始位置

出厂设置：**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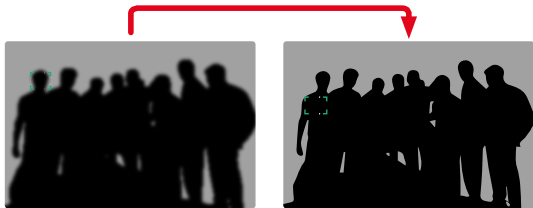
可设定从何位置开始追踪。

中央	屏幕中央
上次的位置	上次追踪的终止位置 示例： 一辆汽车从左向右穿过画面。拍摄在右侧图像边缘进行。下一次测量从图像的右边缘开始。
起始位置	上次追踪的起始位置 示例： 一辆汽车从左向右穿过画面。拍摄在右侧图像边缘进行。下一次测量在图像的左侧边缘开始。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设置**
- ▶ 选择**自动对焦追踪起始位置**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上次的位置**、**起始位置**、**中央**)

人物识别(人脸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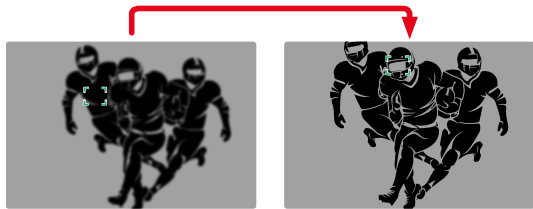
人物识别是人脸识别的扩展。该功能除了识别脸部的生物特征轮廓,也可以识别人体的生物特征轮廓并用于对焦。这样,即使人脸暂时不可见,也可持续追踪目标人物。尤其是当画面中有多人时,此功能可以防止意外“跳”到其他面孔。





当在人脸识别过程中检测到一只眼睛时，它就会被关注。已经识别到几只眼睛的情况下，您可以选择聚焦在哪只眼睛上。当前被选定的眼睛以高亮显示。

此外，如果画面中有几张面孔，可以轻松地选择所需的面孔。



在面孔之间切换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改变被聚焦的眼睛

▶ 按下操纵杆

自动对焦设置

自动对焦配置文件

出厂设置：**儿童/宠物**

使用AF配置文件，可以将自动对焦的操作最佳地适应于被摄主体的类型。它们决定自动对焦对主体变化的敏感程度。

有4种预定义的自动对焦配置文件：

自动对焦配置文件	典型情形
儿童/宠物	正常运动
团队运动	意外的快速方向变换
奔跑者	持续运动
野生动物	突然出现和方向变换

每个上述配置文件包含三项参数：**距离变化**、**侧向移动**和**方向变化**。

更高的值：	更低的值：
距离变化	
主体间距的变化会被立即捕捉	调整稍有延迟，以避免无意中的焦点跳跃，例如，当一个物体短暂地从主体前经过时
侧向移动	
当移出当前对焦区时，相机会以最快速度切换至下一个对焦区	逐渐切换至邻近的对焦区，以避免因轻微运动引起的错误
方向变化	
主体的运动突然发生变化时，对焦会立即跟上	匀速运动时的稳定对焦

调出当前的配置文件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设置**
- ▶ 选择**AF配置文件**

变更当前的配置文件

- ▶ 调出当前的配置文件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当前所选的配置文件由红色字体和两侧的两个白色小三角形标记为可更改。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或
- ▶ 转动后拨盘

调整当前的配置文件

- ▶ 调出当前的配置文件
- ▶ 选择所需的参数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 设置所需的值

重置当前的配置文件

- ▶ 调出当前的配置文件
- ▶ 向右按下操纵杆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预对焦

功能启用时，相机在执行对焦之前还会实时进行一个持续的深度映射。由此，一个场景中可能的对焦点将被预先识别到。从而显著加快自动对焦。

预对焦与所有自动对焦模式和自动对焦测量方法兼容。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设置**
- ▶ 选择**预对焦**
- ▶ 选择**开/关**

聚焦限制

对焦范围可以限制在微距范围内。通过这种方式，自动对焦显著加快。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聚焦限制(微距)**
- ▶ 选择**开/关**

提示

- 每个镜头的对焦范围都不同(参见所属产品使用说明书)。
- 这项功能并不适用所有的镜头：
 - 借助转接器安装的镜头(例如借助L转M转接器使用的Leica M镜头)
 - 特定的Leica SL镜头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提供以下功能：

- 快速切换自动对焦测量方法
- 测量区大小的更改 (仅场和人物识别)

调用自动对焦快速设置时，两个功能中首先显示哪一个取决于所启用的自动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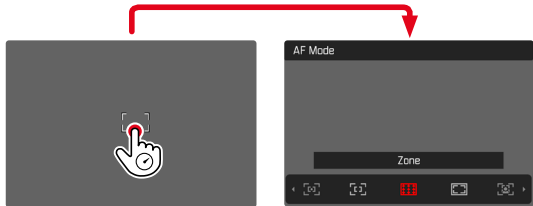
在整个设置过程中，显示幕画面保持可见。

调用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 ▶ 点击并按住显示幕
 - 所有辅助显示被隐藏。
 - 当测量方法设置为场或人物识别时，会有红色的三角形出现在测量区的两个角。



- 在所有其他自动对焦模式下，条形菜单自动对焦模式会直接出现。



改变自动对焦测距区的大小

(仅场和人物识别)

- ▶ 转动后拨盘
- 或
- ▶ 向内拉/向外拉开
 - 自动对焦测距区的大小3级可调。

变更自动对焦测量方法

如果后用的自动对焦模式是场或人物识别，则必须先调出条形菜单自动对焦模式：

- ▶ 转动前拨盘
 - 条形菜单自动对焦模式出现。
- ▶ 选择所需的测量方法
 - 也可通过使用前拨盘完成设置。
 - 约3秒后，自动套用该设置，条形菜单消失。

提示

-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仅可在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功能时才可调用 (参见第102页)。

自动对焦辅助功能

自动对焦模式下的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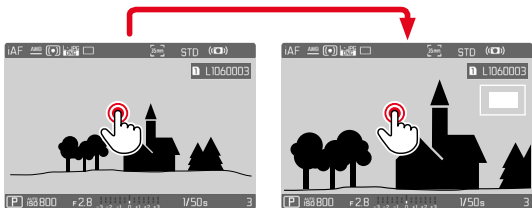
为了更好地评估设置,可调用放大功能而不受对焦的影响。
为此,必须将**放大**功能指定给其中一个功能按钮(参见第71页)。

如需将功能指定给功能按钮

- ▶ 参见第71页

如需调用放大功能

- ▶ 按下功能按钮
 - 出现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其位置视自动对焦测距区而定。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放大率从3个放大级别中的第1级开始。



如需调整放大级别

- ▶ 转动后拨盘/前拨盘
 - 局部画面在不同的放大级别之间转换。

如需改变局部画面的位置

-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或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终止放大功能

- ▶ 轻击快门按钮

提示

- 放大功能会持续启用,直至被终止。
- 上一次使用的放大级别会保留至下次调用该功能时。



自动对焦辅助灯

内置的自动对焦辅助灯会扩大自动对焦系统的工作范围,包括在光照条件较弱的情况下。当该功能启用时,一旦进行测量,该辅助灯便会亮起。如需设置,参见第110页。

自动对焦确认的声音信号

可用一个声音信号来确认自动对焦模式下成功完成测距(参见第85页)。

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

所有自动对焦测距方法都允许在对焦前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 或
- ▶ 点击在显示幕的所需位置上
(当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时)

提示

- 即使更换了自动对焦测距方法并关闭了相机,测量区仍保持在此自动对焦测距方法所使用的最后位置。
- 将曝光测光方法 点 与自动对焦测光方法 点 , 场 和 区 结合使用时,测量区会耦合在一起。然后,曝光测量要在自动对焦测距区指定的位置进行,即使该区域有所移动。

快速更换自动对焦测量位置

使用**自动对焦测距区回归中央**功能,可在照片模式下快速切换两个测量位置。

首次调用该功能将使自动对焦测距区的位置恢复到图像中央。在随后的每次调用中,自动对焦测距区在图像中央和最后使用的对焦位置之间来回跳动。

为此,需要将**自动对焦测距区回归中央**功能指定给一个功能按钮(参见第71页)。

提示

- 该功能可用于以下自动对焦模式类型 点 、 场 、 区 和**跟踪**。



手动对焦(MF)

在某些特定主题和情况下,手动对焦比使用自动对焦更加适合。

- 当多张照片需采用相同的设置时
- 当使用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较麻烦时
- 当在风景拍摄中需保持设置在无限远时
- 当光线条件恶劣时,例如很暗时,无法执行自动对焦模式或其操作变得很慢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选择**调焦模式**

▶ 选择**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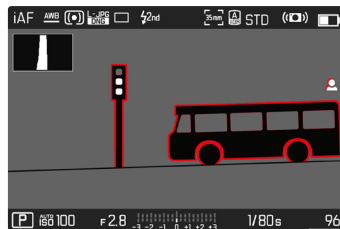
▶ 转动对焦环,直至主体清晰成像

手动对焦辅助功能

以下辅助功能可用于手动测距。

对焦峰值

在该辅助功能下,清晰对焦的主体部位的边缘会通过颜色突出显示。



对焦峰值启用状态下,在图像内右侧会出现 \square ,带有所用颜色的显示。标记的颜色可设置。感光度同样可调整。该功能的启用通过信息配置文件操控(参见第104页)。

▶ 启用功能

▶ 转动镜头的对焦环,以标记所需的主体部位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体部位的标记基于主体的对比度,即明暗差异。这意味着即使没有清晰对焦,具有高对比度的主体部位也可能被错误地标记。



手动对焦模式下的放大

拍摄主体的细节被显示得越大，清晰度就能更好得被评估，其锐度也就更精确。

该功能可在手动对焦时自动启用，或被独立调用。

通过对焦环调用

转动对焦环时，局部画面会自动被放大显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对焦辅助**
- ▶ 选择**自动放大**
- ▶ 选择**开**
- ▶ 转动对焦环
 - 出现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其位置视自动对焦测距区而定。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放大率从3个放大级别中的第1级开始。

如需调整放大级别

- ▶ 转动后拨盘/前拨盘

如需改变局部画面的位置

-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 或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终止放大功能

- ▶ 轻击快门按钮
- 或
- ▶ 减小放大率，直至再次出现全屏视图

提示

- 最后一次转动对焦环后约5秒，放大率将自动提高。



通过功能按钮/操纵杆调用

该功能可指定给一个功能按钮或操纵杆。

如需将功能指定给功能按钮

- ▶ 参见第71页

如需将功能分配给操纵杆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操纵杆**
- ▶ 选择**放大**

如需调用放大功能

- ▶ 按下功能按钮/操纵杆
 - 出现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其位置视自动对焦测距区而定。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放大率从3个放大级别中的第1级开始。

如需调整放大级别

- ▶ 转动后拨盘/前拨盘

如需改变局部画面的位置

-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 或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终止放大功能

- ▶ 轻击快门按钮

提示

- 放大功能会持续启用,直至被终止。



距离显示

手动对焦时，顶部面板显示会显示距离信息。

- 手动对焦模式：轻击快门按钮时
- 自动对焦模式：轻击并按住快门按钮并随后转动对焦环时可设置显示的度量单位 (m 或 ft)，参见第81页。

提示

- 距离是根据镜头传输的焦点位置估算的。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使用自动对焦

可在需要时通过操纵杆执行自动对焦。AFs和AFc是可用的自动对焦模式。

此外，可同时进行曝光测量和曝光保存（参见第141页）。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 **操纵杆**
- ▶ 选择 **手动对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AFs、AFs + AE-L、AFc、AFc + AE-L)

按住操纵杆时，测量功能根据设置分布如下：

菜单设置	操纵杆	快门按钮
AFs + AE-L AFc + AE-L	曝光和锐度	-
AFs AFc	锐度	曝光

- ▶ 瞄准所需的主体
- ▶ 按下并按住操纵杆
 - 测量并保存。
- ▶ 借助快门按钮进行更多的测量值保存
- ▶ 确定最终的图像局部画面
- ▶ 触发快门



ISO感光度

ISO设置的范围涵盖ISO 50至ISO 100000,因此可以根据需要适应各种情况。

手动曝光设置模式下,有更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可供选择。您也可以在此功能内定义偏好,例如,出于构图的原因。

出厂设置:自动ISO

固定的ISO值

可在ISO 50至ISO 100000的范围内的12个级别中选择值。手动ISO设置以整个EV为单位。

- ▶ 在主菜单中选择ISO
- ▶ 选择所需的值

提示

- 尤其在具有高ISO值和后续图像处理的情况下,可能会看到噪点以及垂直和水平条纹出现在主体的较大且均匀明亮的区域内。

自动设置

感光度会根据外部亮度或预先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而自动调整。连同光圈先决模式,这扩展了自动曝光控制的范围。ISO感光度的自动控制以1/2EV或1/3EV为调节单位,这取决于EV增量的设定。

- ▶ 在主菜单中选择ISO
- ▶ 选择自动ISO

限制设置范围

可设置一个最大的ISO值,以限制自动设置的范围(最大ISO值)。也可设置一个最长曝光时间。为此,有自动设置,及固定的最慢的介于1/2和1/2000秒之间的快门速度可用。

对于使用闪光灯进行的拍摄,可独立进行设置。

限制ISO值

所有自ISO 100起的值均可用。

出厂设置:6400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 选择最大ISO值
- ▶ 选择所需的值



限制快门速度

出厂设置：**自动**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选择**曝光时间限制**

▶ 选择所需的值

(**自动**、**1/2000**、**1/1000**、**1/500**、**1/250**、**1/125**、**1/60**、**1/30**、**1/15**、**1/8**

1/4、**1/2**)

限制ISO值(闪光灯)

所有自ISO 100起的值均可用。

出厂设置：**6400**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选择**带闪光灯的最大ISO值**

▶ 选择所需的值

限制快门速度(闪光灯)

出厂设置：**1/15**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选择**曝光时间限制(带闪光灯的)**

▶ 选择所需的值

(**自动**、**1/250**、**1/125**、**1/60**、**1/30**、**1/15**、**1/8**、**1/4**、**1/2**)

动态ISO设置

后拨盘和前拨盘可以进行配置,以实现实时手动设置ISO。转动设定拨盘可以在**ISO**菜单中所有可用的值之间切换(包括**自动ISO**)。



浮动ISO

该功能补充了自动ISO。使用许多变焦镜头时，当改变焦距时，光强度会改变。此情形下，浮动ISO以精细分级调整感光度，同时确保所设置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在（半）自动曝光作业模式下保持恒定。这样，尤其可避免视频拍摄时可见的亮度跳动。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浮动ISO**
- ▶ 选择

提示

- 只有当原始的ISO设置有变动余地时，也就是说，当尚未使用最高/最低的ISO设置时，**浮动ISO**才可用。如果是这样，则会出现**浮动ISO**警告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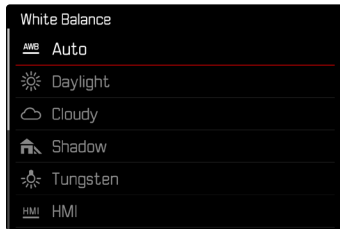
白平衡

在数码摄影中，白平衡可在任何一种光线下实现中性的显色性。前提是已对相机预设了哪种光线颜色应该还原为白色。

有四种选择可用：

- 自动操控
- 固定的预设置
- 通过测量手动设置
- 直接设置色温

出厂设置：**自动**



自动操控/固定设定



- **自动**：指自动操控，它在多数情况下输出适中的结果
- 对于最常用的光源有不同的固定预设置：

 晴天	用于阳光下的室外拍摄
 阴天	用于阴天的室外拍摄
 阴影	主要拍摄主体位于阴影下的室外拍摄
 人造光	用于 (主要为) 白炽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HMI	用于 (主要为) 卤素金属蒸汽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荧光灯 (暖色)	用于 (主要为) 暖色荧光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荧光灯 (冷色)	用于 (主要为) 冷色荧光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闪光灯	用于使用闪光灯拍摄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通过测量手动设置

( 灰卡 /  Lv 灰卡实时取景)


当主体上有一个清晰可辨的纯白色或中性灰色的平面时，才最适合使用  灰卡项。若情况并非如此，或需基于中央细节以外的区域进行测光，则更合适的是  Lv 灰卡实时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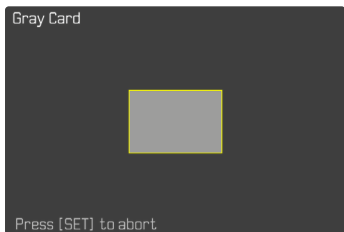
提示

- 以该方式确定的值会储存下来 (即会用于之后的所有拍摄)，直至执行一个新的测距或选择一个其他的白平衡设置为止。

灰卡

该测量项目几乎捕捉测量区中的所有色调，并从中计算出一个平均灰度值。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  **灰卡**
 - 显示幕中出现：
 - 基于自动白平衡的图像
 - 图像中央的一个框



- ▶ 将测量区对准一个白色或中等灰度的平面
 - 显示幕画面根据框内的参考平面动态变化。

如需执行测光

- ▶ 触发快门

或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执行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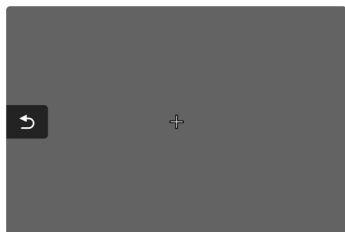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测光

- ▶ 按下**FN**按钮

灰卡实时取景

该测量项目仅捕捉适合于测量区的色调，并从中计算灰度值。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  **Lv灰卡实时取景**
 - 显示幕中出现：
 - 基于自动白平衡的图像
 - 图像中央出现一个十字



- ▶ 将测量区对准一个白色或中等灰度的平面

如需移动测量区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执行测光

- ▶ 触发快门

或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执行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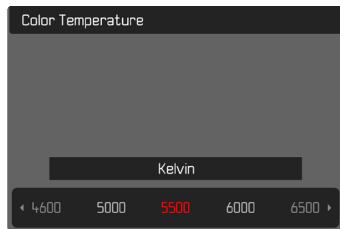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测光

- ▶ 按下**FN**按钮



直接设置色温

可直接设置介于2000和11500K (Kelvin: 开尔文) 之间的值。这提供了一个非常广泛的范围, 涵盖了实践中使用过的几乎所有色温, 并且可以在此范围内对显色性进行非常精细的调整以适应现有的光线颜色和个人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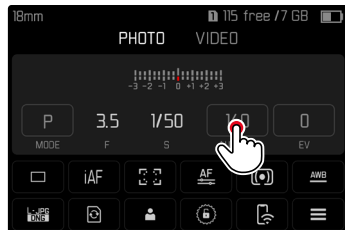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色温**
- ▶ 选择所需的值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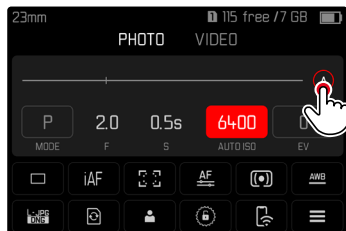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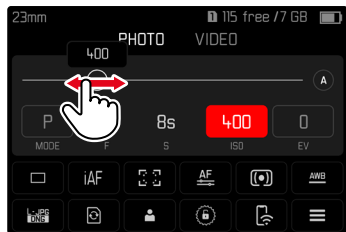
曝光设置可借助两个设定转轮动态执行。原则上, 后拨盘操控光圈值, 前拨盘操控快门速度。半自动曝光设置时, “自由”的设定拨盘用作快速访问曝光补偿。可调整功能分配, 参见第72页。

曝光设置可通过状态屏快速进行。



- ▶ 点选所需的控制面板
 - 启用中的操作区为红色。
 - 会出现一个设置带来代替光平衡。一个点标记当前的设置。当前的设置通过该点表示。

- ▶ 在调整带上的所需位置单击,或将点拖到所需位置



快门类型

Leica SL2-S具有机械快门和纯电子快门的功能。电子快门可扩展可用的快门范围,并且绝对无噪音工作,这在某些工作环境中很重要。

出厂设置:混合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门类型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机械、电子、混合)

机械	仅使用机械快门。 工作范围:30分钟至1/8000秒。
电子操控	仅使用电子快门。 工作范围:60秒至1/16000秒。
混合	如果需要比机械快门更快的快门速度,则开启电子快门功能。 工作范围:30分钟至1/8000秒 + 1/8000秒至1/16000秒。



应用

机械快门通过传统的快门声音传达听觉反馈。它非常适合长时间曝光以及拍摄移动的主体。

由于快门速度非常快,电子快门功能使得:即使在明亮的光线下也可以使用开放光圈拍摄照片。由于明显的“滚动快门”效果,它不太适合移动的主体。

提示

- 电子快门功能无法与闪光灯拍摄一起使用。
- 当用LED和荧光灯管照明时,电子快门功能与短快门速度相结合会导致条纹。

曝光测光方法

以下曝光测光方法可选。

出厂设置: **多区**



点



中央重点



强调亮区



多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测光模式**
- ▶ 选择所需的测量方法
(**点**, **中央重点**, **强调亮区**, **多区**)
 - 所设置的测光方法显示在显示幕画面的顶栏。

重点测光时测量区可移动: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提示

- 曝光信息 (ISO值、光圈、快门速度和带曝光补偿值刻度的光平衡) 会帮助您找到正确曝光所需的设置。
- 重要的显示 (ISO值、光圈和快门速度) 同样会出现在顶部面板显示中。

点

这种测光方法只集中在图像中央的微小区域。将曝光测光方法与自动对焦测光方法结合使用时，测量区会耦合在一起。然后，曝光测量要在自动对焦测距区指定的位置进行，即使该区域有所移动。

中央重点

该测光方法兼顾整个图像区。但是，在中央的主体部位，相对于边缘区域，能更大程度的决定曝光值的计算。

多区

该测光方法基于对多个测量值的抓取。这些测量值会根据具体情况按一个算法被计算，并得到一个曝光值，该曝光值与所记录的主要拍摄主体的正常回放相匹配。

强调亮区

该测光方法兼顾整个图像区。然而，曝光值匹配于高于平均亮度的主体部位。通过这种方式，可避免中央主体部位的曝光过度，而无须直接对其测量。这种测光方法特别适用于，当主体明显比图像的其余部分更加明亮（例如，聚光灯下的人）或当主体的反射强度高于平均水平（例如，白色服装）。

多区	强调亮区
	
	
	



曝光作业模式

为了根据主体或所需的构图进行最优化的调整,有四种操作模式可选用:

- 程序自动模式 (P)
- 光圈先决模式 (A)
- 快门优先模式 (S)
- 手动设置 (M)

选择操作模式

通过后拨盘

- ▶ 按下后拨盘
 - 顶部面板显示当前的操作模式。显示幕中当前的操作模式标记为红色。
- ▶ 转动后拨盘,以选用所需的操作模式
 - 在顶部面板显示和显示幕中,操作模式显示会相应地更改。两个方向转动均可浏览到这些操作模式。
 - 最后一次转动后拨盘后约2秒,选用的操作模式就会自动套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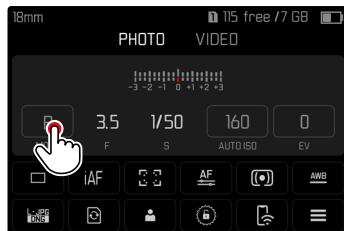
如需立即套用所选的操作模式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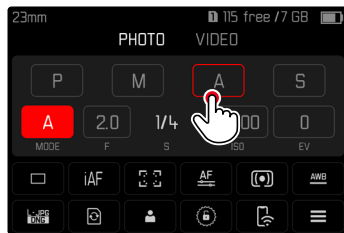
- ▶ 轻击快门按钮

通过状态屏

- ▶ 点击控制面板



- ▶ 点选所需的曝光模式



提示

- 使用带光圈环的镜头时(例如,Leica M镜头),仅曝光作业模式**A**(光圈先决模式)和**M**(手动设置)可用。此时,光圈值会显示**F0.0**。



全自动曝光设置 - P

程序自动模式 - P

程序自动模式用于快速的全自动拍照。通过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来控制曝光。

- ▶ 选择操作模式**P** (参见第136页)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曝光信息会显示在下方的画面边缘。其中包含光圈调节和快门速度的自动设定的数值对。
 - 信息栏中所有其他可见的显示将被隐藏。
 - ▶ 触发快门
- 或
- ▶ 调整自动设置的数值对
(程序切换)

更改指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 (SHIFT)

使用Shift切换功能更改预设值, 可让全自动曝光控制既安全又快速, 还可根据自己的预设随时改变相机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此时, 总曝光度, 即图像的亮度, 保持不变。更快的快门速度适用于, 比如, 运动拍摄。更慢的则可带来更大的景深, 例如, 用于风景拍摄。

- ▶ 向左/右转动后拨盘
(右=较大的景深和较慢的快门速度, 左=较快的快门速度和较小的景深)
 - 切换了的数值对通过 \star 旁的一个小星号标记。在顶部面板显示中, 通过由**P**至**Ps**的转换进行标示。

提示

- 为确保正确的曝光, 调整范围不能超过一定的限度。



半自动曝光设置 - A/S

光圈先决模式 - A

光圈先决模式根据手动选择的光圈自动控制曝光。因此，它特别适合于以景深为最关键的构图元素的拍摄。

使用相对较小的光圈值可以缩小景深，例如在肖像拍摄时，从不重要或杂乱的背景中“浮”出清晰的脸部。相反，使用相对较大的光圈值可以扩大景深，以便在风景拍摄时能清晰地再现从前景到背景的所有内容。

- ▶ 选择操作模式**A** (参见第136页)
- ▶ 设置所需的光圈值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曝光信息会显示在下方的画面边缘。其中包含光圈调节和快门速度的自动设定的数值对。
 - 信息栏中所有其他可见的显示将被隐藏。
- ▶ 触发快门

提示

- 如果快门速度超过2秒的话，那么，在触发快门后，将会以秒为单位显示剩余的曝光时间，同时进行倒计时。

快门优先模式 - S

快门优先模式以类似于手动选择快门速度的方式自动调节曝光值。因此特别适合拍摄移动的物体，这时，已经成像的拍摄对象的锐度是最关键的构图因素。

借助一个相对较快的快门速度可以避免例如因运动而导致的模糊，并“冻住”主体。相反，借助一个相对较慢的快门速度可以将运动的动态特征通过针对性的“擦拭效果”表现出来。

- ▶ 选择操作模式**S** (参见第136页)
- ▶ 设置所需的快门速度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曝光信息会显示在下方的画面边缘。其中包含光圈调节和快门速度的自动设定的数值对。
 - 信息栏中所有其他可见的显示将被隐藏。
- ▶ 触发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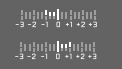

手动曝光设置 -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可实现：

- 为了达到一个仅可通过特定的曝光才能达到的特殊的成像效果
- 为了确保带不同局部画面的多张照片能有完全一致的曝光

- ▶ 选择操作模式**M** (参见第136页)
- ▶ 设置所需的曝光
 - 曝光校准借助光平衡的刻度完成。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曝光信息会显示在下方的画面边缘。
 - 信息栏中所有其他可见的显示将被隐藏。
- ▶ 触发快门

光平衡显示：

	正确曝光
	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
	超出3 EV的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 (Exposure Value = 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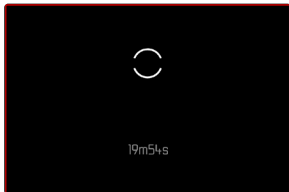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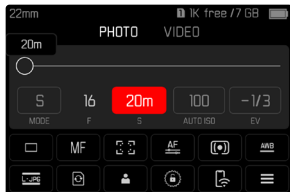
提示

- 若在菜单项目**曝光预览**中选择了**P-A-S-M**，则显示幕画面会显示一个曝光预览 (执行了曝光测量后, 参见第141页)。

长时间曝光

固定的快门速度

在**S**和**M**操作模式下, Leica SL2-S 允许最长为30分钟的快门速度。如果快门速度超过1秒的话, 那么, 在触发快门后, 将会以秒为单位显示剩余的曝光时间, 同时进行倒计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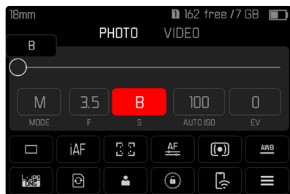


提示

- 使用较高的感光度时, 图像噪声尤其在均匀、灰暗的区域能被明显察觉。曝光时间较长时, 则会产生非常严重的图像噪声。为了减少这种干扰现象, 在以时间较长的快门速度和较高的ISO值拍摄后, 相机机会自动创建第二张“黑照片”(关闭的快门)。这种由并行拍摄所测的图像噪声将会从实际拍摄的数据记录中, 以数学算法, 被“消掉”。相应的, 在这样的情况下, 会出现提示**正在降噪**连同一个相应的时间说明。这种加倍的“曝光”时间必须在长时间曝光的操作中被考虑到。在此期间, 相机不应被关闭。
- 可选择的最大快门速度取决于菜单项目**快门类型**的设置, 参见第133页。

B门功能

在**M**操作模式下使用**B**门设定时, 只要按住快门按钮, 快门就会保持在开启状态(最长30分钟; 取决于ISO设置)。



- ▶ 选择操作模式**M**(参见第136页)
- ▶ 顺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直到出现快门速度**B**



曝光控制

曝光预览

当轻击并按住快门按钮时，显示幕画面的亮度表示所选到曝光设置达到的效果。您可以在拍摄前预估并控制由曝光设置而形成的成像效果。这种情况适用，只要拍摄主体的亮度和设定的曝光亮度都不会太强或太弱。

使用手动曝光设置 (M) 时，可以停用此功能。

出厂设置：**P-A-S-M**

- ▶ 从主菜单中选择**即时取景设置**
- ▶ 选择**曝光预览**
- ▶ 选择**P-A-S**(仅适用于程序设置，时间设置，和快门优先模式) 或**P-A-S-M**(也适用于手动设置)

提示

- 无论上述设置如何，显示幕画面的亮度可能会根据实际拍摄环境的光照条件而有所偏差。特别是对于较暗的拍摄主体长时间曝光时，显示幕画面会明显比正常曝光拍摄时要暗。
- 当借助其他操作组件执行曝光测光时，曝光预览也会出现（例如在操纵杆分配有**AE-L**时借助操纵杆执行）。

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经常出于构图方面的考虑，要让重要的拍摄主体部位偏离图像中央。有时候，还希望这些主体部位的亮度或暗度超出平均水平。中央重点测光和重点测光基本上覆盖了图像中央的区域，并已校准为中等灰度值。

此类情况下，可实现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首先测量主要拍摄主体并保存各个设置，直到确定了最终的局部画面。自动对焦操作模式下，这同样适用于对焦 (AF-L)。

通常情况下，两种保存（对焦和曝光）均可通过快门按钮同时完成。但是，也可通过在快门按钮和操纵杆之间分配完成，或者都通过操纵杆完成。上述这些功能包含设置和保存。



AE-L (Auto Exposure Lock: 自动曝光锁定)

相机保存曝光值。不受曝光影响, 对焦可用到另一对象上。

AF-L (Auto Focus Lock: 自动对焦锁定)

相机保存对焦设置。这样一来, 当对焦设置固定时, 可以更轻松地变更局部画面。

AE-L/AF-L

借助该选项, 相机在按下操纵杆操作时会记住曝光值和对焦。

提示

- 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对于多区测光没有意义, 因为在这种情况下, 无法对某一个主体部位进行专门的抓取。
- 在完成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之后, 改变光圈的设定不会使快门速度发生任何改变, 也就是说, 这有可能会

自动对焦模式下的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按住操纵杆时, 测量功能根据设置分布如下:

菜单设置	操纵杆	快门按钮
AF-L + AE-L	曝光和锐度	无功能
AF-L	锐度	曝光
AE-L	曝光	锐度

未按住操纵杆时, 快门按钮保存两个测量值。

通过快门按钮

- ▶ 瞄准重要的主体部位, 或是具备可比性的细节对象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测量并保存。
- ▶ 在继续按住快门按钮的情况下, 将相机移至最终的局部画面
- ▶ 触发快门



通过操纵杆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操纵杆**
- ▶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 按下并按住操纵杆
 - 测量并保存。
- ▶ 借助快门按钮进行更多的测量值保存
- ▶ 确定最终的图像局部画面
- ▶ 触发快门

手动对焦模式下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使用快门按钮执行的测量值保存仅包含曝光部分。该功能也可分配给操纵杆执行。

无论设置如何,曝光保存在未按下操纵杆时均借助快门按钮进行。

通过快门按钮

- ▶ 瞄准重要的主体部位,或是具备可比性的细节对象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 测量并保存。
- ▶ 确定最终的图像局部画面
- ▶ 触发快门

通过操纵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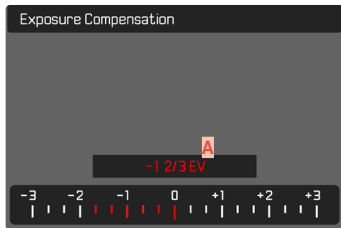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快捷访问设置**
- ▶ 选择**操纵杆**
- ▶ 选择**手动对焦模式**
- ▶ 选择**AE-L**
- ▶ 按下并按住操纵杆
 - 测量并保存。
- ▶ 确定最终的图像局部画面
- ▶ 触发快门

曝光补偿

曝光测光仪被校准为与正常亮度相对应的平均灰度值,即相应于一般拍摄主体。如果所测量的拍摄细节不满足这个前提条件的话,那么就可以执行对应的曝光补偿。

尤其对于多次连续的拍摄,例如,当出于特定的原因,希望在拍摄一系列照片的时候实现一定的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的效果,曝光补偿会是一个非常有用的功能:与测量值保存相反的是,它只需设置一次便能持续奏效,除非将其再次重设。

可设置的曝光补偿值范围为 ± 3 EV (EV: Exposure Value = 曝光值)。可用的值受整体设置的影响 (EV增量) (参见第103页)。



A 设定的补偿值 (标记0=关闭)

通过后拨盘操作

在三种(半)自动曝光作业模式下,该功能分配给其中一个设定转轮,并可由此对其进行快速访问(参见第72页)。

通过菜单操作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曝光补偿**
 - 显示幕中出现一个刻度子菜单。
- ▶ 在刻度上设置所需的值
 - 刻度上会显示所设置的值。
 - 在设置过程中,您可以观察到显示幕画面变暗或变亮的效果。


提示

- 对于已设置的补偿,无论其最初输入的方式如何,以下内容均适用:它们会一直有效,直至其被手动重置到0,也就是说,即使相机在此期间关机后又重新开启过,它们也仍然有效。
- 所设置的曝光补偿将通过位于底栏的曝光补偿值刻度上的一个标记显示。
- 更改**EV增量**设置(参见第103页)会导致设定的补偿值被取消,也就是说,会在该情况下自动重置为0。

检查景深

该功能模拟了当前光圈和快门速度设置的效果。这使得在拍摄前就能评估图像的曝光和景深。此功能对应于景深预览键的功能。

- ▶ 将**曝光/景深预览**功能分配给一个功能按钮
- ▶ 按下功能按钮
 - 通过显示选项, 显示循环更换。

当曝光信息可见时, 在光圈和快门速度的数值旁边有一个绿色的眼睛图标, 其表示启用中的景深或曝光预览。此外, 相应的单元图标呈现绿色。



拍摄模式

连续拍摄

在出厂设置中，相机设置为单张拍摄（**单张**）。但您也可以进行连续拍摄，例如，在多个阶段记录运动的过程。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连拍 - 慢速**、**连拍 - 中速**、**连拍 - 快速**、**连拍 - 超快速**)

设置后，只要完全按下并按住快门按钮就会进行连续拍摄(且当存储卡容量充足时)。

提示

- 推荐在使用该功能时禁用预览回放模式(**自动回放**)。
- 技术参数中所述的拍摄频率是针对标准设置(**ISO 200**、**JPG格式L-JPG**)。使用其他设置，或根据图像内容、**白平衡**设置和所用的存储卡，频率可能会有所偏差。
- 无论连续拍摄了多少张照片，在两种回放模式下都会先显示该拍摄系列的最后一张照片，或者在进行的存储过程中，该系列的最后一张保存在卡上的照片。
- 连续拍摄时无法使用闪光。如果依然启用了闪光功能，则将仅用于创建一张照片。
- 连续拍摄不可连同自拍定时器使用。
- 相机的缓存仅允许在所选的拍摄频率下进行有限数量的拍摄。当缓存容量已满，连拍速率就会变慢。这是由于将数据从缓存传输到卡上需要时间。剩余的照片张数显示在右下方。
- **连拍 - 慢速/连拍 - 中速**：
在**AFs**、**AFc**及**MF**操作模式下，每张照片的曝光和白平衡设置将单独进行。在**AFs**及**AFc**操作模式下，相机也会自动调焦。
- **连拍 - 快速/连拍 - 超快速**：
在**AFs**、**AFc**及**MF**操作模式下，拍摄第一张照片的曝光、对焦及白平衡设定会套用到接下来的所有相片。



间隔拍摄

使用这款相机,可以用自动间隔拍摄的功能来拍摄较长时间的运动过程。您可以设定拍摄的数量,拍摄之间的间隔以及连拍的开始时间。在进行曝光和对焦设置时,请注意,这个过程的条件可能会发生变化。

确定拍摄张数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间隔拍摄**
- ▶ 选择**拍摄张数**
- ▶ 输入所需的值

确定拍摄之间的间隔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间隔拍摄**
- ▶ 选择**间隔**
- ▶ 输入所需的值

确定倒数时间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间隔拍摄**
- ▶ 选择**倒计时**
- ▶ 输入所需的值

如需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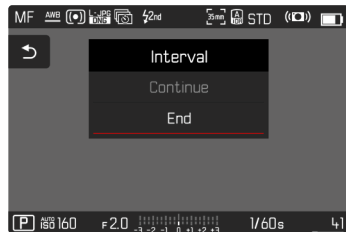
- ▶ 按下快门按钮
 - 图像右上方会显示至下次拍摄的剩余时间和张数。



- 在拍摄之间,相机会自动关闭。通过轻击快门按钮可将其再次激活。

如需中止正在进行中的连续拍摄


- ▶ 按下操纵杆
 - 出现一个小菜单。
- ▶ 选择**结束**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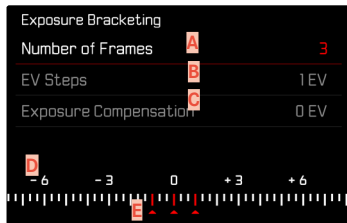
- 对间隔拍摄使用自动对焦可能会导致并非所有照片都对焦于同一主体。
- 在低温或高温且空气湿度大的地方长时间间隔拍摄照片，可能会出现功能故障的情形。
- 在以下情形中，间隔拍摄会中断或结束：
 - 如果电池电量耗尽
 - 如果相机关机

因此，请注意给电池充足电。

- 如果间隔拍摄暂停或中断，您可以关闭相机，更换电池或存储卡，然后重新开启相机继续拍摄。当相机在**间隔拍摄**功能启用的状态下关机后又重新开启时，会相应地出现一个对话框。
- 间隔功能在结束一次间隔拍摄系列后，以及在相机关机和再度开机后仍会保留，直至您设置另外一种拍摄方式（驱动模式）。
- 间隔拍摄功能并不代表相机可以作为监视器使用。
- 无论连续拍摄了多少张照片，两种回放模式下都是先显示连续拍摄的最后一张照片，或者保存在存储卡上的最后一张连拍照片。
- 回放期间，间隔拍摄系列中的照片会用标记。
- 在特定的情况下也可能出现相机无法拍摄出良好的照片的情况。这种情况也会出现在，例如对焦失败时。此时，不会拍摄照片，且拍摄系列会在下一个间隔继续。之后，显示屏出现提示**部分帧丢失**。

包围曝光

许多迷人的拍摄主体反差也非常明显，它们既有特别亮的部分同时也有特别暗的部分。根据具体曝光的部位，成像效果也会有所不同。在此类情况下，可使用光圈先决模式，通过自动包围曝光创建多个带分级曝光和不同快门速度的选项。随后，您可以挑选最合适的照片用于更多的应用，或是借助相应的图像处理软件加工出一张具有极高对比度范围的照片（HDR）。




- A** 拍摄张数
- B** 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
- C** 曝光补偿设置
- D** 光刻度
- E** 标记为红色的照片曝光值
(如果同时设置了一个曝光补偿值，则该刻度移动相应的值)



拍摄张数可选 (3或5张照片)。通过EV步骤可设置的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最高可达3 EV。可用的值受整体设置的影响 (EV增量) (参见第103页)。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包围曝光**
- ▶ 在子菜单中的**拍摄张数**, 选择所需的照片数量
- ▶ 在子菜单中的**EV步骤**, 选择所需的曝光差异
- ▶ 在子菜单中的**曝光补偿**, 选择所需的曝光补偿值
 - 标记的曝光值会根据所选择的设定改变位置。另外, 曝光补偿的情况下, 刻度会移动。
 - 所选的曝光补偿值由连续拍摄的照片组决定。
- ▶ 触发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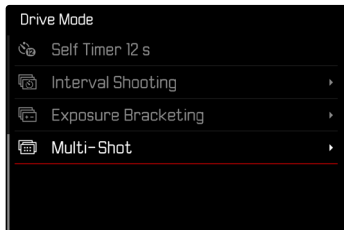
提示

- 若设置了包围曝光, 其将通过在显示幕中呈现。在拍摄过程中, 您可以观察到显示幕画面变暗或变亮的效果。
- 分级将依曝光作业模式而异, 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和/或光圈来生成:
 - 快门速度 (A/M)
 - 光圈 (S)
 - 快门速度和光圈 (P)
- 照片顺序为: 曝光不足/正确曝光/曝光过度。
- 根据可用的快门速度/光圈组合, 自动包围曝光的工作范围可能会受到限制。
- 通过自动控制ISO感光度, 由相机针对未校正拍摄自动确定的感光度也将用于一系列的所有照片, 即, 此ISO值在一系列拍摄过程中保持不变。这有可能导致在**曝光时间限制**下给定的最慢快门速度被超出。
- 根据初始快门速度的不同, 自动包围曝光的工作范围可能会受到限制。无论限制如何, 相机都会创建预定的拍摄数量。其结果可能是对一系列照片进行了相同曝光。
- 该功能会一直启用, 直至您在**驱动模式**子菜单中选择了别的功能。如果未选择别的功能, 则每次确认快门按钮时都会进行一次包围曝光拍摄。

多重拍摄

使用多重拍摄,可以以很小的偏移量记录最多8张单独的图像。为此,传感器在每个单独拍摄之间进行最小化(小于像素宽度)的移动。然后单独的图像会组合成具有极高分辨率(96 MP)的单个拍摄,并且一个常规大小的DNG照片会被保存。

多重拍摄对相机震动很敏感。因此建议在这种情况下,将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Multi Shot**

确定倒数时间

出厂设置:**2秒**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Multi Shot**
- ▶ 选择**自拍定时器**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 **2秒**, **1.2秒**)

Motion artefacts correction

由于多张照片接连拍摄,图像中的移动会导致重影。这些干扰在出厂设置中自动纠正。但是,也可以关闭该功能以获得更好的性能。

出厂设置:**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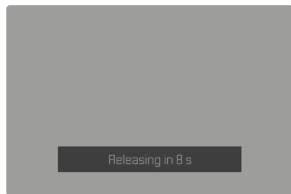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Multi Shot**
- ▶ 选择**Motion artefacts correction**
- ▶ 选择**开/关**

提示

- 如果移动校正失败，多重拍摄会停止。但是，“正常”的DNG照片将被保存下来。
- 取消移动校正的话，可以提高绝对静止的拍摄主体的图像清晰度。
- 该功能不适用于APS-C镜头或某些使用转接器固定的镜头。
- 当使用Multi Shot时，以下限制适用：曝光时间 ≤ 1 秒，光圈值 $\leq F16$ ，ISO值 ≤ 3200 。
- 电子快门功能始终用于多重拍摄。当快门类型被设置为机械时，多重拍摄功能将持关闭状态。
- 多重拍摄时闪光灯不可用。
- 使用多重拍摄会创建非常大的文件。因此，存储卡上必须留有足够的存储空间。
- 当相机内部的传感器检测到移动时，显示幕上会出现识别出有抖动。使用稳定支架。的提示信息。

自拍定时器

自拍定时器允许您用预先选择的延迟来进行拍摄。建议在这种情况下将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 ▶ 选择**自拍定时器2秒/自拍定时器12秒**
- ▶ 触发快门
 - 在显示幕中，距离触发快门的剩余时间将向后倒数。相机前方闪烁的自拍定时器LED表示倒数时间已过。它在开始的10秒缓慢闪烁，在最后的2秒快速闪烁。
 - 在自拍定时器倒数时间倒数的期间，拍摄可随时通过轻击快门按钮中断，各个设置保留。

提示

- 首先进行曝光测量，在自动对焦模式下进行对焦。倒数时间之后才开始。
- 自拍定时器功能仅能用于单张照片的拍摄。
- 该功能会一直启用，直至您在**驱动模式**子菜单中选择了别的功能。

特定的拍摄模式

图像叠加

Leica SL2-S允许透明叠加已经创建的照片，此作为构图的一种手段。借此，可以在较长的时间间隔下在一个完全相同的位置拍摄主体，或在几个阶段中相同的背景下拍摄不同的主体。透明叠加上去的图像在最后成品照片中不可见。

一个应用范例就是创建一棵树在一整年的时间段内的一系列照片。借由精确对齐，这些照片也可在需要时组合成一个快动作拍摄。



透明度

叠加图像的透明度可以根据照明条件等进行调整。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图像叠加**
- ▶ 选择**透明度**
- ▶ 选择**高/低**

图像选择

对于图像叠加，可以任意选择存储卡上的图像。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图像叠加**
- ▶ 选择**选择图像**
 - 出现图像选择视图。



- 在图像选择视图中，照片始终以全屏显示。概览显示不可用。可以像往常一样调出信息显示。

提示

- 非本机拍摄的文件可能会无法在本相机播放。这同样适用于叠加功能。



如需滚动照片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转动后拨盘

或

- ▶ 向左/右滑动

如需选择照片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或

- ▶ 直接选择操作元素“确认”

如需在相机关机时重置此功能

当相机关机时,此功能的设置可被重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图像叠加**

- ▶ 选择**关机时重置**

- ▶ 选择**开/关**

- 如果选择了**关**,则即使在相机关机后,图像选择和**使用叠加**的设置也会保持不变。

启用功能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图像叠加**

- ▶ 选择**使用叠加**

- ▶ 选择**开/关**



闪光拍照

在实际拍摄前，相机通过触发一次或多次测试闪光确定所需的闪光输出。紧接着，主闪光灯在曝光期间触发。所有影响曝光的因素（例如滤镜、光圈设定、与主要拍摄主体的距离、反光罩等）将会自动纳入考虑。

可用的闪光灯

该使用说明书中所述的全部功能范围，包括TTL闪光测光，仅在使用Leica系统闪光灯，如SF 40，时可用。其他仅有一个正极中央触头的闪光灯，可通过Leica SL2-S顺利触发，但无法调节。使用其他闪光灯可能无法保障功能的顺畅运行。

提示

- 若使用非此相机专用的闪光灯，且因此无法自动切换相机的白平衡功能，则应使用设置 **zwei** 闪光灯。

重要

- 使用与Leica SL2-S不兼容的闪光灯可能会导致相机和/或闪光灯出现无法修复的损伤。

提示

- 闪光灯必须保持就绪，否则可能会导致曝光不当和相机报错。
- 影室闪光设备可能会有一个很长的闪光持续时间。因此，在使用时，可选择慢于1/180秒的快门速度。这同样适用于“离机闪光”时无线控制的引闪器，因为无线传输会导致其延时。
- 连续拍摄和自动包围曝光不能使用闪光灯。
- 多重拍摄时闪光灯不可用。
- 为了避免照片在较慢的快门速度下晃动模糊，推荐使用三脚架。也可以选择更高的感光度。
- 受菜单中 **自动ISO设置** 的设定的影响，相机可能不支持较慢的快门速度，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提高ISO感光度是优先考虑。



安装闪光灯

- ▶ 关闭相机和闪光灯
- ▶ 将闪光灯底座完全推入配件靴座中，然后如果有夹紧螺母，请用它进行固定，以防意外掉落
 - 这点非常重要，因为如果在配件靴座里的位置偏移，会中断必要的接触，因而导致故障。

取下闪光灯

- ▶ 关闭相机和闪光灯
- ▶ 取下闪光灯

闪光灯曝光测量(TTL测量)

由相机操控的全自动闪光模式适用于该款带系统兼容闪光灯的相机(参见第154页)以及在自动操作模式、光圈先决模式和手动设置下。

此外，相机还可通过光圈先决模式和手动设置实现更多的、设计有趣的闪光技术，比如，使用比最慢的同步速度更慢的快门速度进行闪光和闪光触发的同步。

此外，相机会把设置的感光度发送给闪光灯。这样一来，只要提供了对应的显示，并且在闪光灯上手动输入了在镜头上选择的光圈值，那么，闪光灯就可以相应地自行补充有效范围说明。系统兼容的闪光灯不能对ISO感光度设置施加任何影响，因为该设置已经被相机所采用。



闪光灯上的设置

操作模式	
TTL	通过相机自动操控
A	SF 40、SF 60： 通过相机自动操控，无闪光灯曝光补偿 SF 58、SF 64： 使用闪光灯借助内置曝光传感器控制
M	闪光灯曝光必须通过一个相应输出等级的设置与通过相机预设的光圈和焦距值相配。

提示

- 闪光灯应通过相机设置到**TTL**操作模式，以便自动操控。
- 设定为**A**时，超出或低于平均水平的主体曝光效果可能会不理想。
- 更多有关使用其它非本相机专用的闪光灯时的闪光模式，以及闪光灯不同操作模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相关的使用说明书。

闪光灯控制

下列章节所述的设置和功能仅指使用该相机及系兼容的闪光灯时可用的功能。

同步时间点

闪光摄影的曝光始终由两个光源完成：

- 周围环境的可用光线
- 额外的闪光灯

在对焦正确的情况下，由于极短的光脉冲，完全或主要由闪光灯照射的主体部位几乎总是以清晰的焦点再现。相比之下，同一画面中所有其他的被可用光线充分照亮的或本身发亮的主体部位，则以不同的清晰度显示。这些主体部位是否清晰或“模糊”地还原，以及“模糊”的程度如何，会由两个相互独立的因素决定：

- 快门速度的时长
- 主体部位或相机在拍摄期间的运动速度

快门速度越慢或运动越快，两张相互重叠的分帧照片的区别也就会越显著。



通常,闪光灯触发的时间点是在曝光开始时(曝光开始)。这可能导致一些表面上的矛盾现象,例如在车辆照片中,车辆可能会被自己的光线轨迹所超越。该相机也可选择曝光结束时同步(曝光结束)。在这种情况下,清晰的照片再现的是拍摄到的运动的结束时刻。这种闪光技术能赋予照片自然的动态感。

该功能对于所有相机和闪光灯的设置均可用。

出厂设置:曝光结束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闪光灯设置
- ▶ 选择闪光灯触发时间点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曝光开始、曝光结束)
 - 所设置的同步时间点显示在顶栏。

提示

- 不要使用超出3米的同步电缆。
- 当用较快的快门速度闪光时,两只闪光灯的闪光时间几乎没有差别,或者只有在非常快的运动下才有差别。

闪光灯有效范围

有效的闪光范围取决于手动设置或相机控制的光圈值和感光度值。为了用闪光灯进行充足的照明,主要拍摄主体位于各个闪光灯有效范围内至关重要。当为闪光模式固定设定了最快的快门速度(同步速度),则在许多情况下,那些未被闪光灯适当照明的主体部位会出现不必要的曝光不足。

该相机允许在闪光模式下根据各主体的条件或您对恰当构图的设想而准确地调整结合了光圈先决模式使用的快门速度。

出厂设置: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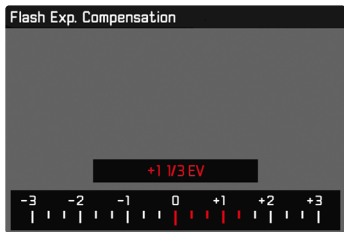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 选择曝光时间限制(带闪光灯的)
- ▶ 选择所需的值
(自动、1/250、1/125、1/60、1/30、1/15、1/8、1/4、1/2)

闪光灯曝光补偿

借助该功能，闪光灯曝光可以不受现有光线的影响而针对性地减弱或加强，例如，为了傍晚在室外拍摄时照亮前景中的人脸，同时保留灯光氛围。

出厂设置：**0 EV**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闪光灯设置**
- ▶ 选择**闪光灯曝光补偿**
 - 子菜单显示一个带红色设置标记的刻度。若值是**0**，这表示该功能处于关闭状态。
- ▶ 在刻度上设置所需的值



- 刻度上会显示所设置的值。
- 可用的值受整体设置的影响 (**EV增量**) (参见第103页)。

提示

- 对于已设置的补偿，无论其最初输入的方式如何，以下内容均适用：它们会一直有效，直至其被手动重置到**0**，也就是说，即使相机在此期间关机后又重新开启过，它们也仍然有效。
- 更改**EV增量**设置 (参见第103页) 会导致设定的补偿值被取消，也就是说，会在该情况下自动重置为**0**。
- 如果在已配备了相应装备的闪光灯，如Leica SF 60上输入了补偿值，则在相机上输入的补偿值不生效。
- 菜单项目**闪光灯曝光补偿**仅用于闪光灯自身**无法**设置补偿时的使用 (例如Leica SF 26)。
- 选择正向补偿的更加明亮的闪光灯照明需要一个更高的闪光输出。因此，闪光灯曝光补偿会或多或少的影响闪光范围：正向补偿会缩小闪光范围，负向补偿则会扩大范围。
- 相机上设置的曝光补偿仅影响可用光的测量。如需在闪光模式下同时实现TTL闪光测光补偿，则必须额外在闪光灯上对其进行设置。(例外：使用Leica SF 26时，补偿设置必须在相机上通过菜单操控来实现。)



使用闪光灯拍照

- ▶ 开启闪光灯
- ▶ 在闪光灯上为闪光指数操控设置合适的操作模式(例如, TTL或 GNC=Guide Number Control)
- ▶ 开启相机
- ▶ 设置所需的曝光作业模式和所需的快门速度和/或光圈
 - 此处, 请注意最快的闪光同步速度, 因为它决定了是否会触发一个“正常”的拍摄闪光或高速同步(HSS)闪光。
- ▶ 每次闪光拍摄前, 都请轻击快门按钮, 以便开启曝光测量
 - 如果过快地将快门按钮按到底而错过开启, 闪光灯可能不会触发。

回放模式(照片)

有两种彼此独立的回放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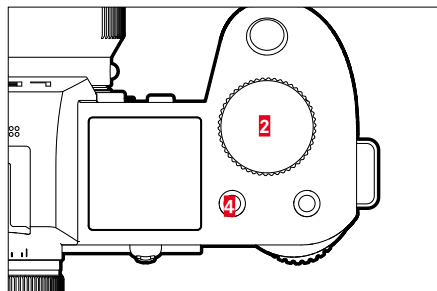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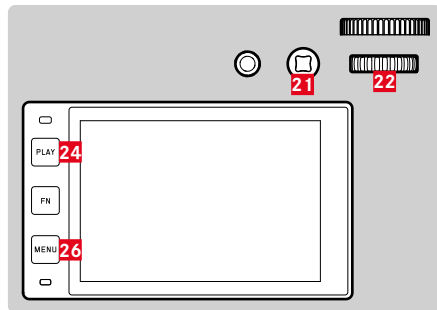
- 直接在拍摄后的短暂显示(自动回放)
 - 一般回放模式,用于时间不受限的显示和所保存照片的管理
- 拍摄和回放模式的切换以及大多数操作均可通过触控和按钮控制完成。有关可用触控操作的详细信息,参见第55页。

提示

- 照片在回放模式下不会自动旋转,始终在显示幕全屏显示。
- 非本相机拍摄的文件可能会无法在本相机播放。
- 有些情况下,显示幕画面异常,或显示幕呈现黑色而仅显示文件名。
- 您也可随时通过轻击快门按钮从回放模式切换至拍摄模式。

在回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相机上的操作部件



- | | |
|----------------|--------------------------|
| 2 前拨盘 | 22 后拨盘 |
| 4 功能按钮 | 24 PLAY 按钮 |
| 20 功能按钮 | 25 FN 按钮 |
| 21 操纵杆 | 26 MENU 按钮 |

回放模式下的功能按钮

功能按钮在回放模式下有固定的指定功能，或不具有功能。

下列功能按钮被指定了功能：

按钮	功能
FN按钮 (25)	切换配置文件信息
功能按钮 20	EVF-LCD
功能按钮 4	标记照片 (分级)

显示幕中的操作部件

显示幕中的操作部件一般可通过触控操作实现。通常也可通过按下显示幕左侧的三个不同按钮进行选择。当它们出现在顶栏时，操作部件旁的图标显示相应的按钮。当它们出现在显示幕的边缘时，它们将直接位于相应按钮的旁边。

例如，有两种方式来选择返回图标：

- 直接点击返回图标
- 按下相应的按钮
(最上方按钮=PLAY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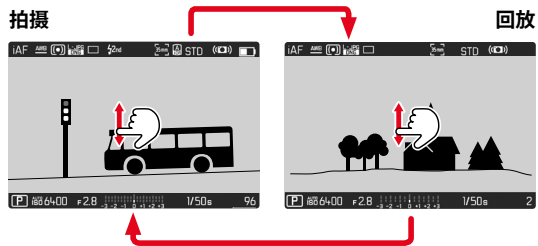


- A** “返回”操作部件
- B** “删除”操作部件
- C** 显示相应按钮

启动/退出回放模式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上/下滑动



通过按钮操作

- ▶ 按下**PLAY**按钮
 - 显示幕出现最后拍摄的照片。
 - 当安装的存储卡内无任何照片文件时,会出现提示信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
 - 根据当前的显示, **PLAY**按钮有不同的功能:

初始状态	按下PLAY按钮以后
一张照片的全屏回放	拍摄模式
回放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 多张小照片	照片的全屏回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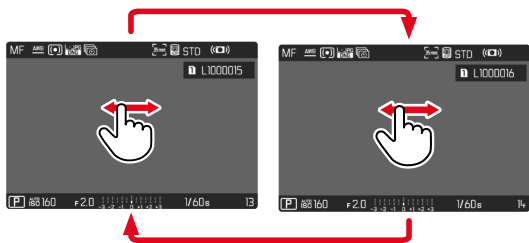
选择/浏览照片

照片均横向排布。当浏览至照片组的末端时，显示会跳到另一端。因此，从两端方向均可浏览全部的照片。

单张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左/右滑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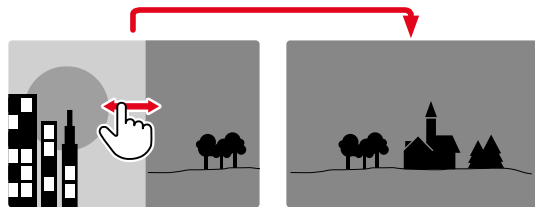


通过按钮操作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转动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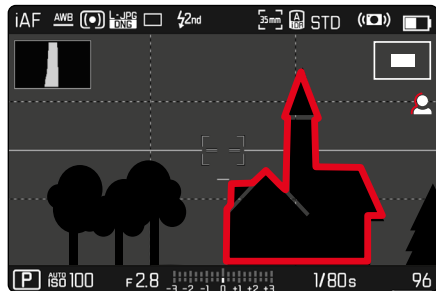
持续

- ▶ 向左/右滑动且手指保持在显示幕边缘
 - 下方照片匀速平移。



在回放模式下的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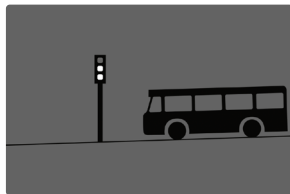
回放模式下的同名信息配置文件同样适用于拍摄模式。然而，两种模式下各自激活的信息配置文件会被独立存储。这样的好处是，例如，可在回放模式下使用“空的”信息配置文件而无需任何辅助显示，在切换至拍摄模式时无需对其进行重新设置。有关设置方法和更多提示，参见第104页。辅助功能**格网**和**水平仪**在回放模式下不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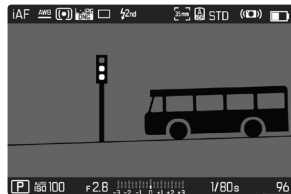
显示辅助功能

如需在信息配置文件之间切换

- ▶ 按下**FN**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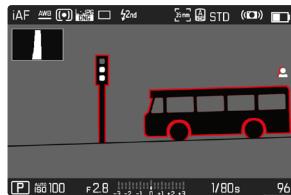
空白的信息配置文件



仅照片信息
(信息栏)



剪辑/斑马纹+信息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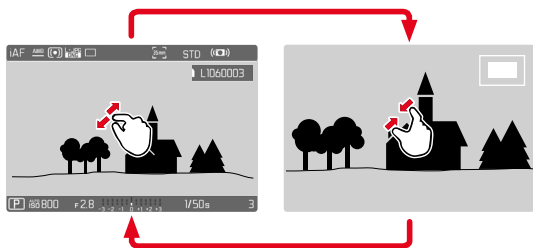


信息栏, 对焦峰值, 色阶分布图

局部画面的放大

为了准确评估,可自由选择照片的局部画面进行放大。借助前拨盘可完成四级放大,触控操作时可不分级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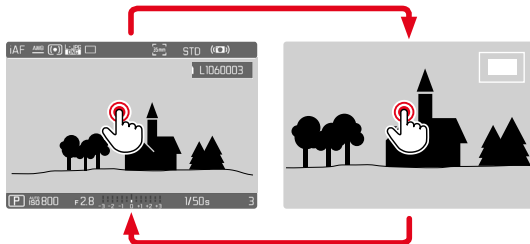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内拉/向外拉开
 - 照片相应的位置会被缩小/放大。



-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 双击
 - 在触摸位置上,在第3级放大级别和普通全屏视图之间切换。

通过按钮操作

▶ 转动前拨盘

(顺时针方向:提高放大率,逆时针方向:减少放大率)

或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在触摸位置上,在第3级放大级别和普通全屏视图之间切换。

▶ 通过操纵杆在放大的画面内任意拖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在照片放大的情况下,也可直接切至另一张照片,这张照片会以同样的放大率显示。

▶ 向左/右转动后拨盘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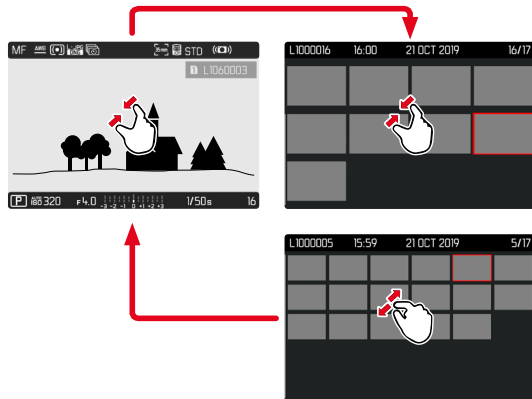
- 用其他型号的相机创建的照片可能无法放大。
- 视频拍摄无法放大。

同时显示多张照片

为了更好地概览或轻松找到所需的照片,可在一个概览显示中同时显示多张缩小的照片。有12张和30张照片的概览显示可用。

概览显示

通过触控操作



▶ 向内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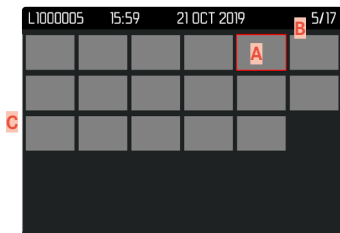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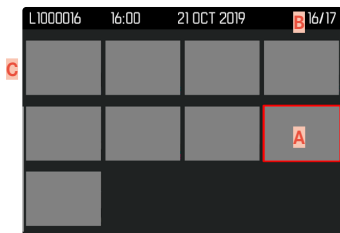
- 视图切换至12张的显示,之后是30张照片的显示。

如需访问更多照片

▶ 向上/下滑动

通过按钮操作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同时显示12张照片。继续转动,可同时查看30张照片。



- A** 当前所选照片
- B** 当前所选照片的编号
- C** 滚动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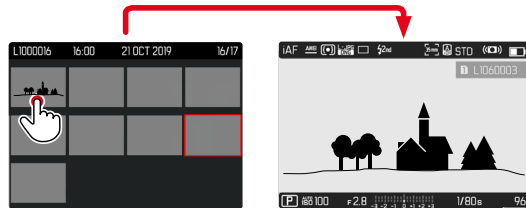
当前所选照片通过红框标记并可选择查看。

如需在照片之间导航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转动后拨盘

如需以正常大小显示照片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外拉
- 或
- ▶ 点击所需的照片



通过按钮操作

- ▶ 顺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或
- ▶ 按下操纵杆、拇指拨盘按钮或**PLAY**按钮



标记/评级照片

照片可标记为收藏，以便下次快速找到它们，或便于之后删除多张照片的操作。一般视图和概览显示下，照片均可被标记。

如需标记照片

- ▶ 按下功能按钮⁴

或

- ▶ 向上按操纵杆
 - 用★标记照片以正常大小查看时，图标出现在顶栏的最右边，在概览显示中则出现在缩小照片的左上角。

如需取消标记

- ▶ 按下功能按钮⁴

或

- ▶ 向下按操纵杆
 - 标记★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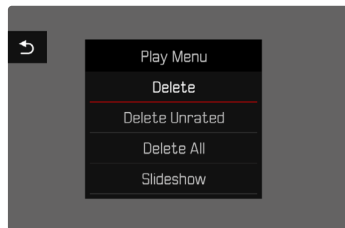
提示

- 在概览显示中，只能通过功能按钮进行标记。

删除照片

删除照片时有不同的选择：

- 删除单张照片
- 删除多张照片
- 删除所有未标记/未评级的照片
- 删除所有照片




重要

- 照片删除后将无法再次被调用。


删除单张照片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删除**
 - 出现删除画面。



- ▶ 选择删除图标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FN**按钮)
 - 删除过程中LED会闪烁。这可能会持续片刻。
 - 删除一张照片后会显示下一张照片。如果存储卡上已无更多保存的照片，则出现消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

如需取消删除并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 ▶ 选择返回图标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PLAY**按钮)

提示

- 删除画面不可从概览显示中调用，因为回放菜单的菜单功能**删除**在此情况下不可用。
- 即使在删除画面启用中，“浏览”和“放大”功能也随时可用。

删除多张照片

在有12张缩小照片的删除概览中可标记多张照片，然后一次性删除。有两种方法可以实现。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出现概览显示。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删除多张**
 - 出现删除概览。

或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删除**
 - 出现删除画面。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出现删除概览。





在该概览中,可任意选择多张照片。

如需选择想删除的照片

- ▶ 选择所需的照片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或

- ▶ 点击所需的照片
 - 所选的需删除的照片会以一个红色的删除图标 \odot 标记。

如需删除所选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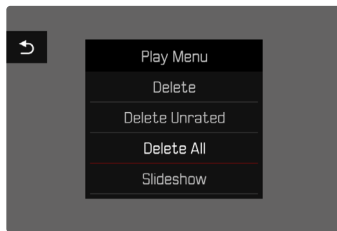
- ▶ 选择删除图标 \odot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FN**按钮)
 - 出现对话框**是否删除选中的所有文件?**
- ▶ 选择 \odot

如需取消删除并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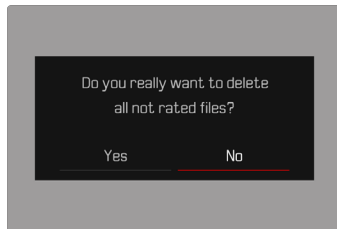
- ▶ 选择返回图标 \curvearrowright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PLAY**按钮)

删除所有照片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删除全部**



- 出现对话框**是否删除所有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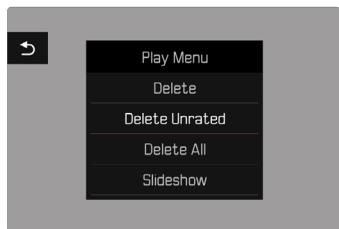
- ▶ 选择 \odot

提示

- 删除成功后会出现消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如果删除失败,则再次显示原始拍摄。在删除多张或所有照片的过程中,均会由于处理数据需要时间而暂时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窗口。

删除未评级的照片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删除未评级的**



- 出现对话框**是否确定删除所有未定级的文件?**
- ▶ 选择**是**
- 删除操作期间LED会闪烁。这可能会持续片刻。之后出现下一个标记的照片。如果存储卡上已无更多保存的照片，则出现消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

预览最后一张照片

照片拍摄可自动在拍摄后直接显示，以轻松快速地检视拍摄是否成功。自动显示的时长可调。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回放**
- ▶ 在子菜单中选择所需的功能和时长
(**关**、**1 s**、**3 s**、**5 s**、**持久**、**按下快门按钮**)

持久：最后一张照片会一直显示，直至通过按下**PLAY**按钮或轻击快门按钮结束自动回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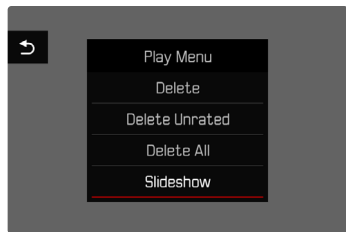
按下快门按钮：只要按住快门按钮，便会显示最后一张照片。

提示

- 预览期间，各操作部件均切换至一般回放模式并执行它们在那里的功能。之后，相机将停留在回放模式下，直至被终止。
- 标记和删除的操作仅可在一般回放模式下执行，无法在自动回放期间执行。
- 如果使用了连续拍摄或间隔拍摄的功能，则在两种播放模式之下都会先显示连拍的最后一张照片，或是在正进行的储存过程中显示保存在存储卡的最后一张照片。
- 在已设定显示时长 (**1 s**、**3 s**、**5 s**) 的情况下，自动回放可通过按下**PLAY**按钮或轻击快门按钮提前结束。

幻灯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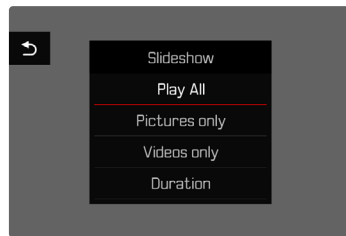
在回放模式下可调用幻灯片功能,在该功能下,已保存的照片可依次自动显示。此处可选择是否显示所有拍摄(显示全部),仅显示照片(仅照片)或仅显示视频(仅视频)。对于照片,可选择显示时长(持续时间)。



设置时长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自动回放**
- ▶ 选择**持续时间**
- ▶ 选择所需的时长(1秒、2秒、3秒、5秒)

开始幻灯片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自动回放**
- ▶ 选择所需的设置(显示全部、仅图片、仅视频)
 - 幻灯片从所选的照片开始播放,并无限循环,直至被终止。

结束幻灯片

- ▶ 按下**PLAY**按钮
- 或
- ▶ 轻击快门按钮
 - 相机切换到相关的操作模式。

提示

- 开始播放前的数据准备期间,屏幕上可能会短时间出现一个过渡画面。
- 在**持续时间**中的设置在相机关机后仍可用。





视频设置

传感器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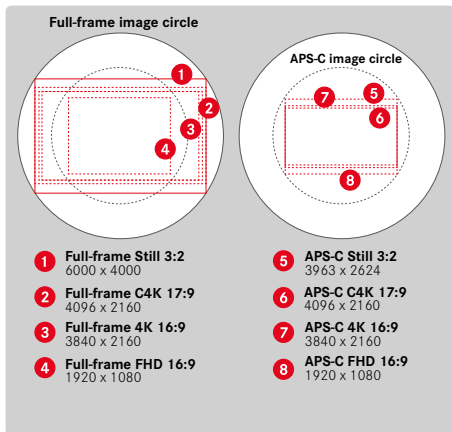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整个35mm传感器的图像信息，或仅使用一部分与APS-C格式相对应的图像信息。这在当存储卡存储容量有限，或当使用了专用于APS-C的镜头时，很有用。

出厂设置：**35 mm**

▶ 在主菜单中选择**传感器格式**

▶ 选择所需的设置

(**35 mm** / **APS-C**)



提示

- 连接专用于APS-C的镜头时，格式自动设置为APS-C。

文件格式

可使用MOV或MP4格式录制视频。

根据文件格式可使用不同的分辨率和帧率组合。设置分开进行。这样，便可为MOV格式选择**C4K/29.97 fps**组合，或为MP4格式选择**FHD59.94 fps**组合。切换文件格式时，将调用相应的视频格式设定。

提示

- 可通过状态屏切换文件格式，无需(重新)套用其他设置。

视频格式

可使用以下分辨率和帧率组合：

帧率	分辨率 (文件格式)		
	C4K	4K	FHD
23.98 fps	RAW + MOV	MOV+MP4	MOV+MP4
24 fps	MOV	MOV	
25 fps	RAW + MOV	MOV+MP4	MOV+MP4
29.97 fps	RAW + MOV	MOV+MP4	MOV+MP4
47.95 fps	MOV	MOV	
48 fps	MOV	MOV	
50 fps	RAW + MOV	MOV+MP4	MOV+MP4
59.94 fps	RAW + MOV	MOV+MP4	MOV+MP4
100 fps			MOV
119.88 fps			MOV
慢动作	100 fps		MOV+MP4
	120 fps		MOV+MP4
	150 fps		MOV+MP4
	180 fps		MOV+MP4

可用的分辨率

有各种分辨率及由此衍生的宽高比可用 (取决于录制的文件格式)。

传感器格式	文件格式	可用的分辨率	
35 mm	MOV	C4K	4096x2160
	MOV+MP4	4K	3840x2160
		FHD	1920x1080
APS-C	RAW	C4K	4128x2176
	MOV	C4K	4096x2160
	MOV+MP4	4K	3840x2160
		FHD	1920x1080

可用的帧率

根据所选择的分辨率至多有11种不同的帧率可供选择：从23.98 fps至180 fps。100 fps至180 fps的帧率可实现以不同的速度进行慢动作拍摄。



设置视频格式

出厂设置：MOV文件格式、4K分辨率、29.97 fps帧率

MOV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格式 / 分辨率**
- ▶ 选择**MOV**
- ▶ 选择所需的分辨率
(C4K、4K、FHD、全高清慢动作)
- ▶ 选择所需的帧率

MP4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格式 / 分辨率**
- ▶ 选择**MP4**
- ▶ 选择所需的分辨率
(4K、FHD、全高清慢动作)
- ▶ 选择所需的帧率

提示

- 相机内可用的分辨率列表包含了更多信息，例如有关视频压缩的信息。

通过HDMI的RAW输出

LeicaSL2-S能够以RAW格式输出，以便使用外置摄像机录制。视频信号的色彩深度为12比特。该信号通过HDMI接口输出，可由外置摄像机（例如Atomos Ninja V+）录制和处理。

目前支持以下设备：

- 视频辅助12G HDR (Blackmagic公司)
- Ninja V (Atomos公司)
- Ninja V+ (Atomos公司)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格式 / 分辨率**
- ▶ 选择**RAW(通过HDMI)**
- ▶ 选择所需的帧率

提示

- 通过HDMI的RAW输出，并非需要读取整个传感器区域，而是一个对应于专业电影摄像机的超35传感器大小的区域。
- 对于RAW格式的拍摄，传感器格式会自动改为**APS-C**。
- 请遵循外置设备的操作提示。



视频画面风格

图像属性

视频拍摄的图像属性可以借助多个参数轻松更改。对这些的总结，在预定义的**视频画面风格**配置文件中。

对比度

对比度，即亮区与暗区的差异，决定了一张照片看起来是“暗淡”还是“艳丽”。放大或缩小此差异能改变整体影像的对比度，即让亮的或暗的部分在播放时显得更亮或更暗。

锐度

图像的清晰感很大程度上受影像轮廓边缘的锐度的影响，即受到图像轮廓边缘的明暗过渡区大小的影响。通过扩大或缩小这些明暗过渡区也可以改变图像的清晰感。

色彩饱和度

色彩饱和度决定了图像的颜色是看起来是“苍白”，柔和，或是“耀眼”，丰富多彩。光线和天气（阴暗/晴朗）是既定的拍摄条件，当然也就可能会影响播放的效果。

亮区/暗区

根据所选的曝光和主体的动态范围，明暗区域中的细节可能会不再清晰可见。借助对**亮区**和**暗区**的参数设定，可实现对强曝光或中强度曝光区域的不同控制。例如，如果主体的一部分处于阴影中，则一个较高的**暗区**设定值有助于使这些区域变亮，从而使细节更易于被识别。相反，由于设定的原因，也可以增强现有阴影或加强特别明亮的区域。正值会使当前区域变亮，而负值会使其变暗。

视频配置文件

色彩配置文件

有3个预定义的彩照配置文件可用：

- STD 标准
- VIV 鲜艳
- NAT 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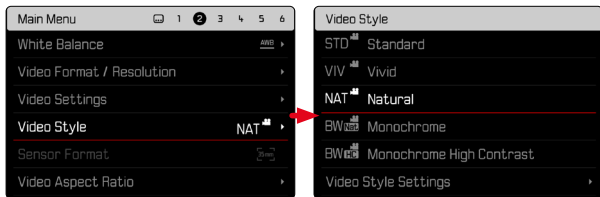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画面风格**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黑白配置文件

对于黑白视频，还有两种配置文件：

- BW 单色
- BW 高对比度单色调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画面风格**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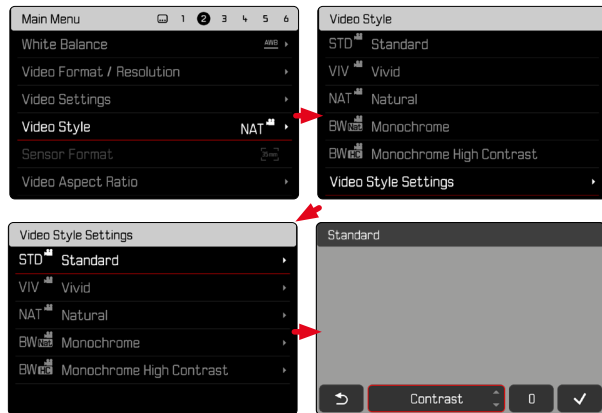
提示

- 如果在**视频伽马校正**下选择了以外的设置，则**视频画面风格**功能不可用。

视频配置文件个性化

可为所有可用配置文件调整这些参数 (**饱和度**仅适用于色彩配置文件)。有关操作菜单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68页。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画面风格**
- ▶ 选择**视频画面风格设置**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对比度**/**亮区**/**暗区**/**锐度**/**饱和度**
- ▶ 选择所需的级别
(-2、-1、0、1、2)



音频设置


麦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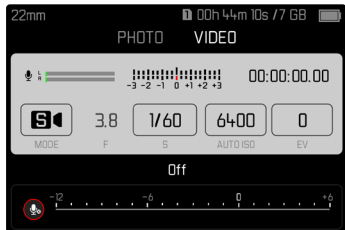
内置麦克风的灵敏度可以调节。

出厂设置：**0 dB**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麦克风增益**
- ▶ 选择所需的级别
(**关**、**+6 dB**、**+5 dB**、**+4 dB**、**+3 dB**、**+2 dB**、**+1 dB**、**0 dB**、**-1 dB**、**-2 dB**、**-3 dB**、**-4 dB**、**-5 dB**、**-6 dB**、**-7 dB**、**-8 dB**、**-9 dB**、**-10 dB**、**-11 dB**、**-12 dB**)

提示

- 自动对焦功能和手动对焦都会产生噪音，这些噪音会被一并收录。
- 设置为**关**时无法录制音频。作为提示，拍摄音量水平的图标相应地变为。



风噪降低

对于内置或外接麦克风，可分开设置风噪降低功能。

内置麦克风

出厂设置：**低**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风噪降低**
- ▶ 选择**内置麦克风**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高**、**低**、**关**)

外接麦克风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风噪降低**
- ▶ 选择**外接麦克风**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高**、**低**、**关**)

时间码

时间码是一个与图像和声音数据并行生成的数据记录。它给图像和声音信号编排了时间顺序,有利于日后对其分别进行剪辑或编辑。可选择时间码模式和开始时间。

时间码模式

时间码设置启用时,时间信息将被写入已录制视频的元数据。

出厂设置:关

关	每次拍摄的时间测量均从00:00:00.00开始。
Free Run	时间持续运行,无论是否创建视频。
Rec Run	时间仅在拍摄期间运行。结束拍摄时停止,下次拍摄时继续。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时间码**
- ▶ 选择**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Free Run、Rec Run)

开始时间

当使用多台相机拍摄时,开始时间可重设或手动设置到一个特定的值。也可以将相机中设置的时间指定为时间码。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时间码**
- ▶ 选择**开始时间**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重置时间码、手动、相机时间)

选择**手动**时,可用时:分:秒格式设置所需的开始时间。



视频伽马值

视频伽马值可设置为HLG或L-Log或完全禁用。

关	根据BT.709标准, 对与所有显示屏/电视机兼容的视频播放进行优化。
HLG	优化用于支持HDR的UHD电视机。
L-Log	优化用于专业的后期处理, 例如色彩分级。

出厂设置: 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视频伽马校正**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HLG、L-Log)

提示

- **视频伽马校正**在以下条件可用:
 - 以MP4格式拍摄
 - 8比特位拍摄
 - 慢动作拍摄
- 使用**视频伽马校正**时, 以下功能不可用:
 - **iDR**
 - **视频画面风格**

设置 HLG

可设置锐度和饱和度。在这两种情况下, 出厂设置均为平均值0。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视频伽马校正**
- ▶ 选择**设置**
- ▶ 选择**HLG**
- ▶ 选择**锐度**或**饱和度**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2、-1、0、1、2)

设置 L-Log

对于L-Log, 可设置锐度。此外, 可将不同的LUT配置文件用作预览。已保存的视频拍摄不受影响。

锐度

出厂设置: -2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视频伽马校正**
- ▶ 选择**设置**
- ▶ 选择**L-Log**
- ▶ 选择**锐度**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2、-1、0、1、2)

设置/管理LUT配置文件

为了能根据个人的想法优化调整LUT预览,可将自定义的LUT配置文件导入相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视频伽马校正**
- ▶ 选择**设置**
- ▶ 选择**L-Log**
- ▶ 选择**自定义LUT**
 - 出现有六个内存空间的列表。三个内存空间可用于HDMI输出,三个可用于相机(显示屏/电子取景器)。
 - 占用的内存空间会显示存储的LUT配置文件的名称。未占用的内存空间被标示为**未使用**。

示例

在下文中,在下方所示的分配适用于所有插图。针对相机(显示屏/电子取景器)显示的两个配置文件存储被占用,所有其他配置文件存储未被占用。

Custom LUT	
LUT 1 (EVF-LCD)	Sepia 12 ▶
LUT 1 (HDMI)	Unused ▶
LUT 2 (EVF-LCD)	Steel ▶
LUT 2 (HDMI)	Unused ▶
LUT 3 (EVF-LCD)	Unused ▶
LUT 3 (HDMI)	Unused ▶



如需导入自定义的LUT配置文件

- ▶ 下载或导出LUT配置文件作为CUBE文件
- ▶ 适当地命名文件(文件名最长8个字符,以“.cube”结尾)
 - 导入后,此名称(不带结尾)在相机中显示为配置文件名称。后续更改无法在相机中进行。
- ▶ 保存至存储卡
 - 该文件应存储在存储卡的最顶层(而非子目录中)。
- ▶ 将存储卡插入相机
- ▶ 选择可用存储空间
 - 如无可用存储空间,则必须先删除一个现有配置文件。
 - 出现导入对话框。显示存储卡上的被识别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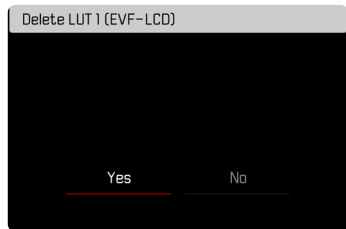
- 如果相机找不到兼容的文件,则会显示**导入失败**的消息。
- ▶ 选择需要导入的配置文件
- ▶ 选择**是**

提示

- 仅可导入带有“.cube”扩展名的LUT配置文件。
- 带有“.cube”扩展名的文件**无法**被识别。但在将文件保存至SD卡之前,可重命名。
- 文件名长度不可超过8个字符(包含空格)。
- 无法识别不兼容的文件。
- 最多只能显示存储在存储卡上的六个配置文件。卡上被识别的配置文件按降序排列:最后保存的配置文件显示在顶部。
- 偶尔的情况下,存储卡和计算机的某些组合可能会导致在一次搜索中仅找到三个配置文件。
- 如果插入了两张存储卡并且这两张卡上都有兼容的文件,则只有SD1上的文件被识别。

如需释放存储空间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出现删除对话框。



- ▶ 选择**是**

提示

- 无法删除预定义的配置文件**自然**和**经典**。
- 无法删除正在使用的配置文件。

使用LUT配置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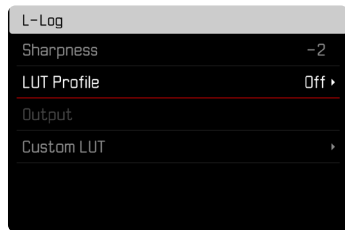
更换输出通道

您可以选择将LUT配置文件应用于HDMI输出,或是应用于相机(显示屏或电子取景器)的输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视频伽马校正**
- ▶ 选择**设置**
- ▶ 选择**L-Log**
- ▶ 选择**输出**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EVF-LCD, 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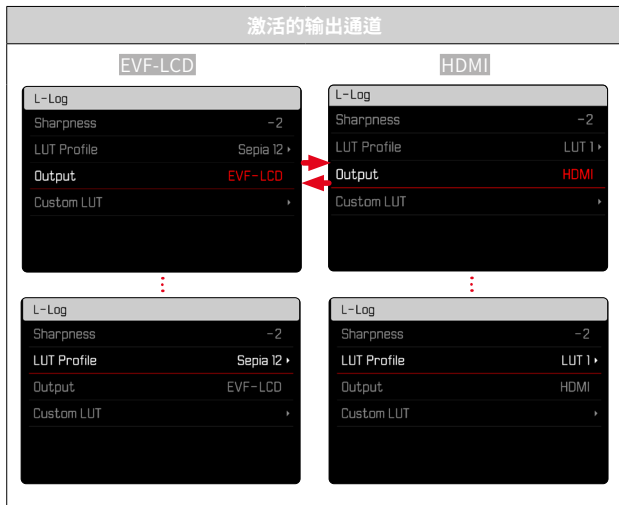
提示

- 当LUT配置文件的设置为**关**时,菜单项**输出**不可用。





在两个输出通道之间切换时，所选的存储空间设置将被保留。由于不同的配置文件可根据输出通道而被存储在两个相应的存储空间，因此也可以选择一个不同的配置文件或未被占用的存储空间。相应地，激活的配置文件的名称将在菜单项**LUT配置文件**旁边作出更改。这不适用于在同一存储空间上可用于两个输出通道的预设配置文件。



选择LUT配置文件

除了两个预定义的LUT配置文件外，还有三个额外的存储空间可用于自定义的LUT配置文件。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视频伽马校正**
- ▶ 选择**设置**
- ▶ 选择**L-Log**
- ▶ 选择**LUT配置文件**
 - 将显示可用于激活的输出通道的配置文件列表。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自然、经典、**LUT 1**、**LUT 2**、**LUT 3**)

提示

- 未使用的存储空间在列表中显示为**LUT 1**、**LUT 2**和**LUT 3**。如果存储空间被自定义的LUT配置文件占用，则会显示其名称。



可选的LUT配置文件的列表取决于当前选择的输出通道(相机/HDMI)。这在菜单项**输出**旁可见。当设置为**HDMI**时,可用于HDMI输出的配置文件将显示在组合框中,相应地,当设置为**EVF-LCD**时,将显示可用于相机的配置文件。



自动优化

视频防抖功能

视频拍摄时—除了相应镜头装备的光学防抖功能—还有一个可以适用于任何镜头的数码防抖功能。该功能在使用无OIS功能的镜头时尤其有用。

出厂设置: **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图像防抖功能**
- ▶ 选择**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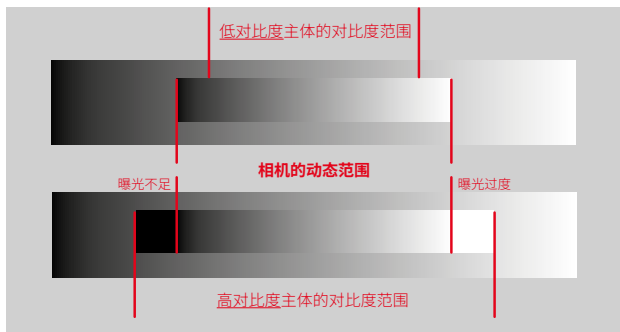
提示

- **随动模式(随之拖动)**在视频模式下设置为**正常**。自动纠正所有方向的相机抖动(水平、垂直、循环)。

暗区优化 (iDR)

动态范围

主体的对比度范围包括从图像的最亮部分到最暗部分的所有亮度渐变。如果主体的对比度范围小于相机的动态范围，则传感器可以检测到所有的亮度渐变。当主体所含的亮度差异很大时 (例如，有明亮窗户做背景的室内拍摄，某些主体部位处于阴影中而某些直接被阳光照射，有黑暗区域和非常明亮的天空的风景拍摄)，由于其有限的动态范围，相机无法显示主体的整个对比度范围。因此，会有信息丢失在“边缘区域” (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



iDR功能

借助*iDR* (智能动态范围) 功能可对较暗区域进行优化。细节由此会变得清晰可见。



可以预先确定是否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对暗区进行这种优化 (**高**, **标准**, **低**, **关**)。当设置为**自动**时，相机会根据主体的对比度范围自动选择合适的设置。

除此设置外，效果还取决于曝光设置。当与低ISO值和高快门速度相结合时，该功能会具有最强的效果。使用较高的ISO值和/或较慢的快门速度时，效果会变弱。

出厂设置：**自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iDR*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自动**, **高**, **标准**, **低**, **关**)

提示

- 通过优化暗区，非常明亮的区域的差异会略微减小。



数据管理

分段录制

MOV格式的视频可以在录制过程中自动切分保存到每个一分钟长度的单个文件中。这意味着,假如录制被迫中断,也可以更好地保护视频在写入的过程中避免因技术错误而导致的损失。所有已经完全保存的部分将被保留。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分段录制**
- ▶ 选择**开/关**

提示

- 如果视频格式被设置为**MP4**,则此功能不可用。
- 在播放过程中,单个视频不会一个接一个地自动播放。
- 对于分段录制来说,已拍摄完的视频的播放时长很关键。慢镜头的拍摄被相应地划分,以致一个完成的拍摄大约一分钟长。

格式化存储卡

通常无需将已插入的存储卡格式化。但若首次插入一个尚未格式化的卡,则应将其格式化。建议偶尔格式化存储卡,因为一定量的残余数据(伴随拍摄的信息)可能会占用存储容量。两个存储卡的格式化单独分开进行。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卡格式化**
- ▶ 选择**格式化SD卡1**或**格式化SD卡2**
- ▶ 确认操作过程
 - 过程中,下方的状态LED闪烁。



提示

- 在格式化的过程中不要关闭相机。
- 格式化存储卡时，卡上所有的数据都将丢失。格式化会删除标记有删除保护的视频。
- 因此，所有视频应定期传输至一个安全的大容量的存储器中，例如电脑硬盘。
- 简单的格式化，卡上存在的数据并不是真的丢失而无法恢复。被删除的只是目录，这会导致无法直接访问现有的文件。使用相应的软件能恢复这些数据。只有被新保存的数据覆盖掉的数据，才是被真正彻底删除的。
- 如果存储卡已事先在其他设备，例如计算机上，被格式化，则应在相机上重新格式化。
- 如果存储卡无法被格式化/覆盖，请咨询您的经销商或Leica客服部门（参见第294页）。

文件结构

文件夹结构

存储卡上的文件（=照片+视频）储存在自动生成的文件夹里。前三位表示文件夹编号（数字），最后五位则表示文件夹名称（字母）。第一个文件夹获得的名称为“100LEICA”，第二个为“101LEICA”。文件夹编号时，原则上会自动选用下一个可用数字，最多可建立999个文件夹。

文件结构

文件夹内的资料名称由11位组成。在出厂设置中，第一个文件名称为“L1000001.XXX”，第二个称为“L1000002.XXX”，以此类推。首字母可选，出厂设置的“L”代表相机品牌。前三个数字与当前的文件夹编号一致。之后的四个数字表示连续的文件编号。文件编号达到1000后，相机会自动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里面的编号重新从0001开始。点后面的最后三位数字表示文件格式（MOV或MP4）。

提示

- 当使用未通过该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时，文件编号将自动再次从0001开始。若所用的存储卡内已有文件，且该文件的编号较大，则编号相应地从该编号起继续向后数。
- 当达到文件夹编号999及文件编号1000时，显示幕中会出现相关的警告信息，整个编号必须重置。
- 如果要文件夹编号重设回100，请格式化存储卡，然后立即重设图像编号。



修改文件名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修改文件名**
 - 出现一个键盘子菜单。
 - 输入行包含出厂设置的“L”作为文件名的首字母。仅该字母可更改。
- ▶ 输入所需的字母(参见第65页)
- ▶ 确认

提示

- 文件名的更改适用于所有之后生成的视频,直至重新更改。连续编号不会改变;但可以通过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重置。
- 重置回出厂设置时,首字母会自动设回“L”。
- 小写字母不可用。

创建新的文件夹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重置图像编号**
 - 屏幕上出现相应的对话框。
- ▶ 确认生成一个新的文件夹(是)或取消(否)

提示

- 相对于之前的,通过重置生成的新文件夹的名称部分(首字母)保持不变;里面的文件编号再次从0001开始。

版权信息标记

这款相机允许通过输入文字和其他字符来标记视频文件。为此,您可以为每次拍摄于2个栏位内输入最多20个字符的讯息。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在子菜单中选择**版权信息**
- ▶ 开启**版权功能(开)**
- ▶ 在子菜单中选择**信息/艺术家**
 - 出现一个键盘子菜单。
- ▶ 输入所需的信息(参见第65页)
- ▶ 确认



数据传输

可以方便地用Leica FOTOS将数据传输到移动设备。也可选择借助读卡器或通过USB线实现传输。

通过LEICA FOTOS

- ▶ 参见“Leica FOTOS”章节(第262页)

通过USB线

相机支持不同的传输方式(PTP及大容量存储器模式)。可设定长期使用的某种模式,也可在每次连接时重新选择。

出厂设置:**PTP**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USB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大容量存储**、**PTP**、**在连接时选择**)

提示

- 对于较大数据的传输,推荐使用读卡器。
- 将数据传输到计算机时,请勿拔除USB线造成两者连接中断,否则计算机和/或相机可能会“死机”,甚至可能会使存储卡遭受无法修复的损害。
- 在数据传输过程中,不得关闭相机或因电池电量不足而使相机自行断电,否则计算机可能会“死机”。同样的原因,不可在连接状态下取出电池。



实用的预设置

触摸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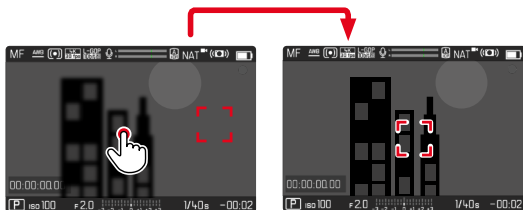
通过触摸自动对焦功能可直接定位自动对焦测距区。

出厂设置：**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触摸自动对焦**
- ▶ 选择**开/关**

如需定位自动对焦测距区

- ▶ 点击在显示幕的所需位置上



如需将测量区移回至显示幕中央

- ▶ 双击显示幕

提示

- 下列自动对焦测光方法可以使用此功能：**点**、**场**、**区**、**跟踪**和**人物识别**。
- 使用**点**、**场**、**区**和**人物识别**测量方法，之后会直接自动对焦。在**跟踪**测距方法中，该测量区停留在所选的位置，且轻击快门按钮时自动对焦启动。

电子取景器模式下的触摸自动对焦

使用电子取景器时，触摸自动对焦功能在默认情况下是不激活的，以避免无意间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但是，触摸自动对焦也可以在使用电子取景器时使用。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使用电子取景器时进行触摸AF**
- ▶ 选择**开/关**



镜头的个性化设置

用于对焦的镜头的总旋转角度可以单独调整。所选的设置表示将对焦从无限远变为最接近的距离所需的旋转角度。例如当设定为 90° 时，通过转动对焦环的四分之一将完成整个对焦范围。设置为 360° 时，需要旋转一整圈。较小的值有利于更快的调整，较大的值有利于更精确的调整。设置为**最大**可达到最高的精度。

与固定设置相反，设置为**标准MF**会使旋转角度和对焦之间存在一个非线性性的关系。变化的程度动态地取决于旋转的速度。慢速旋转时，同样的旋转角度，例如 45° ，引起的变化会比快速旋转时要小。

出厂设置：**标准MF**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MF设置**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标准MF**、 90° 、 120° 、 150° 、 180° 、 210° 、 240° 、 270° 、 300° 、 330° 、 360°)



最大)

提示

- **标准MF**和**最大**的设置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镜头。例如，**最大**可能代表 360° 或 720° 的旋转角度。

EV增量

您可以选用 $1/2$ EV或 $1/3$ EV级的增量为调节单位。借此，可对相应的设置进行大幅度或细微的调节。

该设置不仅可用于设定曝光补偿，还可用于确定一般拍摄模式下设定转轮的“敏感度”，也就是说，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的增量。当设置为 $1/2$ 时，每转一次，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一个锁止位置为单位增强，从而加快相应的设置。当可调单位设置为 $1/3$ 时，可实现精细调节。

出厂设置：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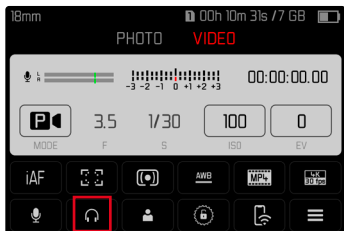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EV增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1/2$ 、 $1/3$)

音频输出


设置输出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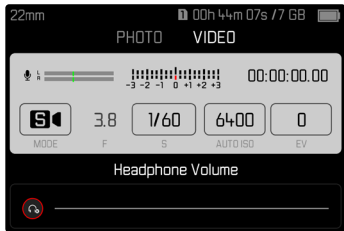
可以调节所连接的耳机的音量。

- ▶ 调出状态屏
- ▶ 选择耳机图标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设置为时, 没有声音输出。



HDMI输出, 有/无声音

HDMI输出可有声或静音。

出厂设置: **有声**

- ▶ 在主菜单中选择**HDMI输出**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有声**、**无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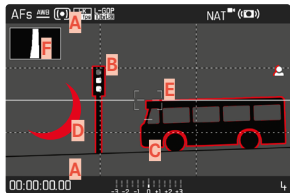
提示

- 有声输出可能会产生些许延迟。如需避免此问题(例如, 当使用外接录制设备需要HDMI实时取景时), 建议**无声**设置。

辅助显示

Leica SL2-S拥有4个独立的信息配置文件，其包含不同的辅助显示组合。可用以下功能：

- 信息栏 (参见第197页)
- 格网 (仅拍摄模式, 参见第197页)
- 对焦峰值 (参见第198页)
- 斑马纹 (参见第197页)
- 水平仪 (仅拍摄模式, 参见第199页)
- 色阶分布图 (参见第20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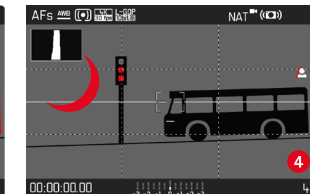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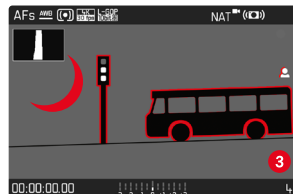
- A** 信息栏 (顶栏和底栏)
- B** 格网
- C** 对焦峰值
- D** 斑马纹
- E** 水平仪
- F** 色阶分布图

信息配置文件

最多可使用4个独立的信息配置文件。对于每个配置文件，可单独选择所需的功能并进行可能的设置。在操作过程中，通过直接访问 (参见第71页) 可在信息配置文件之间切换。在出厂设置中，这是**FN**按钮。通过此种方式可在不同的视图间快速切换。

在出厂设置中，以下配置文件已预定义：

配置文件	出厂设置
1	仅信息栏 (顶栏和底栏)
2	全屏视图 (所有辅助显示关)
3	信息栏, 剪辑/斑马纹, 对焦峰值, 色阶分布图
4	信息栏, 剪辑/斑马纹, 格网, 水平仪



切换信息配置文件

- ▶ 按下指定了切换配置文件信息功能的功能按钮
 - 在出厂设置中,这是FN按钮。

提示

- 播放模式下的同名信息配置文件同样适用于拍摄模式。然而,两种模式下各自激活的信息配置文件会被独立存储。

禁用单个信息配置文件

可通过启用或禁用单个信息配置文件来限制信息配置文件的数目。此情况下,必须启用至少一个配置文件,可以是一个“空”的。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拍摄辅助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开/关

调整信息配置文件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拍摄辅助
- ▶ 选择设置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所需的功能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功能	可用的设置
信息栏	开、关
格网	3 x 3、6 x 4、关
剪辑/斑马纹	关、上限值 (值介于200和255间)
对焦峰值	开、关 色彩(红、蓝、绿、白) & 敏感度 (设置适用于所有的信息配置文件)
水平仪	开、关
色阶分布图	开、关

提示

- 可预留一个“空”的信息配置文件,里面的所有功能均设置为关。借此可暂时让所有的显示均消失。这样可构建一个无干扰显示的全屏视图。

可用的显示

信息栏

顶栏和底栏显示当前的设置以及曝光值。显示列表位于“显示”章节(参见第28页)。



格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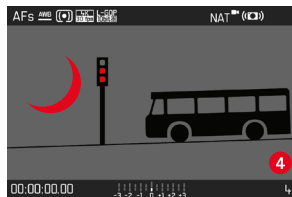
格网会将图像区划分成若干个区域。这可以协助拍摄者构图和相机的精准对齐。格网分布可根据主体调整。



有两种格网显示可供选用。它将图像区分成3x3区或6x4区。

斑马纹

斑马纹显示标记图片中非常明亮的区域。此功能可以非常简单而精确地控制曝光设置。曝光过度的区域出现白色和移动的黑色条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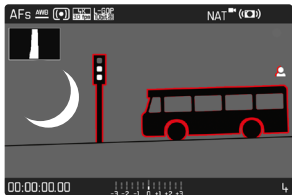
确定临界值

为了使这些显示适应特定条件或满足您的创意,您可以为它们设置临界值,即曝光过度要到什么程度,它们才会出现。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拍摄辅助**
- ▶ 选择**设置**
- ▶ 选择所需的配置文件
- ▶ 选择**剪辑/斑马纹**
- ▶ 选择**上限**
- ▶ 选择所需的值
(200至255)

对焦峰值


在该辅助功能下,清晰对焦的主体部位的边缘会通过颜色突出显示。







对焦峰值启用状态下,在图像内右侧会出现,带有所用颜色的显示。

标记的颜色


标记的颜色可设置。该设置对于所有的信息配置文件均有效。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对焦辅助**
- ▶ 选择**对焦峰值**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感光度

感光度同样可调整。该设置对于所有的信息配置文件均有效。

出厂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对焦辅助**
- ▶ 选择**感光度 (对焦峰值)**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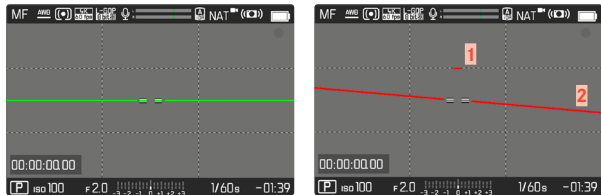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体部位的标记基于主体的对比度,即明暗差异。这意味着即使没有清晰对焦,具有高对比度的主体部位也可能被错误地标记。

水平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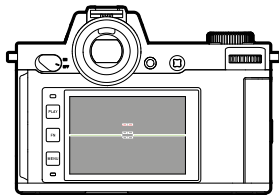
借助集成的传感器，相机可显示其对齐方向。通过显示幕上的显示，您能在有严格要求角度准确性的主体拍摄时，例如用三脚架进行建筑拍摄，精准地设定相机在纵轴和横轴上的角度。

相对于纵轴的偏差(当相机在沿着视线方向向上或向下倾斜时)由图像中央的短线表示 **①**。相对于横轴的偏差(当相机向左或向右倾斜时)由图像中央的左右两边的两条长线表示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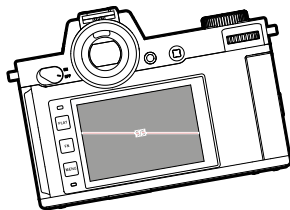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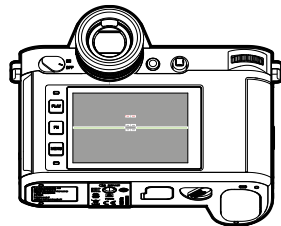
- 进行竖拍格式的拍摄时，相机会自行调节水平仪的对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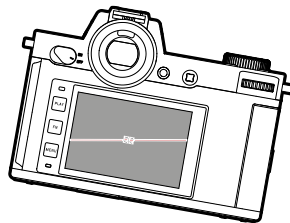
正确的对齐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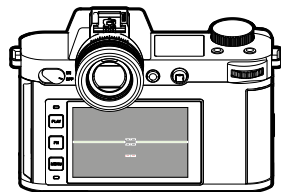
侧面向左倾斜



沿着视线方向向下倾斜



侧面向右倾斜



沿着视线方向向上倾斜



色阶分布图

色阶分布图表示视频中的亮度分布。其中，水平轴对应从黑(左)到灰到白(右)的色调值。纵轴表示带相应亮度的像素数。

这种表示形式可方便快速地判断曝光设置。



提示

- 色阶分布图总是基于所显示的亮度，根据所使用的设置，最终的曝光可能不会体现。
- 在拍摄模式下，色阶分布图只能被理解为“趋势显示”。
- 视频回放时的色阶分布图可能与拍摄时所见的有些许差异。
- 色阶分布图始终针对刚刚显示的拍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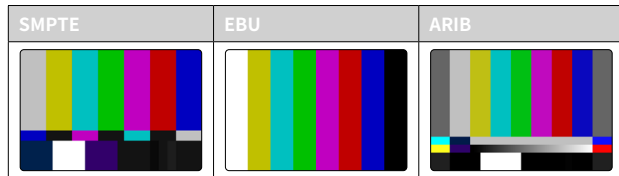
视频辅助功能

参考值

出于校准目的，彩条可被显示，并在需要时一同被录制。此外，还输出一个频率为1kHz的测试音(可选，并有三个级别的音量可调)。

彩条

有三种不同的彩条可供选择(SMPTE, EBU, ARI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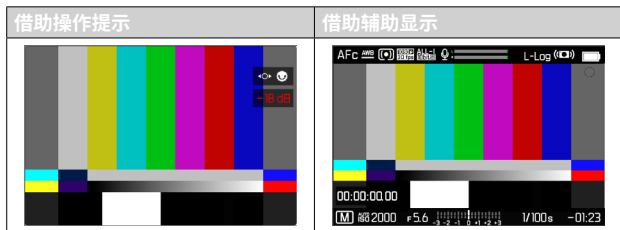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彩条**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关, SMPTE, EBU, ARIB)



操作提示/辅助显示

无论信息配置文件的当前设置如何，测试图像总是首先显示。操作提示在右上角显示。信息显示可随时被调出。



如需显示信息和辅助显示

- ▶ 按下指定了 **切换配置文件信息** 功能的功能按钮
 - 在出厂设置中，这是 **FN** 按钮。
 - 操作提示将被隐藏，并显示最后一个激活的信息配置文件。
 - 当彩条可见时，以下辅助显示项不会显示：对焦峰值、色阶分布图、水平仪、剪裁/斑马纹。

如需停止显示彩条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彩条和测试音将被终止。

测试音

当调用彩条时，频率为1kHz的测试音也总是同时开始。图像右上方的操作提示会显示当前音量。可选的设置：**0FF**，**20 dB**，**-18 dB**，**-12 dB**。所选的设置将被保留以用于所有的后续调用。

出厂设置：**-18 dB**

如需调整音量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或
- ▶ 向左/右转动后拨盘

提示

- 十秒后不改变音量，操作提示将被隐藏，直到下一次更改。
- 经由HDMI输出时，测试音仅能在连接的设备上听到，而不在相机上。
- 经由HDMI输出时，即使当菜单项目 **HDMI输出** 设置为 **无声** 时，测试音也会在外部设备上发出。
- 经由HDMI输出时，操作提示仅显示在相机的实时取景中，而不会在外部设备上显示。

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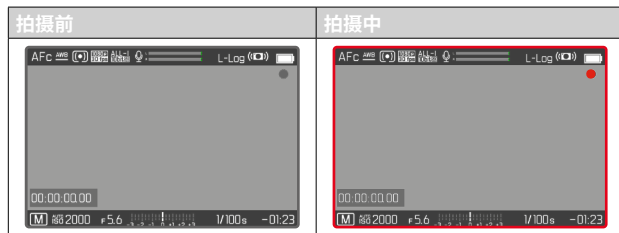
当通过HDMI输出时,参考值用于外部设备的相关设置。无论如何,参考值可在录制开始时一并记录,并可用于之后的后期制作。

- ▶ 调出所需的彩条
- ▶ 如有必要,调整测试音的音量或关闭测试音
- ▶ 如有必要,显示信息显示
- ▶ 按下快门按钮
 - 拍摄开始。测试音不再通过扬声器输出,但仍然被录制。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彩条和测试音将被终止。
 - 拍摄继续。

记录框

正在进行的视频录制以一个闪烁的红点为信号。记录框选项可提供一个更为明确的展示。当设置为 \square 时,整个屏幕的内容都会被框住。这在进行的拍摄过程中会显示红色,否则会显示为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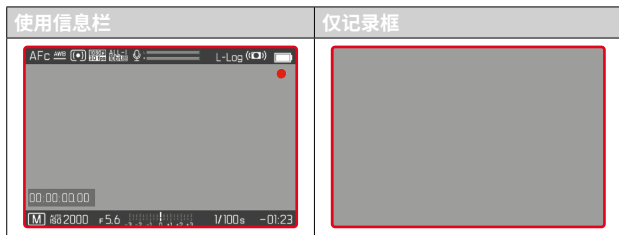
出厂设置: \squar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设置**
- ▶ 选择**记录框**
- ▶ 选择 \square /**关**

如需快速显示和隐藏记录框

红点属于信息栏部分，并与之相应地显示或隐藏(通过信息配置文件)。录制状态仍然在记录框显示，而不会干扰图像内容的视图。在拍摄过程中，记录框可以被显示或隐藏。



- ▶ 把**记录框**功能指定给一个功能按钮
- ▶ 按下功能按钮
 - 记录框被显示或隐藏。

波形监视器(WFM)

通过波形监视器(WFM)可以快速可靠地评估当前场景中的亮度和颜色分布。这样就可以很容易地检测到潜在的成像错误，否则其在使用较小的显示屏拍摄期间可能会被忽视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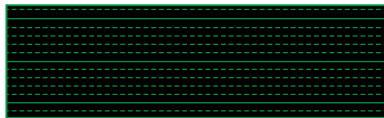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波形监视器**
- ▶ 选择**开/关**



波形监视器以百分比(IRE)的形式显示整个可见图像的亮度分布。0%的值对应于亮度值16(以8比特位编码)，100%的值对应于亮度值235(以8比特位编码)。

当0%，50%和100%的值时，有实线显示。109%和-4%的值由上方和下方的虚线标记。



提示

- 波形监视器和色阶分布图不可同时显示。
- 经由HDMI输出时，波形监视器不会显示在外部设备上。
- 波形监视器仅在拍摄模式下可用，在播放模式下不可用。
- 设置曝光补偿和ISO值(仅适用于直接访问的ISO值)可通过条形菜单实现，同时显示屏画面保持可见并立即显示所设置的效果。处于激活状态的波形监视器在这些情况下保持可见，并会显示当前设置的效果。



调整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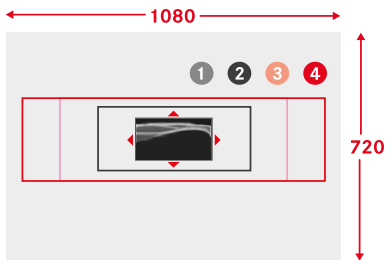
波形监视器的尺寸和位置可调,以适应当前需求。

如需开始调整

- ▶ 长时触摸波形监视器上显示屏
 - 在波形监视器的两个角上出现红色三角形。所有其它显示消失。

如需调整尺寸

尺寸大小4级可调。



- ▶ 转动后拨盘
(向右:变大,向左:变小)

或

- ▶ 向内拉/向外拉开

提示

- 在电子取景器中,波形监视器会比在显示屏中小。

如需调整位置

位置可自由选择。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 或
- ▶ 直接点击显示屏上的所需位置

如需结束调整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或
- ▶ 轻击快门按钮

宽高比显示

实际拍摄的宽高比取决于所设定的分辨率(参见第175页)。但是,可以显示彩色参考线以显示其他宽高比(例如4:3)。可同时显示多种参考线。在出厂设置中无参考线显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宽高比**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1.33:1 (4:3)、1.66:1 (5:3)、1.78:1 (16:9)、1.85:1 (37:20)、2.35:1、2.40:1)
- ▶ 选择**开/关**

提示

- (相对于拍摄的视频)较大的宽高比的格式限制由水平的绿线表示,较小的宽高比的格式限制由垂直的红线表示。
- 参考线上标有相应的宽高比。

安全区域

使用不同设备播放时,影像四周可能会稍微被剪掉。因此,可以显示一个可选宽度的“安全区域”。图像内随后会出现一个相应的大框包围在所需的局部画面周围。可同时显示多个框。在出厂设置中无框显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Video Safety Area**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80%、90%、92.5%、95%)
- ▶ 选择**开/关**



自动对焦辅助灯

由于自动对焦辅助灯在视频拍摄时有可见性干扰,在视频拍摄模式下辅助灯是失效的,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灯**如何设置。

自动对焦确认的声音信号

可用一个声音信号来确认自动对焦模式下成功完成测距。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声音信号**
- ▶ 选择**自动对焦确认**
- ▶ 选择**开**
- ▶ 选择**音量**
- ▶ 选择**低/高**

提示

- 信号仅在拍摄前对焦时出现,拍摄期间不出现。





影像

该章节中所述的设置仅适用于视频模式。因此，它们是视频菜单的一部分且始终必须相应地从视频模式中调用并设置（参见“相机操作”一章中的“菜单操控”）。照片菜单中的同名菜单项目不受此影响。

提示

- 由于视频拍摄时只会用到一部分的传感器表面，因此相关的有效焦距会增加，局部画面会因此相应地缩小。
- 持续视频拍摄的文件大小最大为96 GB。如果拍摄的内容超出此文件大小，则将被自动保存到另一个文件中。
- 在视频模式下，有些菜单项目不可用。为此，作为提示，相应行中的字体为灰色。
- 与照片模式下不同，视频模式下的操纵杆仅用作对焦（测量和保存）。无论选择哪种测量方法，都不会进行曝光测量和测距的结合。
- 当显示屏和电子取景器自动关闭时，自动对焦系统也停用（参见第85页）。如果在通过HDMI拍摄时需要使用自动对焦，建议选择 \square 此设置。

视频模式和电影模式

电影模式经过优化，适合专业摄影师使用。通过浓缩电影领域的基本知识并运用专业术语，用户将获得一个非常好的体验。

（半）自动曝光程序（P、A、S）及自动调节感光度（自动ISO、浮动ISO）在此模式下不可用。感光度表示为ASA。

快门速度的设置在这里不同于其他视频模式下的设置，而是相对于所选的帧率作为快门角度（Shutter Angle）。

结合适用的镜头，Leica SL2-S的电影模式还可使用T型光圈（T-Stops）来保障完全相同的曝光情况，而不受相机的影响。

出厂设置：视频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视频拍摄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视频、Cine)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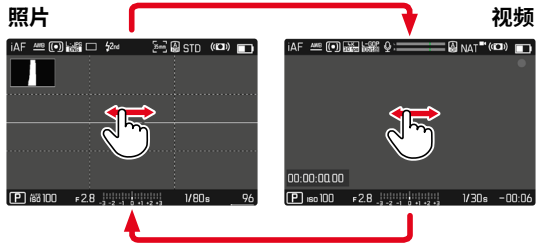
- 对于视频模式和电影模式，感光度（ISO/ASA）的设置、光圈和快门速度分别独立保存。

开启/退出视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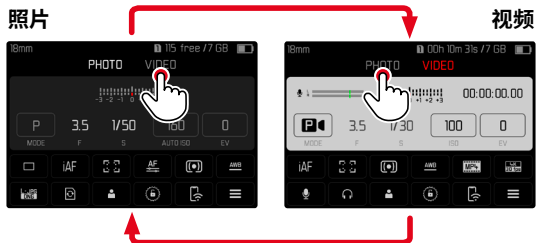
首次开机和重置回出厂设置后，相机处于照片拍摄模式。照片和视频模式间的切换可通过两种方式实现：

通过触控操作

项目1



项目2



- 状态屏的颜色相应改变。

通过按钮操作

- ▶ 按下指定了拍摄 - 摄像功能的功能按钮
 - 在出厂设置中，这是**FN**按钮。

提示

- 相机切换至上次设置的相应的照片或视频模式。



- ▶ 按下快门按钮
 - 视频拍摄开始。
 - 点闪烁红色。
 - 拍摄时间开始计时。
 - 状态LED闪烁。
- ▶ 再次按下快门按钮
 - 视频拍摄结束。
 - 点亮起灰色。

提示

- 正在进行的拍摄在顶部面板显示中通过操作模式下的一个点表示。
- 拍摄基本设置(参见第174页)必须在拍摄前完成。
- 视频拍摄期间无法直接访问菜单项目。

通过USB-PTP与外部配件(如,云台稳定器)进行显示和操作

Leica SL2-S提供了通过USB-PTP连接云台(如, DJI Ronin RS2)的可能性。云台支持无抖动拍摄。

- ▶ 在主菜单中选择**USB模式**
- ▶ 选择**PTP**或在连接时选择
- ▶ 将云台连接到相机上(见云台的操作说明)

一旦建立了PTP连接,就可以通过按下云台上的触发按钮来触发相机。当相机处于手动模式时,许多型号的云台还具备控制相机对焦的功能。

提示

- 如果在USB和HDMI输出端有外部设备同时操作时,由于技术原因,相机的显示幕会关闭。



对焦设定

Leica SL2-S相机可以自动或手动对焦。自动对焦有3种操作模式和4种测距方法可用。使用手动对焦镜头时，仅可进行手动设置。

用自动对焦拍摄视频

使用AFs时，相机会在需要时执行对焦。使用AFc和智能AF时，自动对焦测距区内的范围会被持续对焦。使用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可抑制持续对焦。

用手动对焦拍摄视频

对焦通过手动使用对焦环进行。可在需要时借助操纵杆执行自动对焦测量（操作模式对应AFs）。

提示

- 可随时通过轻击并按住快门按钮，同时转动对焦环来控制自动对焦。这样，该对焦将保持恒定，直至再次松开快门按钮。

自动对焦模式

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用：AFs、AFc和智能AF。当前的自动对焦模式显示在顶栏。

出厂设置：智能AF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选择**调焦模式**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智能AF、AFs、AFc)

智能AF

适用于所有主体。相机自行在AFs和AFc间选择。

AFs (单张自动对焦)

适用于在较长的时间段内需要对焦保持恒定的情况。可实现对对焦的良好控制，并帮助避免对焦错误。

AFc (连续自动对焦)

适用于运动的主体。对焦会根据自动对焦测距区中的主体做持续调整。尤其是在结合触摸自动对焦时，可实现直观的对焦控制。



控制自动对焦

触摸自动对焦

视频拍摄时,即使当最重要的主体运动到图像中央以外,触摸自动对焦也能实现直观的对焦控制。有关更多信息,参见第192页。

- ▶ 直接点击显示幕上的所需位置
 - 离开后对焦完成。

抑制持续对焦

持续再对焦可通过执行测量值保存(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被暂时抑制。为此,根据后用的操作模式有以下操作组件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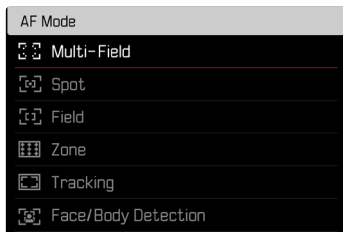
智能AF	快门按钮(轻击并按住)
	操纵杆(按下并按住)
AFc	操纵杆(按下并按住)

相机保存对焦设置。这样一来,当对焦设置固定时,可以更轻松地变更局部画面。只要按住操作组件,对焦设置便保持恒定。自动对焦在再次松开操作组件时才会执行。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有不同的测距方法可用。成功完成的对焦通过一个绿色的测量区表示,未完成的则通过红色的表示。

出厂设置:多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多区**, **点**, **场**, **区**, **跟踪**, **人物识别**)

提示

- 通过自动对焦进行的对焦可能失败:
 - 当与所瞄准的主体的距离过大(在微距模式下)或过小时
 - 当主体没有得到充分的照明时

多区

多个测量区将全自动被抓取。

重点/场

两种方法都只抓取各个自动对焦测距区内的主体部位。这些测量区通过一个小框(区域测距)或一个十字(重点测距)标记。由于重点测距测量范围极小,因此能集中到非常小的主体细节上。自动对焦测距区可移动到另一个位置。

区域测距有相对较大的测量范围,在瞄准时相对而言不是很重要,因此更容易操控,并可以进行选择性的测量。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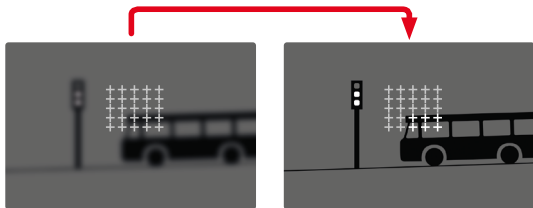
▶ 点击在显示幕的所需位置上
(当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时)

提示

- 在这两种情况下,即使更改测距方法和关闭相机,测量区仍保留在最后确定的位置。
- 将曝光测光方法^点与自动对焦测光方法^点,^场和^区结合使用时,测量区会耦合在一起。然后,曝光测量要在自动对焦测距区指定的位置进行,即使该区域有所移动。

区

使用这种测量方法,被抓取的主体的局部包含在由5x5区组成的区域块内。



设置完毕后,将显示聚焦于主体部位的测量区。



追踪

这种区域测距的变体有助于抓取移动中的主体。在一次抓取后，测量区中的主体便可被持续对焦。

- ▶ 将测量区对准所需的主体
(通过相机的移动或测量区的移动)
- ▶ 轻击快门按钮并按住

或

- ▶ 按下并按住操纵杆
 - 主体将被对焦。
 - 测量区“追踪”所保存的主体，且主体被持续对焦。

提示

- 该测距方法会持续对焦，即使已设置了自动对焦模式AFs。

追踪时的起始位置

出厂设置：**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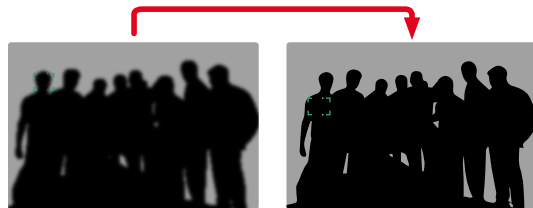
可设定从何位置开始追踪。

中央	屏幕中央
上次的位置	上次追踪的终止位置
起始位置	上次追踪的起始位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设置**
- ▶ 选择**自动对焦追踪起始位置**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上次的位置**、**起始位置**、**中央**)

人物识别(人脸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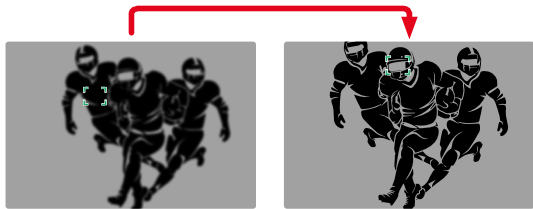
人物识别是人脸识别的扩展。该功能除了识别脸部的生物特征轮廓，也可以识别人体的生物特征轮廓并用于对焦。这样，即使人脸暂时不可见，也可持续追踪目标人物。尤其是当画面中有多人时，此功能可以防止意外“跳”到其他面孔。





当在人脸识别过程中检测到一只眼睛时，它就会被关注。已经识别到几只眼睛的情况下，您可以选择聚焦在哪只眼睛上。当前被选定的眼睛以高亮显示。

此外，如果画面中有几张面孔，可以轻松地选择所需的面孔。



在面孔之间切换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改变被聚焦的眼睛

- ▶ 按下操纵杆

自动对焦设置

感光度

决定对比度检测的敏感度。

出厂设置：**0**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设置**
- ▶ 选择**AF敏感度**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3、-2、-1、0、+1、+2、+3)

速度

当主体运动相对较慢时，可设置一个相对较低的自动对焦速度值。以此方式，可以避免焦点的突然改变。当主体非常灵活地运动时，一个高的设置可确保对焦的正确。

出厂设置：**0**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自动对焦设置**
- ▶ 选择**AF速度**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5、-4、-3、-2、-1、0、+1、+2、+3、+4、+5)

聚焦限制

对焦范围可以限制在微距范围内。通过这种方式，自动对焦显著加快。

出厂设置：**关**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聚焦限制(微距)**
- ▶ 选择**开/关**

提示

- 每个镜头的对焦范围都不同(参见所属产品使用说明书)。
- 这项功能并不适用所有的镜头：
 - 借助转接器安装的镜头(例如借助L转M转接器使用的Leica M镜头)
 - 特定的Leica SL镜头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提供以下功能：

- 快速切换自动对焦测量方法
- 测量区大小的更改(仅**场**和**人物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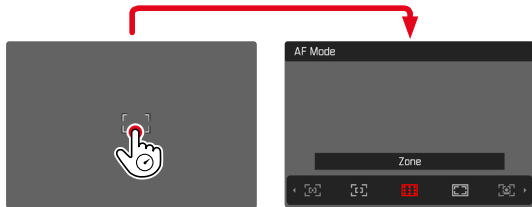
在整个设置期间，取景器画面保持可见。

调用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 ▶ 轻击显示屏并按住
 - 所有辅助显示被隐藏。
 - 当测量方法设置为**场**或**人物识别**时，会有红色的三角形出现在测量区的两个角。



- 在所有其他自动对焦模式下，条形菜单**自动对焦模式**会直接出现。





改变自动对焦测距区的大小

(仅场和人物识别)

- ▶ 转动后拨盘
- 或
- ▶ 向内拉/向外拉开
 - 自动对焦测距区的大小3级可调。

变更自动对焦测量方法

如果启用的自动对焦模式是场或人物识别,则必须先调出条形菜单**自动对焦模式**：

- ▶ 转动前拨盘
 - 条形菜单**自动对焦模式**出现。
- ▶ 选择所需的测量方法
 - 也可通过使用前拨盘完成设置。
 - 约3秒后,自动套用该设置,条形菜单消失。

提示

- 该功能在拍摄期间不可用。
-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仅可在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功能时才可调用(参见第192页)。

自动对焦辅助功能

自动对焦模式下的放大

为了更好地评估设置,可调用放大功能而不受对焦的影响。为此,**放大**功能必须指定给其中的一个功能键(参见第71页)。

如需将功能指定给功能按钮

- ▶ 参见第71页

如需调用放大功能

- ▶ 按下功能按钮
 - 出现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其位置视自动对焦测距区而定。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放大率从3个放大级别中的第1级开始。

如需调整放大级别

- ▶ 转动后拨盘/前拨盘

如需改变局部画面的位置

-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 或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终止放大功能

- ▶ 轻击快门按钮

提示

- 放大功能会持续启用,直至被终止。
- 上一次使用的放大级别会保留至下次调用该功能时。
- 该功能在拍摄期间不可用。



自动对焦辅助灯

自动对焦辅助灯在视频模式下不可用。

自动对焦确认的声音信号

可用一个声音信号来确认自动对焦模式下成功完成测距(参见第85页)。

提示

- 该功能在拍摄期间不可用。

移动自动对焦测量区

所有自动对焦测距方法都允许在对焦前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或

- ▶ 点击在显示幕的所需位置上
(当启用了触摸自动对焦时)

提示

- 即使更改了自动对焦测距方法并关闭了相机，测量区仍保持在此自动对焦测距方法所使用的最后位置。
- 将曝光测光方法 \square 与自动对焦测光方法 \square ， \square 和 \square 结合使用时，测量区会耦合在一起。然后，曝光测量要在自动对焦测距区指定的位置进行，即使该区域有所移动。

手动对焦(MF)

与自动对焦模式相比,手动对焦可以提供更好的控制,且不容易出现错误的设置。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调焦模式**
- ▶ 选择**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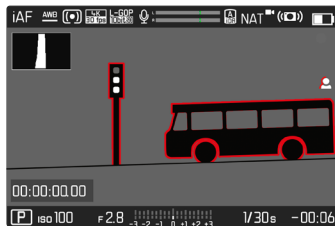
- ▶ 开始拍摄
- ▶ 转动对焦环,以设置所需的对焦


手动对焦辅助功能

以下辅助功能可用于手动测距。

对焦峰值

在该辅助功能下,清晰对焦的主体部位的边缘会通过颜色突出显示。



对焦峰值启用状态下,在图像内右侧会出现 , 带有所用颜色的显示。标记的颜色可设置。感光度同样可调整。该功能的启用通过信息配置文件操控(参见第195页)。

- ▶ 启用功能
- ▶ 转动镜头的对焦环,以标记所需的主体部位

提示

- 清晰成像的主体部位的标记基于主体的对比度,即明暗差异。这意味着即使没有清晰对焦,具有高对比度的主体部位也可能被错误地标记。



手动对焦模式下的放大

拍摄主体的细节被显示得越大，清晰度就能更好得被评估，其锐度也就更精确。

该功能可在手动对焦时自动启用，或被独立调用。

通过对焦环调用

转动对焦环时，局部画面会自动被放大显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对焦辅助**
- ▶ 选择**自动放大**
- ▶ 选择**开**
- ▶ 转动对焦环
 - 出现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其位置视自动对焦测距区而定。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放大率从3个放大级别中的第1级开始。

如需调整放大级别

- ▶ 转动后拨盘/前拨盘

如需改变局部画面的位置

-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 或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终止放大功能

- ▶ 轻击快门按钮
- 或
- ▶ 减小放大率，直至再次出现全屏视图

提示

- 最后一次转动对焦环后约5秒，放大率将自动提高。
- 该功能在拍摄期间不可用。

用功能按钮调用

该功能可指定给一个功能按钮。

如需将功能指定给功能按钮

- ▶ 参见第71页

如需调用放大功能

- ▶ 按下功能按钮
 - 出现一个放大的局部画面。其位置视自动对焦测距区而定。
 - 右侧框里的矩形显示当前的放大率以及所示局部画面的位置。
 - 放大率从3个放大级别中的第1级开始。

如需调整放大级别

- ▶ 转动后拨盘/前拨盘



如需改变局部画面的位置

▶ 通过滑动,可以在放大图像中任意移动局部画面的位置
或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终止放大功能

▶ 轻击快门按钮

提示

• 放大功能会持续启用,直至被终止。

距离显示

手动对焦时,顶部面板显示会显示距离信息。

- 手动对焦模式:轻击快门按钮时
- 自动对焦模式:轻击并按住快门按钮并随后转动对焦环时可设置显示的度量单位 (m或ft),参见第81页。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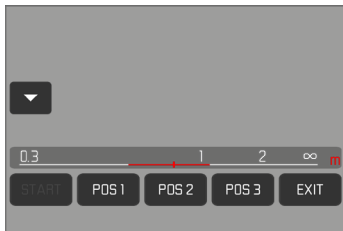
• 距离是根据镜头传输的焦点位置估算的。

跟随焦点

此功能允许自动转换到已设定的对焦设置(焦点位置)。最多可预先定义三个这样的焦点位置,并可选倒数时间。调用焦点位置时,相机会自动对焦至设定的焦距。然后以可调节的速度完全均匀地进行转换。由此可实现平滑转换,几乎不会被注意到。前提是,相关的焦距事先已知。

所定义的焦点位置可以单独调用,或作为自动序列一个接一个地调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调焦模式**
- ▶ 选择**跟随焦点**
- ▶ 选择**焦点位置**
 - 跟随焦点启用。出现跟随焦点菜单。



- 跟随焦点菜单保持至功能终止。

功能项目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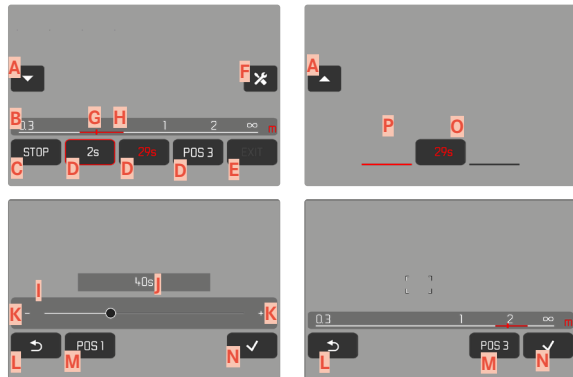
无论是否正在进行拍摄,该功能都可工作。相应地,下面描述的所有操作也都可以在拍摄期间进行。同理,也可以在运行对焦序列期间开始或停止拍摄,或在拍摄期间取消跟随焦点。

提示

- 只要该功能处于开启状态,则适用以下限制:
 - 根据任务的不同,并非所有的功能按钮都可用。
 - 电子取景器不可用。
- 跟随焦点**在下列条件下不可用:
 - 慢动作拍摄
 - 使用镜头转接器时
 - 使用手动对焦镜头时
 - 使用带AF/MF开关的镜头时,如果选择了MF设置

跟随焦点菜单

操作完全通过触控操作方式进行。



- A** 用于展开和收起跟随焦点菜单的键
- B** 焦点位置调整杆(聚焦距离为米或英尺)
- C** “START”键(启动自动对焦序列)
- D** 焦点位置
- E** “EXIT”键(结束跟随焦点菜单)
- F** “编辑”键(仅适用于已定义的焦点位置)
- G** 设定的焦距的显示
- H** 清晰的焦距范围的显示
(景深,取决于锐化的焦距和光圈值)
- I** 可调的倒数时间
- J** 设定的倒数时间
- K** “加”和“减”键
- L** “返回”键
- M** 当前所选的焦点位置
- N** “确认”键
- O** 运行的倒数时间
- P** 当前设定的焦点位置

为了更好的可见性, 跟随焦点菜单可减少至基本元素。

▶ 点击 **A** 键

- 跟随焦点菜单在完整视图和缩小视图之间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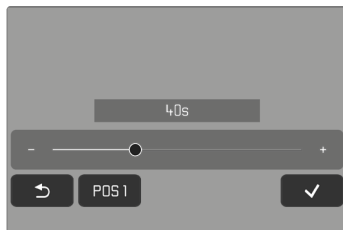
提示

- 在缩小视图中, 无法直接选择焦点位置。

准备工作

定义焦点位置

- ▶ 点击所需的焦点位置
 - 出现用于设置倒数时间的菜单。



如需设置倒数时间

可设置最长120秒的倒数时间(默认值为0秒)。

- ▶ 点击“加”和“减”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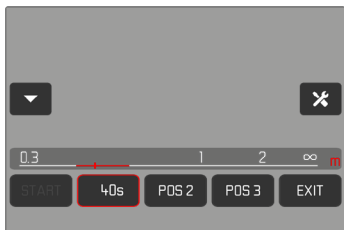
或

- ▶ 在设置栏上直接点击所需的设定
 - 所选的时间显示在设置栏上。
- ▶ 点击“确认”键
 - 出现用于设置焦距的菜单。

如需设置焦距



- ▶ 设置所需的焦距
 - 对焦操作可以手动或通过AFs (操纵杆/触摸自动对焦) 完成。快门按钮维持在锁定状态。
 - 设定的焦距显示在设置栏上。
- ▶ 点击“确认”键
 - 显示将返回到跟随焦点菜单的最顶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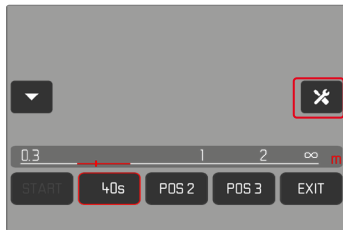
- 当前设定的焦点位置由一个红框标示。设定的焦距显示在设置栏上。
- 显示所设定的倒数时间, 而非POS 1, POS 2或POS 3。

如需中断设置

- ▶ 点击“返回”键
 - 显示返回到上一个菜单级别。

改变焦点位置

- ▶ 点击所需的键
 - 出现“编辑”键。



- ▶ 点击“编辑”键
 - 当前运行的倒数时间或对焦将被取消。
 - 出现用于设置倒数时间的菜单。
- ▶ 重新定义焦点位置

应用

跟随焦点功能可通过两种方式使用。

- 根据需要, 预定义的焦点位置可被单独调用。
- 所有定义的焦点位置都以全自动方式按顺序依次选择。

这两种用途可组合使用。



根据需要调用

所定义的焦点位置可以任意次数被调用。

使用倒数时间:

- 启用中的倒数时间以红色呈现并递减计数。
- 随后, 开始转换到所需的焦点位置。

不使用倒数时间:

- 立即开始转换到所需的焦点位置。

▶ 点击所需的焦点位置

- 相机以设定的速度和设定的焦距对焦 (在所设定的倒数时间之后)。



提示

- 只要向焦点位置的转化尚未完成, 就可以使用“STOP”键中止。



自动序列

如果至少定义了两个焦点位置,则可以自动地依次接近它们。

开始

- ▶ 定义至少两个焦点位置
- ▶ 点击“START”键
 - 运行序列时,“START”键转换为“STOP”。
 - 所有定义的焦点位置被相继调用(如有需要,在各自的倒数时间之后)。



在对焦序列运行时,所有其它按钮都将被锁定。

提示

- 可以根据需要经常启用自动对焦序列。每当对焦序列再次开始时,都从起始位置开始。

取消

- ▶ 点击“STOP”键
 - 当前对焦序列被中止。

如需在录制开始时立即启动自动对焦序列

自动对焦序列可在视频录制开始时自动启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调焦模式**
- ▶ 选择**跟随焦点**
- ▶ 选择**开启跟随焦点并拍摄**
- ▶ 选择**开/关**

如需退出功能

- ▶ 取消当前可能正在运行的序列
- ▶ 点击“EXIT”键
 - 在运行对焦序列期间,“EXIT”键不可用。



其它设置

速度

从一个焦点位置到下一个焦点位置的转换速度是可调节的。此设定适用于所有转换。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调焦模式**
- ▶ 选择**跟随焦点**
- ▶ 选择**速度**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非常低, 低, 中, 高, 非常高)

后续调焦模式

结束后,可自动切换到设定的调焦模式(例如**Mf**)或上次使用的调焦模式。

- ▶ 在主菜单中选择**对焦**
- ▶ 选择**调焦模式**
- ▶ 选择**跟随焦点**
- ▶ 选择**回到**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智能AF, AFs, AFc, Mf, 最后一次的设置)

ISO感光度 (视频模式)

ISO设置的覆盖范围为ISO 50至ISO 50 000,因此可以根据需要和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手动曝光设置模式下,有更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可供选择。在自动设置中可确定优先次序。

出厂设置:ISO 100

固定的ISO值

可以选择从ISO 50到ISO 50 000的值。手动ISO设置以1/2EV或1/3EV为调节单位,这取决于**EV增量**的设定。因此,可用的ISO值取决于**EV增量**。

- ▶ 在主菜单中选择**ISO**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提示

- 尤其在具有高ISO值和后续图像处理的情况下,可能会看到噪点以及垂直和水平条纹出现在主体的较大且均匀明亮的区域内。

自动设置

感光度会根据外部亮度或预先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而自动调整。连同光圈先决模式，这扩展了自动曝光控制的范围。ISO感光度的自动控制以1/2EV或1/3EV为调节单位，这取决于EV增量的设定。

- ▶ 在主菜单中选择ISO
- ▶ 选择自动ISO

提示

- 该功能不可用于电影模式。

限制设置范围

可设置一个最大的ISO值，以限制自动设置的范围(最大ISO值)。也可设置一个最长曝光时间。为此，有自动设置，及固定的最慢的介于1/30和1/2000秒之间的快门速度可用。

限制ISO值

所有自ISO 100起的值均可用。

出厂设置：6400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 选择最大ISO值
- ▶ 选择所需的值

限制快门速度

出厂设置：自动

- ▶ 在主菜单中选择自动ISO设置
- ▶ 选择曝光时间限制
- ▶ 选择所需的值
(自动、1/2000、1/1000、1/500、1/250、1/125、1/60、1/30)



动态ISO设置

后拨盘和前拨盘可以进行配置,以实现实时手动设置ISO。在操作模式 **S**、**A**和**M**下,自出厂设置就是这种情况。转动设定拨盘可以在ISO菜单中的所有可用的值之间切换。这意味着,也可以选择自动ISO。

浮动ISO

该功能补充了自动ISO。使用许多变焦镜头时,当改变焦距时,光强度会改变。此情形下,浮动ISO以精细分级调整感光度,同时确保所设置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在(半)自动曝光作业模式下保持恒定。这样,尤其可避免视频拍摄时可见的亮度跳动。

出厂设置:开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浮动ISO
- ▶ 选择开

提示

- 只有当原始的ISO设置有变动余地时,也就是说,当尚未使用最高/最低的ISO设置时,浮动ISO才可用。如果是这样,则会出现浮动ISO警告标记。
- 该功能不可用于电影模式。



ASA感光度 (Cine模式)

电影模式下，感光度的设置原则上需手动完成。菜单项目 **Exposure Index** 代替菜单项目 **ISO**。该功能以ASA单位。自动设置 (自动ISO/浮动ISO) 不可用。

出厂设置：**400 ASA**

▶ 在主菜单中选择 **ISO**

▶ 选择所需的设置

(**50 ASA**、**100 ASA**、**200 ASA**、**400 ASA**、**800 ASA**、**1600 ASA**、**3200 ASA**、**6400 ASA**、**12500 ASA**、**25000 ASA**、**50000 AS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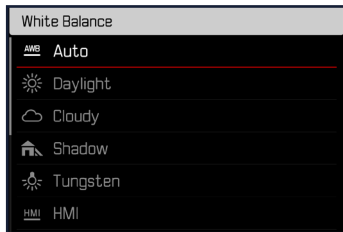
白平衡

白平衡可以确保在任何光线下都能获得中性的显色性效果。前提是已对相机预设了哪种光线颜色应该还原为白色。

有四种选择可用：









- 自动操控
- 固定的预设置
- 通过测量手动设置
- 直接设置色温

出厂设置：**自动**



自动操控/固定设定



- **自动**：指自动操控，它在多数情况下输出适中的结果
- 对于最常用的光源有不同的固定预设置：

 晴天	用于阳光下的室外拍摄
 阴天	用于阴天的室外拍摄
 阴影	主要拍摄主体位于阴影下的室外拍摄
 人造光	用于 (主要为) 白炽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HMI	用于 (主要为) 卤素金属蒸汽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荧光灯 (暖色)	用于 (主要为) 暖色荧光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荧光灯 (冷色)	用于 (主要为) 冷色荧光灯光源的室内拍摄
 闪光灯	用于使用闪光灯拍摄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通过测量手动设置

( 灰卡 /  Lv 灰卡实时取景)


当主体上有一个清晰可辨的纯白色或中性灰色的平面时，才最适合使用  灰卡项。若情况并非如此，或需基于中央细节以外的区域进行测光，则更合适的是  Lv 灰卡实时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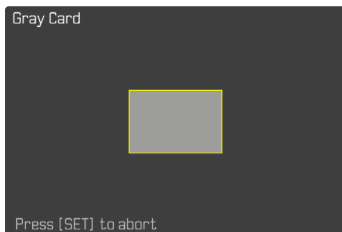
提示

- 以该方式确定的值会储存下来 (即会用于之后的所有拍摄)，直至执行一个新的测距或选择一个其他的白平衡设置为止。

灰卡

该测量项目几乎捕捉测量区中的所有色调，并从中计算出一个平均灰度值。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  **灰卡**
 - 显示幕中出现：
 - 基于自动白平衡的图像
 - 图像中央的一个框



- ▶ 将测量区对准一个白色或中等灰度的平面
 - 显示幕画面根据框内的参考平面动态变化。

如需执行测光


- ▶ 触发快门
- 或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执行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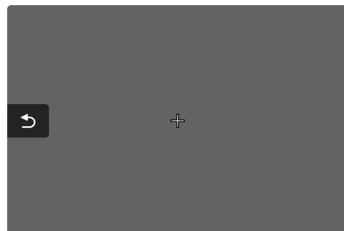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测光

- ▶ 按下**FN**按钮

灰卡实时取景

该测量项目仅捕捉适合于测量区的色调，并从中计算灰度值。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  **灰卡实时取景**
 - 显示幕中出现：
 - 基于自动白平衡的图像
 - 图像中央出现一个十字



- ▶ 将测量区对准一个白色或中等灰度的平面

如需移动测量区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如需执行测光

- ▶ 触发快门
- 或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执行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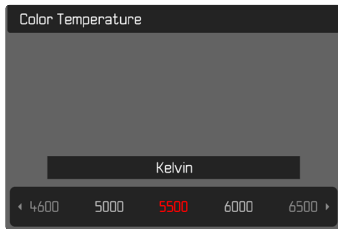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测光

- ▶ 按下**FN**按钮



直接设置色温

可直接设置介于2000到11500K(Kelvin:开尔文)之间的值。此设定范围非常广泛,几乎涵盖了使用过的所有色温的范围,并且可以在此范围内对显色性进行非常精细的调整,以适应现有的光线和您个人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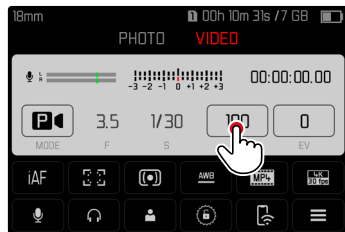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白平衡
- ▶ 选择色温
- ▶ 选择所需的值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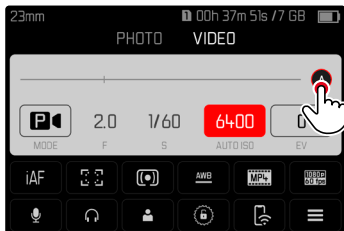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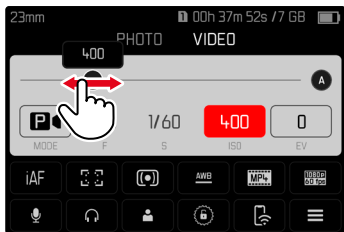
曝光设置可借助两个设定转轮动态执行。基本上,后拨盘控制光圈,前设定拨盘控制ISO感光度。可调整功能分配,参见第72页。

曝光设置可通过状态屏快速进行。



- ▶ 点击所需的控制面板
 - 启用中的操作区为红色。
 - 会出现一个设置带来代替光平衡。一个点标记当前的设置。当前的设置通过该点表示。

- ▶ 在调整带上的所需位置单击,或将点拖到所需位置



曝光测光方法

以下曝光测光方法可选。

出厂设置:多区

- 点
- 中央重点
- 强调亮区
- 多区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测光模式**
- ▶ 选择所需的测量方法
(**点**, **中央重点**, **强调亮区**, **多区**)
 - 所设置的测光方法显示在显示画面的顶栏。

重点测光时测量区可移动: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提示

- 曝光信息 (ISO值、光圈、快门速度和带曝光补偿值刻度的光平衡) 会帮助您找到正确曝光所需的设置。
- 重要的显示 (ISO值、光圈和快门速度) 同样会出现在顶部面板显示中。

点

这种测光方法只集中在图像中央的微小区域。将曝光测光方法^④与自动对焦测光方法^①、^②和^③结合使用时，测量区会耦合在一起。然后，曝光测量要在自动对焦测距区指定的位置进行，即使该区域有所移动。

中央重点

该测光方法兼顾整个图像区。但是，在中央的主体部位，相对于边缘区域，能更大程度的决定曝光值的计算。

多区

该测光方法基于对多个测量值的抓取。这些测量值是根据情况按一个算法计算出来的，并产生一个与所记录的主要拍摄主体的正常回放相匹配的曝光值。

强调亮区

该测光方法兼顾整个图像区。然而，曝光值匹配于高于平均亮度的主体部位。通过这种方式，可避免中央主体部位的曝光过度，而无须直接对其测量。这种测光方法特别适用于，当主体明显比图像的其余部分更加明亮（例如，聚光灯下的人）或当主体的反射强度高于平均水平（例如，白色服装）。

多区	强调亮区
	
	
	

曝光作业模式

有四种视频模式可用：

- 程序自动模式 (**P**)
- 光圈先决模式 (**A**)
- 快门优先模式 (**S**)
- 手动设置 (**M**)

此外, 电影模式还有另一种完全手动的操作模式。

提示

- 使用带光圈环的镜头时 (例如, Leica M镜头), 仅曝光作业模式**A** (光圈先决模式) 和**M** (手动设置) 可用。此时, 光圈值会显示 **F0.0**。
- 以下适用于所有曝光作业模式: 可设置或可用于自动设置的快门速度取决于所选的帧频 (视频分辨率, 参见第175页)。
- 当自动ISO启用时, ISO值的动态调整将被用于曝光设置。根据所选的曝光作业模式, 自动ISO设置会与自动控制的光圈和/或快门速度设置进行交互。

选择操作模式

通过后拨盘

- ▶ 按下后拨盘
 - 顶部面板显示当前的操作模式。显示幕中当前的操作模式标记为红色。
- ▶ 转动后拨盘, 以选用所需的操作模式
 - 在顶部面板显示和显示幕中, 操作模式显示会相应地更改。两个方向转动均可浏览到这些操作模式。
 - 最后一次转动后拨盘后约2秒, 选用的操作模式就会自动套用。



如需立即套用所选的操作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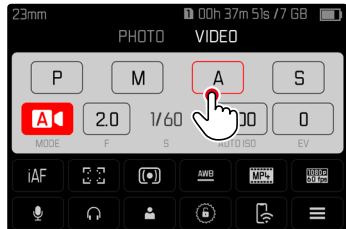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 或
- ▶ 轻击快门按钮

通过状态屏

- ▶ 点击控制面板



- ▶ 点选所需的曝光模式



全自动曝光设置 - P

程序自动模式 - P

通过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来控制曝光。

曝光补偿和拍摄音量水平可直接通过设定转轮调节。



- ▶ 选择操作模式P (参见第236页)
- ▶ 必要时设置曝光补偿
- ▶ 开始拍摄

提示

- 自动曝光控制会兼顾到所有的亮度波动。如果这并非所需，例如：在风景拍摄和移动拍摄时，应手动设置快门速度。

半自动曝光设置 - A/S

光圈先决模式 - A

光圈先决模式根据手动选择的光圈自动控制曝光。因此，它尤其适合于当景深是决定性要素的视频拍摄。

用一个相应的小光圈值可缩小景深范围。借此，已对焦的区域会相对于未对焦的背景而突出显示。相反，用一个更大的光圈值可扩大景深范围。这适用于从前景至背景的一切均需清晰显示的情况。

所选的光圈设置在拍摄期间将保持恒定。

- ▶ 选择操作模式**A**(参见第236页)
- ▶ 设置所需的光圈值
- ▶ 开始拍摄

快门优先模式 - S

快门优先模式以类似于手动选择快门速度的方式自动调节曝光值。所选的快门速度在拍摄期间将保持恒定。




- ▶ 选择操作模式**S**(参见第236页)
- ▶ 设置所需的快门速度
- ▶ 开始拍摄

手动曝光设置 -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可实现：

- 不同的拍摄间保持曝光设置恒定
- 拍摄期间保持曝光设置恒定，尤其是当与固定的ISO值结合时
- ▶ 选择操作模式**M**(参见第236页)
- ▶ 设置所需的曝光
 - 曝光校准借助光平衡的刻度完成。
- ▶ 开始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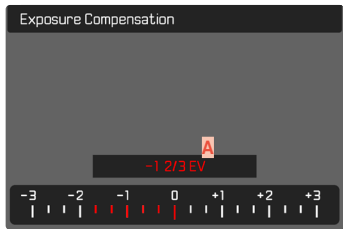
光平衡显示：

	正确曝光
	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
	超出3 EV的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



曝光补偿

可设置的曝光补偿值范围为±3 EV (EV: Exposure Value = 曝光值)。可用的值受整体设置的影响 (EV增量) (参见第193页)。



A 设定的补偿值 (标记0=关闭)

- ▶ 在主菜单中选择**曝光补偿**
 - 显示幕中出现一个刻度子菜单。
- ▶ 在刻度上设置所需的值
 - 刻度上会显示所设置的值。
 - 在设置过程中, 您可以观察到显示幕画面变暗或变亮的效果。

提示

- 在三种(半)自动曝光作业模式下, 该功能分配给其中一个设定转轮, 并可由此对其快速访问 (参见第72页)。
- 所设置的曝光补偿通过底栏曝光补偿刻度上的一个标记显示 (参见第30页)。
- 对于已设置的补偿, 无论其最初输入的方式如何, 以下内容均适用: 它们会一直有效, 直至其被手动重置到0, 也就是说, 即使相机在此期间关机后又重新开启过, 它们也仍然有效。
- 更改**EV增量**设置 (参见第193页) 会导致设定的补偿值被取消, 也就是说, 会在该情况下自动重置为0。

播放模式(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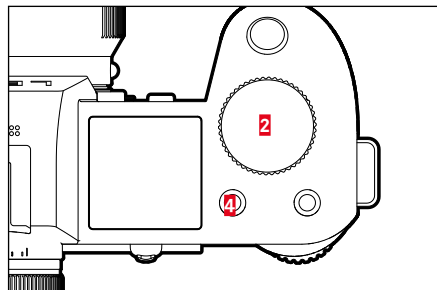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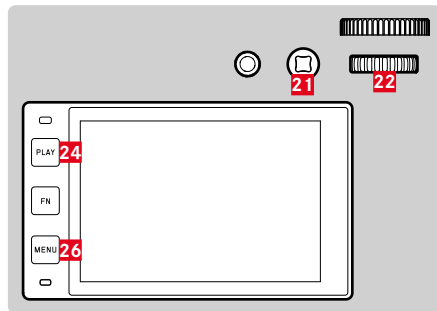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用于显示和管理所存储的视频。拍摄和播放模式的切换以及大多数操作均可通过触控和按钮控制完成。有关可用触控操作的详细信息，参见第55页。

提示

- 视频在播放模式下不会自动旋转，始终在显示屏全屏显示。
- 非本相机拍摄的文件可能会无法在本相机播放。
- 有些情况下，显示屏画面异常，或显示屏呈现黑色而仅显示文件名。
- 您也可随时通过轻击快门按钮从播放模式切换至拍摄模式。

在播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相机上的操作部件



- | | |
|----------------|--------------------------|
| 2 前拨盘 | 22 后拨盘 |
| 4 功能按钮 | 24 PLAY 按钮 |
| 20 功能按钮 | 25 FN 按钮 |
| 21 操纵杆 | 26 MENU 按钮 |

播放模式下的功能按钮

功能按钮在回放模式下有固定的指定功能,或不具有功能。

下列功能按钮被指定了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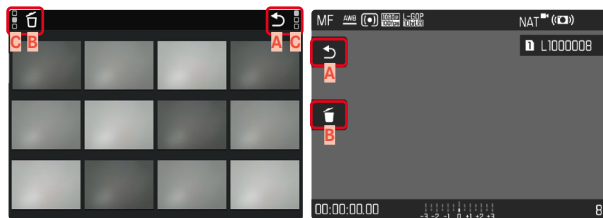
按钮	功能
FN按钮 (25)	切换配置文件信息
功能按钮 20	EVF-LCD
功能按钮 4	标记视频 (分级)

显示幕中的操作部件

显示幕中的操作部件一般可通过触控操作实现。通常也可通过按下显示幕左侧的三个不同按钮进行选择。当它们出现在顶栏时,操作部件旁的图标显示相应的按钮。当它们出现在显示幕的边缘时,它们将直接位于相应按钮的旁边。

例如,有两种方式来选择返回图标:

- 直接点击返回图标
- 按下相应的按钮
(最上方按钮=PLAY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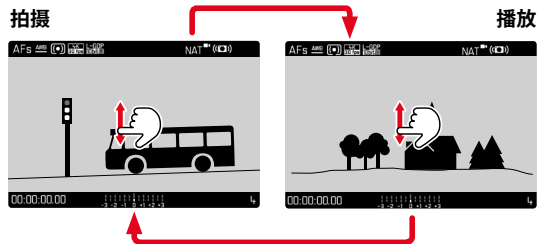
- A** “返回”操作部件
- B** “删除”操作部件
- C** 显示相应按钮



启动/退出播放模式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上/下滑动



通过按钮操作

- ▶ 按下**PLAY**按钮
 - 显示幕上显示最后一次拍摄的视频。
 - 当插入的存储卡上没有(可显示的)文件时,会出现提示信息 **无有效图片可显示**。
 - 根据当前的显示, **PLAY**按钮有不同的功能:

初始状态	按下PLAY按钮以后
全屏显示视频	拍摄模式
显示几个较小的视频	全屏显示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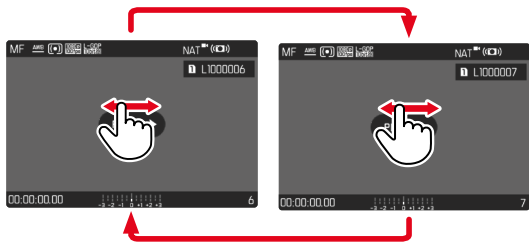
选择/浏览视频

视频均横向排布。当浏览至视频组的末端时，显示会跳到另一端。因此，从两端方向均可浏览全部的视频。

单个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左/右滑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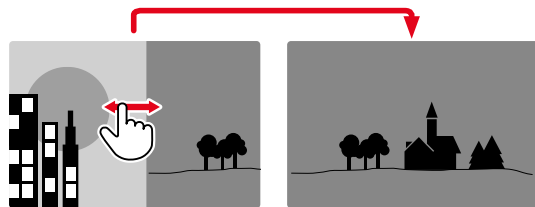


通过按钮操作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或
- ▶ 转动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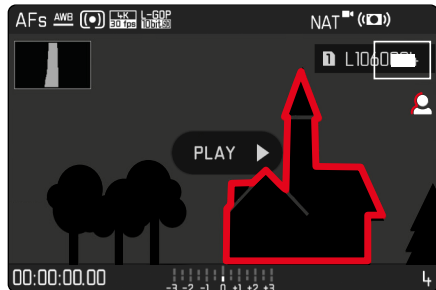
持续

- ▶ 向左/右滑动且手指保持在显示幕边缘
 - 下方视频匀速平移。



在播放模式下的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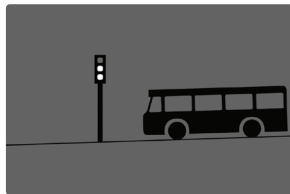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下的同名信息配置文件同样适用于拍摄模式。然而，两种模式下各自激活的信息配置文件会被独立存储。这样的好处是，例如，可在播放模式下使用“空的”信息配置文件而无需任何辅助显示，在切换至拍摄模式时无需对其进行重新设置。有关设置方法和更多提示，参见第104页。辅助功能**格网**和**水平仪**在播放模式下不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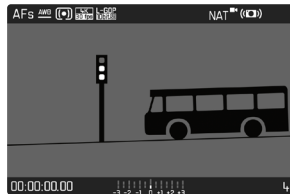
显示辅助功能

如需在信息配置文件之间切换

- ▶ 按下**FN**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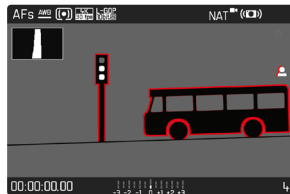
空白的信息配置文件



仅视频信息
(信息栏)



剪辑/斑马纹+信息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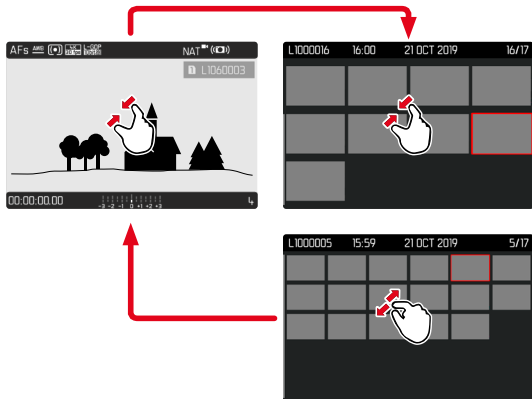
信息栏, 对焦峰值, 色阶分布图

同时显示多个视频

为了更好地概览或轻松找到所需的视频,可在一个概览显示中同时显示多个缩小的视频。有12个和30个视频的概览显示可用。

概览显示

通过触控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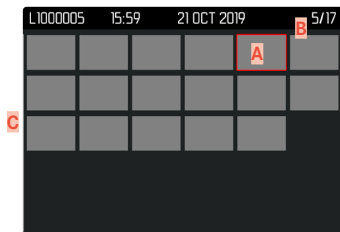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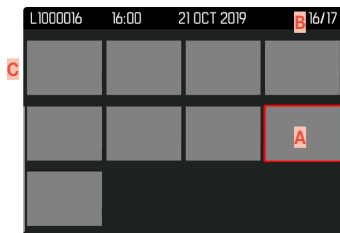
- ▶ 向内拉
 - 视图切换至12个的显示,之后是30个视频的显示。

如需访问更多视频

- ▶ 向上/下滑动

通过按钮操作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同时显示12个视频。继续转动,可同时查看30个视频。



- A** 当前所选视频
- B** 当前所选视频的编号
- C** 滚动条

当前所选视频通过红框标记并可选择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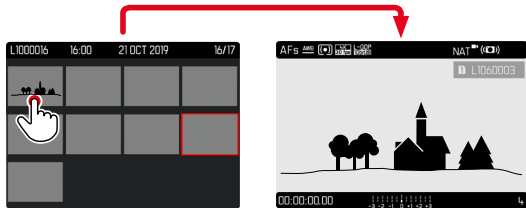


如需在视频之间导航

- ▶ 朝所需的方向按下操纵杆
或
- ▶ 转动后拨盘

如需以正常大小显示视频 通过触控操作

- ▶ 向外拉
或
- ▶ 点击所需的视频



通过按钮操作

- ▶ 顺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或
- ▶ 按下操纵杆、拇指拨盘按钮或**PLAY**按钮

标记/评级视频

视频可标记为收藏，以便下次快速找到它们，或便于之后删除多个视频的操作。在一般视图和概览显示中都可以进行标记。

如需标记视频

- ▶ 按下功能按钮⁴
或
- ▶ 向上按操纵杆
 - 用★标记照片以正常大小查看时，图标出现在顶栏的最右边，在概览显示中则出现在缩小视频的左上角。

如需取消标记

- ▶ 按下功能按钮⁴
或
- ▶ 向下按操纵杆
 - 标记★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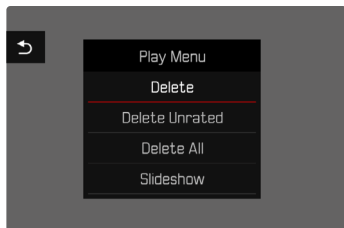
提示

- 在概览显示中，只能通过功能按钮进行标记。

删除视频

删除视频时有不同的选择：

- 删除单个视频
- 删除多个视频
- 删除所有未标记/未评级的视频
- 删除所有未标记/未评级的视频




重要

- 视频删除后将无法再次被调用。


删除单个视频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删除**
 - 出现删除画面。



- ▶ 选择删除图标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FN**按钮)
 - 删除过程中LED会闪烁。这可能会持续片刻。
 - 删除一个视频后会显示下一个视频。如果存储卡上已无更多保存的视频，则出现消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

如需取消删除并返回至一般播放模式

- ▶ 选择返回图标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PLAY**按钮)

提示

- 删除画面不可从概览显示中调用，因为播放菜单的菜单功能**删除**在此情况下不可用。
- 即使当删除画面处于激活状态时，也可在已保存的视频之间滚动。

删除多个视频

在有12个缩小视频的删除概览中可标记多个视频，然后一次性删除。有两种方法可以实现。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出现概览显示。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删除多张**
 - 出现删除概览。

或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删除**
 - 出现删除画面。
- ▶ 逆时针方向旋转前拨盘
 - 出现删除概览。



在该概览中，可任意选择多个视频。

如需选择想删除的视频

- ▶ 选择所需的视频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或

- ▶ 点击所需的视频
 - 所选的需删除的视频会以一个红色的删除图标 \times 标记。

如需删除所选的视频

- ▶ 选择删除图标 \times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FN**按钮)
 - 出现对话框**是否删除选中的所有文件?**
- ▶ 选择**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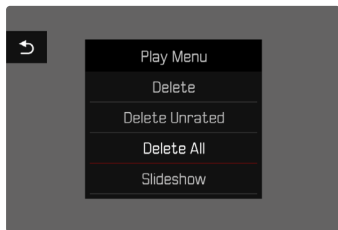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删除并返回至一般播放模式

- ▶ 选择返回图标 \leftarrow
(直接点击图标或按下**PLAY**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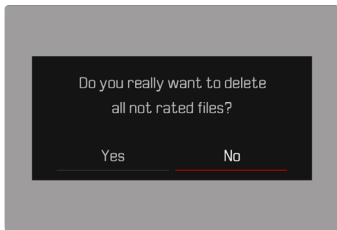


删除所有视频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删除全部**



- 出现对话框**删除所有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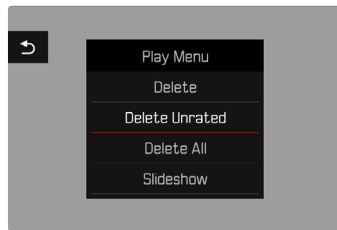
- ▶ 选择**是**

提示

- 删除成功后会出现消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如果删除失败，则再次显示原始拍摄。在删除多个或所有视频的过程中，均会由于处理数据需要时间而暂时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窗口。

删除未评级的视频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删除未评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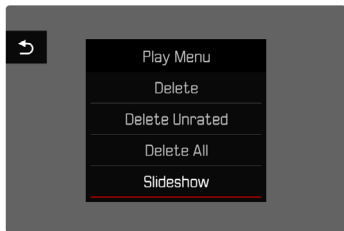


- 出现对话框**是否确定删除所有未定级的文件？**

- ▶ 选择**是**
- 删除操作期间LED会闪烁。这可能会持续片刻。之后出现下一个标记的视频。如果存储卡上已无更多保存的视频，则出现消息**无有效图片可显示**。

幻灯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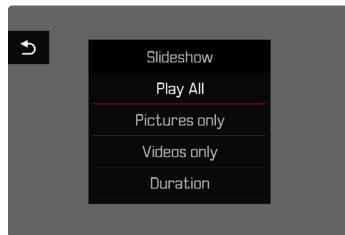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下可调用幻灯片功能,在该功能下,已保存的视频可依次自动显示。此处可选择是否显示所有拍摄(显示全部),仅显示照片(仅照片)或仅显示视频(仅视频)。对于照片,可选择显示时长(持续时间)。



设置时长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自动播放**
- ▶ 选择**持续时间**
- ▶ 选择所需的时长(1秒、2秒、3秒、5秒)

开始幻灯片



- ▶ 按下**MENU**按钮
- ▶ 在播放菜单中选择**自动播放**
- ▶ 选择所需的设置(显示全部、仅图片、仅视频)
 - 幻灯片从所选的视频开始播放,并无限循环,直至被终止。

结束幻灯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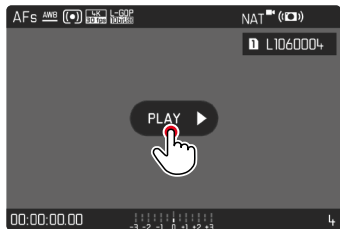
- ▶ 按下**PLAY**按钮
- 或
- ▶ 轻击快门按钮
 - 相机切换到相关的操作模式。

提示

- 开始播放前的数据准备期间,屏幕上可能会短时间出现一个过渡画面。
- 在**持续时间**中的设置在相机关机后仍可用。

视频播放

若在播放模式下选择视频拍摄,则显示屏上出现 **PLAY ▶**。



开始播放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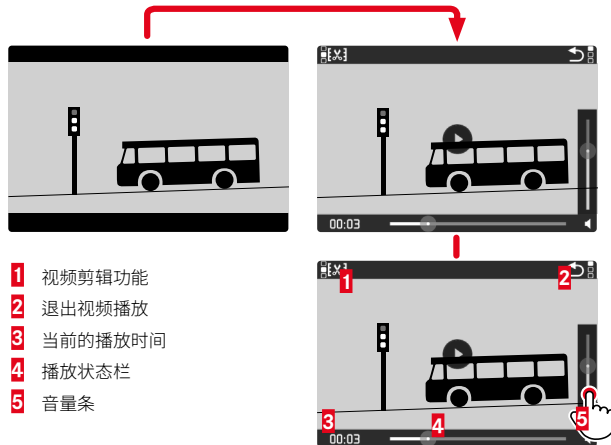
▶ 点击 **PLAY ▶**

调用操作元素

播放停止时会显示操作元素。

通过触控操作

▶ 点击在显示屏的任何位置



- 1 视频剪辑功能
- 2 退出视频播放
- 3 当前的播放时间
- 4 播放状态栏
- 5 音量条

通过按钮操作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提示

- 操作元素在大约3秒后熄灭。再次点击显示屏或按下按钮,它们将再次显示。



取消播放

- ▶ 点击在显示幕的的任何位置
- 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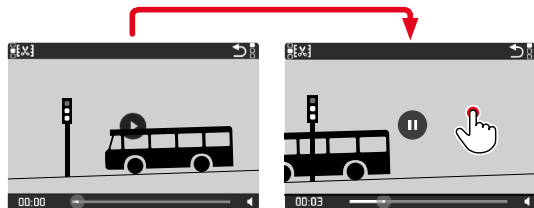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继续播放

通过触控操作

当操作元素可见时：

- ▶ 点击在显示幕的的任何位置



通过按钮操作

当操作元素可见时：

- ▶ 按下操纵杆/后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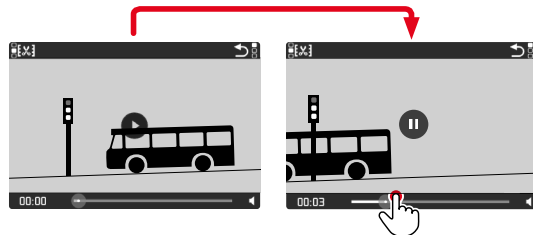
导航至任意位置

快速跳转

通过触控操作

当操作元素可见时：

- ▶ 在播放状态栏上点击所需的位置



通过按钮操作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并按住

精确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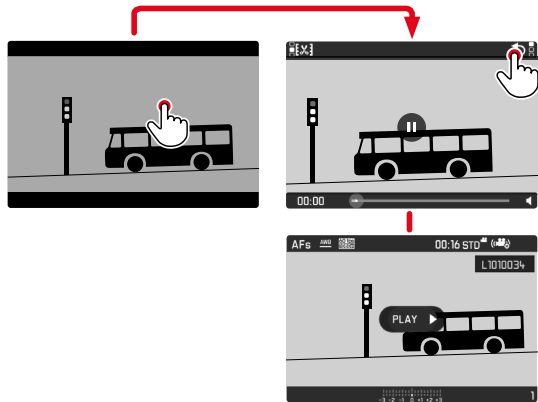
- ▶ 转动后拨盘

结束播放

通过触控操作

当操作元素可见时：

- ▶ 点击返回图标



通过按钮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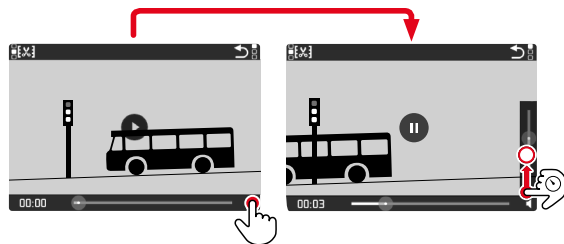
- ▶ 按下PLAY按钮

设置音量

通过触控操作

当操作元素可见时：


- ▶ 点击音量图标
- ▶ 点击音量条上所需的位置



通过按钮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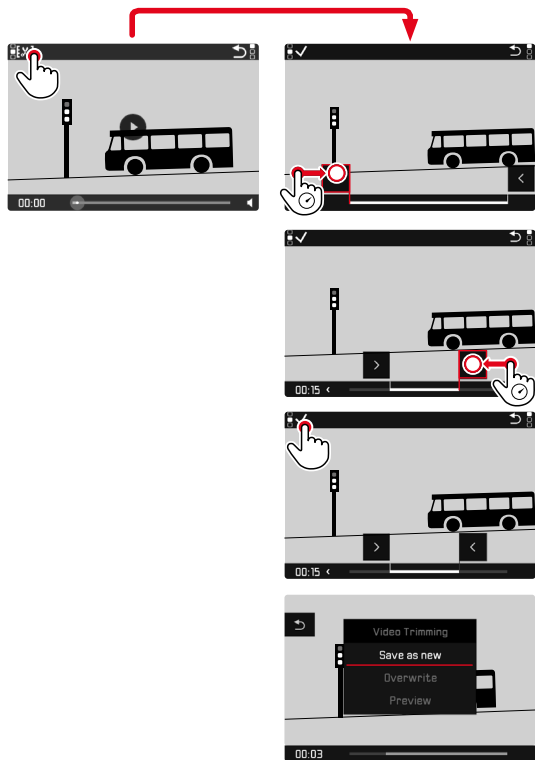
- ▶ 向上/下按操纵杆
 - 出现音量条。
- ▶ 向上(大声)或向下(小声)按操纵杆

提示

- 音量条的最下方代表声音关闭, 音量图标切换至.

剪辑视频

通过触控操作



通过按钮操作

调用剪辑功能

- ▶ 按下FN按钮
 - 出现视频剪辑画面，左侧剪辑标记呈现红色(=激活中)。

更换活动中的剪辑位置

- ▶ 向左/右按下操纵杆
 - 选定的剪辑位置标记为红色(=激活中)。

移动活动中的剪辑位置

- ▶ 转动后拨盘
 - 底栏左下角显示各个剪辑位置当前选定的时间点。背景中出现在该时间点的拍摄定格画面。



剪辑

- ▶ 按下**FN**按钮以确认剪辑
 - 出现**视频剪辑**菜单。
- ▶ 在**视频剪辑**菜单中选择所需的功能
(**新视频**、**覆盖**、**预览**)

新视频	新视频被 <u>另外</u> 保存下来, 原视频同样被保留。
覆盖	新剪辑的视频被保存, 原视频被删除。
预览	显示新视频。既不会保存新视频, 也不会删除原视频。

取消剪辑功能

只要**视频剪辑**菜单未被选择, 剪辑功能可随时被取消。

- ▶ 按下**PLAY**按钮
 - 屏幕上出现视频播放的起始画面。

提示

- 在这三种情况中, 均会由于处理数据需要时间而首先暂时地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画面。随后显示新视频。
- 选择**新视频**时, 现有拍摄的编号不变。新创建的视频将被安置到序列的末尾。



更多功能

该章节中所述的设置同样适用于照片和视频模式。因此它们在照片和视频菜单中也可用(参见“相机操作”一章中的“菜单操控”)。若这两种操作模式的其中之一执行了某项设置,则该设置同样适用于另一操作模式。

将相机重置回出厂设置

使用该功能可将所有单独设置的菜单设置一次性重置回出厂设置。重置时,可单独排除用户配置文件、Wi-Fi和蓝牙设置以及图像编号。

- ▶ 在主菜单中选择**重置相机**
 - 出现对话框**恢复基本设置?**
- ▶ 确认(是)/取消(否)恢复基本设置
 - 选择否时,重置将中断且显示返回至主菜单页面。确认是时,会出现若干对话框,以便选择重置的设置。
- ▶ 确认(是)/取消(否)重置用户配置文件
- ▶ 确认(是)/取消(否)重置Wi-Fi和蓝牙设置
- ▶ 确认(是)/取消(否)重置图像编号
- ▶ 确认(是)/拒绝(否)重置LUT配置文件
 - 出现提示**请重启相机**。
- ▶ 关闭并再次开启相机

提示

- 重置后必须重新设置日期时间及语言。屏幕上会出现相应的询问对话框。
- 重置图像编号也可单独通过菜单项目**重置图像编号**(参见第256页)实现。

固件更新

Leica始终致力于相机的继续开发和优化。由于相机中有诸多功能完全由软件控制，因此某些功能上的改良与扩充可后续安装于您的相机中。为此，Leica将不定期提供固件更新，这些更新可从我们的主页下载。如果您的相机已经注册，您将获取到Leica的所有更新信息。通过固件更新，Leica FOTOS用户也自动获取Leica相机的相关信息。

如需确认安装了哪种固件版本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将显示当前固件版本。



有关相机注册、固件更新或下载的更多信息，以及使用说明书中所列的规格的变更和补充的信息，请浏览我们网站的“客户专区”：

<https://club.leica-camera.com>



执行固件更新

中断正在进行的固件更新,可能会导致设备的严重损坏和无法修复!因此,在固件更新期间,您需要特别注意以下提示:

- 不要关闭相机!
- 请勿取出存储卡!
- 请勿取出电池!
- 请勿卸下镜头!

提示

- 如果电池充电不足,则显示警告信息。在这种情况下,请先为电池充电,然后重复上述操作。
- 在**相机信息**子菜单中,您会找到更多的设备和特定于国家/地区的许可标志和编号。

准备工作

- ▶ 充满电并装入电池
- ▶ 从相机中取出第二张SD卡(如果有)
- ▶ 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固件文件
 - 建议备份存储卡上的所有记录,然后在相机中将其格式化。
(注意:数据丢失!格式化存储卡时,卡上所有的数据都将丢失。)
- ▶ 下载最新的固件
- ▶ 保存至存储卡
 - 固件文件必须保存在存储卡的最顶层(而不是子目录中)。
- ▶ 将存储卡插入相机
- ▶ 开启相机



更新相机的固件

- ▶ 进行准备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选择**Camera Firmware Version**
- ▶ 选择**开始更新**
 - 出现一个有关更新信息的询问对话框。
- ▶ 检测版本信息
- ▶ 选择**是**
 - 对话框**是否将配置文件保存到SD卡上?**出现。
- ▶ 选择**是/否**
 - 更新自动开始。
 - 期间,下方的状态LED会闪烁。
 - 成功操作后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信息,要求重新启动。
- ▶ 关闭并再次开启相机

提示

- 重启后必须重新设置日期&时间及语言。屏幕上会出现相应的询问对话框。

更新镜头的固件

如果有的话,也可进行镜头的固件更新。相机固件更新的提示同样适用于镜头。

- ▶ 进行准备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选择**Lens Firmware Version**
- ▶ 选择**开始更新**
 - 出现一个有关更新信息的询问对话框。
- ▶ 检测版本信息
- ▶ 选择**是**
 - 更新自动开始。
 - 期间,下方的状态LED会闪烁。
 - 成功操作后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信息,要求重新启动。
- ▶ 关闭并再次开启相机



更新转接器的固件

如果有的话,也可进行转接器的固件更新。相机固件更新的提示同样适用于镜头。

- ▶ 进行准备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 ▶ 选择**Lens Firmware Version**
- ▶ 选择**开始更新**
 - 出现一个有关更新信息的询问对话框。
- ▶ 检测版本信息
- ▶ 选择**是**
 - 更新自动开始。
 - 期间,下方的状态LED会闪烁。
 - 成功操作后出现一个相应的提示信息,要求重新启动。
- ▶ 关闭并再次开启相机

提示

- 相应的菜单项目仅当装有转接器且启用时可见。



LEICA FOTOS

可以通过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远程控制相机。为此，您需要先将“Leica FOTOS”安装至移动设备上。此外，Leica FOTOS还提供了其他很多有用的功能：

- 照片的地理标签
- 数据传输

▶ 用移动设备扫描下列QR码



或

▶ 通过Apple App Store™/Google Play Store™安装应用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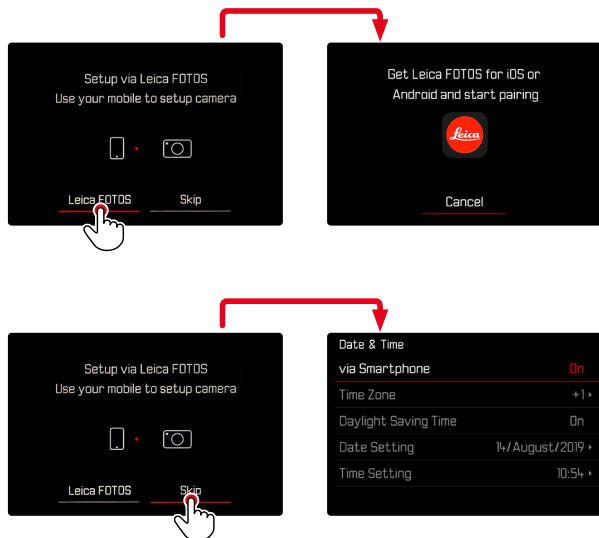
连接

首次连接至移动设备

通过蓝牙连接。首次连接移动设备，必须将相机和移动设备进行配对。

连接助手

连接助手在相机首次启动时或重设相机后出现。该设置也可通过菜单项目 **Leica FOTOS** 调出。





通过菜单

在移动设备上

- ▶ 启用蓝牙
- ▶ 启动Leica FOTOS
- ▶ 选择相机型号

在相机上

- ▶ 在主菜单中选择Leica FOTOS
- ▶ 选择蓝牙
 - 蓝牙功能被启用。
- ▶ 按照Leica FOTOS中的指南操作
 - 成功连接后，显示幕中出现“蓝牙”和“GPS”图标。

提示

- 配对过程可能需要几分钟。
- 每台移动设备仅可执行一次配对。设备将被添加到已知设备列表中。
- 连接Leica FOTOS拍摄时，GPS定位数据将自动确定并写入Exif数据中。

连接到已知设备

- ▶ 在主菜单中选择Leica FOTOS
- ▶ 选择蓝牙
- ▶ 选择开
 - 蓝牙功能被启用。
 - 相机将自动与移动设备连接。

提示

- 若在有效范围内有多台已知设备，相机会自动连接第一个有回应的设备。无法设置优先连接的移动设备。
- 如果连接了错误的设备，则必须断开连接，然后重新建立连接。



结束WLAN

自动结束WLAN (睡眠模式)

依照出厂设置，相机的WLAN如果在短时间内不使用，则会自动关闭，以节省电量。自动关机的时间是可以调整的。由此，可在所选时间段的任何时间快速访问相机。

出厂设置：**5分钟后**

- ▶ 在主菜单中选择**Leica FOTOS**
- ▶ 选择**Wi-Fi睡眠模式**
- ▶ 选择所需的设置
 - **5分钟后**：不活动的话，5分钟后关机
 - **明天**：今天不会自动关机
 - **☑**：WLAN永久保持开启状态

手动结束WLAN

当无需连接移动设备时，建议关闭相机的WLAN连接。

- ▶ 在主菜单中选择**Leica FOTOS**
- ▶ 选择**蓝牙**
- ▶ 选择**关**

从列表中删除已知设备

建议将不常连接的设备从已知设备列表中移除，以避免不必要的连接。

- ▶ 在主菜单中选择**Leica FOTOS**
- ▶ 选择**删除**
- ▶ 选择所需的设备
 - 显示幕中出现确认对话框。
- ▶ 选择**是**

提示

- 相机如需再次与已移除的设备连接，则需重新配对。

查找MAC地址

Leica SL2-S的MAC地址可在相机菜单中查看。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信息**

相机的远程控制

通过远程控制,可使用移动设备拍摄照片和视频,调整拍摄的设置并将数据传输至移动设备。可用功能的列表及操作提示位于Leica FOTOS中。

相机的远程唤醒

当相机启用了该功能时,可通过远程访问激活已关闭或处于待机模式下的相机。为此,必须启用蓝牙。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Leica FOTOS**
- ▶ 选择 **远程唤醒**
- ▶ 选择 **开**
 - 相机查找已知设备并自动与其建立连接。

重要的提示

- 即使已通过总开关关闭相机,远程唤醒仍起作用。
- 因疏忽而操作远程唤醒激活相机会导致无用的拍摄及高耗电。
- 如果当前未连接至您自己的移动设备或设备中的蓝牙功能关闭,则存在连接到第三方设备的可能性(只要该设备是已知设备),使得该设备也能访问相机。这可能会导致他人未经授权访问您的数据或相机功能。

解决方法

- 仅在打算使用该功能之前将其激活。
- 务必在使用后立即关闭该功能。



保养/保存

若长时间不使用相机，建议：

- 关闭相机
- 取出存储卡
- 取出电池(约2个月后，输入的时间和日期将会丢失)

相机机身

- 请小心保持装备的清洁，因为污渍是微生物的温床。
- 请用干燥的软布清洁相机。针对顽固污渍，应先用高倍稀释的洗涤剂沾洗，然后用干燥的抹布擦拭。
- 如果有盐水溅到相机上，请先将柔软的毛巾用自来水弄湿，然后彻底拧干，随后擦拭相机。最后用一块干布彻底擦拭。
- 使用干净的、无毛屑的软布擦拭相机的污迹和指纹。相机机身难以触及的部位的污渍可用小毛刷进行清除。同时请勿触碰到快门叶片。
- 尽量将相机存放于一个封闭且有填充物的容器中，以避免碰撞和防尘。
- 请将相机置于干燥通风处保存，并避免高温潮湿现象。如果在潮湿环境中使用了相机，请务必在存放前确保相机不带任何湿气。
- 为避免真菌的侵害，请不要将相机长时间放在皮革袋子里。
- 如果使用中弄湿了相机袋，应先将其腾空，以避免湿气和可能析出的制革剂残渣对您的装备造成损害。
- 相机中所有机械活动的轴承和滑动面都经过了润滑处理。如果相机较长时间不用，为防止润滑位置发黏，应每三个月就启动相机快门数次。同样地，我们也建议您多次转动或使用所有其他操作部件。
- 为了防止在湿热的热带气候使用时受到真菌侵染，相机装备应尽可能避免暴露于大量的阳光与空气中。只有在使用了硅胶等额外的干燥剂时，才建议将相机保存在完全密封的容器或袋子内。

镜头

- 一般情况下，用普通的软毛刷清洁镜头外部镜片即可。若镜片很脏，可用干净、不含异物颗粒的柔软毛巾，以画圆的方式由内往外小心擦拭。为此，建议使用超细纤维布，其可从照相馆和光学店购买，并将其存放在保护容器内。相机可在最高40°C的温度下清洗；请勿使用柔软剂，亦勿要熨烫。不可使用带有化学剂的眼镜清洁布，否则会对镜头玻璃造成损伤。
- 无色的UVA滤镜是前方镜片处于不佳的摄影条件(例如砂子、盐水喷溅!)时最佳的保护。不过，请别忘了：在某些逆光及高对比度的环境中，其与任何其它滤镜一样，可能引发恼人的反光现象。
- 镜头盖同样可以保护镜头，防止无意中沾到指纹和雨水。
- 所有机械移动的轴承和镜头的滑动面都经过了润滑处理。如果较长时间不使用镜头，应多次移动对焦环和光圈调节环，以避免润滑部位树脂化。

取景器/显示屏

- 如果相机上或相机内产生了冷凝水，应关闭相机，并将相机置于室温环境下约1小时。当室温和相机温度达到平衡时，冷凝水就会自动消失。

电池

- 锂离子电池应当在部分充电的状态下存储，即不可以在完全放电或完全充电的状态下。相应的电量的显示可在显示屏中读取。长期放置时，应每年两次为电池充电约15分钟，以避免其电量过度流失。

存储卡

- 为安全起见，存储卡应仅存放在其所属的防静电电容器中。
- 切勿将存储卡置于高温，日光直射，磁场或静电场环境中。原则上，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请取出存储卡。
- 建议对存储卡偶尔进行格式化，因为删除文件过程中产生的碎片文件会占据一定的存储容量。

传感器

像素映射

随着时间的推移,数码相机的图像传感器上会出现有缺陷的像素。相机会自动通过计算周围像素捕获的信息来抵消有缺陷的像素。为此,有缺陷的像素必须在一个被称为像素映射的过程中被识别。此过程每两周自动完成一次。如有必要,也可手动调用该功能。

- ▶ 在主菜单中选择**相机设置**
- ▶ 选择**像素映射**
- ▶ 选择**是**
 - 像素映射被执行。这可能会持续片刻。
 - 出现提示**请重启相机**。
- ▶ 关闭并再次开启相机

问题	可能的/要检查的原因	帮助建议
有关电池的问题		
电池很快没电	电池过冷	给电池加温 (例如, 放到裤袋里) 并在拍摄前再装入
	电池过热	使电池降温
	显示屏或电子取景器的亮度调得过高	降低亮度
	省电模式未启用	启用 自动关机
	自动对焦模式持续运行中	选择其他模式
	持续连接WLAN	不用时关闭WLAN
	持久使用显示屏 (例如, 实时取景模式)	关闭功能
	电池充电次数过多	电池已报废 更换电池
	连接了高耗电的外来镜头	更换电池, 使用手柄, 通过USB使用外部电源
	AfC启用状态下追焦	使用AFs或手动对焦
已拍摄照片的预览 (自动回放) 已启用	关闭功能	
充电进程无法开始	电池未对齐或充电器连接错误	检查对齐和连接
充电进程用时过长	电池过冷或过热	在室温下给电池充电
充电指示灯亮起, 但电池不充电	电池触头脏了	用柔软、干燥的毛巾清洁触头
	电池充电次数过多	电池已报废 更换电池
电池通过USB不充电	电池仅可在相机关机后通过USB充电	关闭相机
有关相机的问题		
相机突然关机	电池没电	给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相机无法开机	电池没电	给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电池过冷	给电池加温 (例如, 放在裤袋里)
相机在开启后立即自行关闭	电池没电	给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相机发热	高清视频拍摄 (4K) 或以DNG格式连续拍摄时发热	无故障, 发热严重时给相机降温
相机无法识别存储卡	存储卡不兼容或损坏	更换存储卡
	存储卡格式错误	在相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注意: 数据丢失!)

菜单和显示		
电子取景器过暗	电子取景器亮度设置过低	调节电子取景器亮度
显示非中文	-	在 Language 菜单中选择 简体中文 选项
电子取景器过暗	电子取景器和LCD之间的切换设置不正确	选择合适的设置
取景器画面不清晰		检查屈光度设置, 需要时调整屈光度设置
显示屏过暗或过亮/辨识度差	亮度设置错误	调节显示屏亮度
	视角太低	尽量直视显示屏
	亮度传感器被覆盖	注意勿要遮盖亮度传感器
收藏夹 菜单不显示	收藏夹菜单中无项目	添加至少一个项目
实时取景突然中止或无法开后	相机因环境温度过高, 长时间的实时取景模式, 长时间拍摄视频或连续拍摄而严重发热	使其降温
实时取景模式下的亮度与照片不符	显示屏的亮度设置未对照片起作用	需要时调整亮度设置
	曝光预览未启用	启用功能
拍摄一张照片后, 剩余照片数量不减少	照片需要的存储空间少	无故障, 剩余照片数量是个大概值
拍摄		
将快门按钮按至第一个按压点时, 显示屏/取景器中出现图像噪声	当主体照明弱且光圈开度小时, 强化将提高以辅助构图	无故障, 不影响拍摄
显示屏/取景器很快熄灭	省电模式启用	需要时更改设置
显示在拍摄后消失/显示屏在拍摄后变暗	闪光灯在拍摄后充电, 期间显示屏关闭	稍等, 直到闪光灯完成充电
闪光灯不触发	闪光灯在当前设置下无法使用	注意闪光灯兼容的设置清单
	电池没电	给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闪光灯充电期间按下了快门按钮	稍等, 直到闪光灯完全充电
	选择了电子快门功能	调整设置
闪光灯无法完全照明主体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或连续拍摄模式启用中	调整设置
	主体位于闪光灯有效范围之外	将主体置于闪光灯有效范围内
	闪光被遮挡	确保闪光没有被手指或物体遮挡

相机无法触发快门/快门释放钮被关闭/ 无法拍摄	存储卡已满	更换存储卡
	存储卡未格式化	重新格式化存储卡(注意:数据丢失!)
	存储卡被写保护	关闭存储卡的写保护(存储卡边的小拨杆)
	存储卡触头脏了	使用柔软的棉布或亚麻布清洁触头
	存储卡损坏	更换存储卡
	传感器过热	使相机降温
	相机自动关机了(自动关闭)	再次开启相机 需要时禁用自动关闭功能
	图像数据正在向存储卡传输且缓存已满	稍等
	降噪功能工作中(例如,在长曝光时间的夜间拍摄后)	稍等或关闭降噪功能
	电池没电	给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相机在处理照片	稍等
图像编号用光。	参见“数据管理”章节	
图像无法自动对焦	自动对焦未启用	启用自动对焦
无人脸识别/无法识别面部	面部被遮挡(太阳镜,帽子,长发等)	移除干扰物
	面部在图像中占据的空间过小	更改构图
	面部倾斜或水平	保持面部竖直
	相机斜握	竖直握持相机
	面部照明不良	使用闪光灯,改进照明
相机选择了错误的对象/主体	选错的对象相较于拍摄主体更接近图像中央	更改局部画面或借助锐度储存拍摄
	选错的对象是面部	关闭人脸识别
无法持续拍摄	相机过热,为了保护相机,该功能被暂时关闭	使相机降温
显示幕中的图像出现噪点	在灰暗的环境下显示幕的光强化功能	无故障,不影响拍摄
照片保存用时过长	长时间曝光的降噪功能已启用	关闭功能
	使用了慢速的存储卡	使用合适的存储卡
无法进行手动白平衡	主体过暗或过亮	
相机不对焦	要拍摄的主体离相机太近	选择微距模式
	要拍摄的主体部分距离太远	结束微距模式
	主体不适合自动对焦	使用对焦锁定/锐度储存,或选择手动对焦
自动对焦启用时,自动对焦测量区被标记为红色,照片不清晰	对焦失败	重新尝试对焦

无可选自动对焦测量区	对焦环不在自动对焦位置	将对焦环设置到AF的位置
	在自动对焦模式中选择了自动测光区调节或人脸识别	选择其他操控
	照片播放启用中	关闭照片播放
	相机待机中	按压快门按钮至第一个按压点
自动对焦辅助灯不亮	相机处于视频拍摄模式	更换模式
	功能未启用	启用自动对焦
MF设置变灰	所装的镜头不支持该设置	使用其他镜头
相机设置中的聚焦限制(微距)变灰	所装的镜头不支持该设置	使用其他镜头
相机设置中的镜头配置文件变灰	未连接M转L适配器或R转L适配器	该菜单仅对Leica M或R型镜头可用
Multi Shot变灰	使用了APS-C镜头	使用其他镜头
	快门类型设置成了机械	将快门类型设置为电子或混合
视频拍摄		
无法拍摄视频	相机过热, 为了保护相机, 该功能被暂时关闭	使相机降温
视频拍摄自行中止	达到单张拍摄的最大时长	
	存储卡的写入速度对于所选的视频分辨率/压缩来说太低	插入其他存储卡或更改存储方法
在视频模式中L-Log不可选	未选择10bit视频格式	换至10bit视频格式
在视频模式下可见A, 不可见S, 可见角度不可见快门速度, 可见T光圈值不可见F值	选择了cin拍摄模式	从cin切换至cine
变焦时出现明显的曝光跳动	相机设置在了自动ISO	切换至手动ISO
照片的回放和管理		
无法删除所选的照片	选择的一些照片被写了保护	取消写保护(使用最初将文件写保护的设备)
文件编号不从1开始	存储卡上已有照片	参见“数据管理”章节
时间和日期设置错误或缺失	相机已长时间未使用(尤其是在未装入电池的情况)	放入已充电的电池并重新进行设置
照片的时间和日期戳不对	时间设置错误	正确设置时间 注意: 长时间不用/不装电池就存放的情况下, 时间设置会丢失
照片的时间和日期戳不符合要求	未注意设置	事后无法删除 需要时关闭功能
照片损坏或缺失	就绪指示灯闪烁时, 存储卡已被取出	就绪指示灯闪烁时, 不要取出卡。给电池充电。
	卡格式化错误或已损坏	重新格式化存储卡 (注意: 数据丢失!)
刚刚拍摄的照片没有显示在显示屏上	预览功能未启用	启用预览
我的视频场景有部分不完全在画面中	相机和播放媒介间有宽高比差异	在相机上设置正确的宽高比

图像质量		
照片太亮	拍摄时遮挡了光传感器	拍摄时确保光传感器无遮挡
图像噪声	曝光时间长 (> 1秒)	长时间曝光时, 启用降噪功能
	ISO感光度设置得过高	降低ISO感光度
色彩不自然	未设置/设错了白平衡	根据光源调整白平衡或手动进行
圆形白斑点, 类似肥皂泡	在非常暗的环境下闪光拍摄: 灰尘颗粒的反射	关闭闪光灯
图像不清晰	镜头脏了	清洁镜头
	镜头卡住	从镜头中取出异物
	相机在拍摄时移动了	使用闪光灯
		将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
		使用更快的快门速度
微距功能	相应地选择模式	
图像曝光过度	在明亮的环境下也启用了闪光灯	更改闪光模式
	图像中有强光源	避免图像中的强光源
	镜头 (半) 逆光 (也包括拍摄范围以外的光源)	使用遮光罩或改变主体
	选择了过长的曝光时间	选择较短的曝光时间
失焦/图像防抖功能不工作	在暗处不带闪光灯拍摄	使用三脚架
照片纹理粗糙或图像噪声	ISO感光度设置得过高	降低ISO感光度
水平纹路	使用电子快门在荧光灯或LED光源照明下拍摄	尝试更快的快门速度
色彩和亮度失真	在人造照明光源下或极高亮度下拍摄	进行白平衡或选择合适的照明预设
无图像显示	存储卡缺失	插入存储卡
	照片是用其他相机拍摄的	将照片传输至另一台设备上显示
照片无法显示	照片的文件名用计算机改过	用合适的软件将照片从计算机传输至相机
视频质量		
拍摄视频画面闪烁/成像有条纹	人造照明光源的干扰	在 视频分辨率 下选择另一个 (适合当地交流电网频率的) 帧率
视频拍摄时相机有噪声	设定转轮工作	视频录制时尽量不使用设定转轮
视频播放时无声音	播放音量设置过低	提高播放音量
	拍摄时遮挡了麦克风	拍摄时注意保持麦克风无遮挡
	扬声器被遮挡	播放时保持扬声器无遮挡
	拍摄时关闭了麦克风	开启麦克风
视频闪烁或有水平纹路	LED灯或荧光灯管光源下, CMOS传感器会出现这一现象	可尝试手动选择一个固定的快门速度 (例如, 1/100秒) 来改善

智能手机/WLAN		
WLAN连接中断	相机过热时自行关闭(保护功能)	使相机降温
无法与移动设备配对	该移动设备已与相机进行过配对	删除移动设备的蓝牙设置中保存的相机注册信息,然后重新配对
无法连接移动设备/传输图像	移动设备距离太远	缩小距离
	附近其他设备的干扰,例如,手机或微波炉	拉大离干扰源的距离
	周围其他移动设备的干扰	重新连接/删除其他移动设备
	移动设备已连接另一台设备	检查连接
移动设备的WLAN配置画面中未显示相机	移动设备无法识别相机	在移动设备上关闭并重新开启WLAN功能

菜单概览

直接访问

功能	照片			视频/电影			页码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拍摄 - 摄像	◆		● ● (4)	◆		● ● (4)	210
切换配置文件信息			● ● (25)			● ● (25)	104, 197
放大			● ● (9)			●	121, 124, 219
自动对焦测距区回归中央			●				122
曝光/景深 预览			●				145
对焦峰值			●				107, 123, 200, 221
剪辑/斑马纹			●				106, 199
调整视频伽马值						●	183
切换 AF/MF			●			●	
音频水平 (Microphone Gain + 耳机音量)				◆		● ● (9)	54, 72, 181
驱动模式	◆	★	●				112
间隔拍摄		★	●				147
包围曝光		★	●				149

◆ = 可通过状态屏访问

★ = 可用于收藏夹菜单

● = 可用于功能按钮

● = 功能按钮出厂设置

功能	照片			视频/电影			页码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自拍定时器			●				152
Multi Shot			●				150
对焦		★	●		★	●	113—126, 213—229
调焦模式	◆	★	●	◆	★	●	113, 213, 223—228
自动对焦模式	◆	★	●	◆	★	●	75, 114, 120, 214, 219
AF配置文件	◆						117
对焦辅助		★	●		★	●	107, 124, 200, 221
自动对焦设置			●			●	116—119, 216—217
MF设置			●			●	103, 195
测光模式	◆	★	●	◆	★	●	134, 236
曝光补偿	◆	★	●	◆	★	●	144, 241
ISO (照片&视频) *	◆	★	●	◆	★	●	72, 127—129, 229—232
Exposure Index (电影) *				●		●	
自动ISO设置		★	●		★	●	127—128, 230
						(仅在视 频模式下)	

功能	照片			视频/电影			页码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白平衡	◆	★	●	◆	★	●	129—132, 232—235
灰卡		★	●		★	●	131, 234
照片文件格式	◆	★	●				89
JPG设置							90—93, 95
JPG分辨率	◆	★	●				90
图像风格		★	●				91
iDR		★	●				95
自动回放			●				173
长时间曝光降噪			●				93
快门类型		★	●				133
闪光灯设置		★	●				155—159
闪光灯曝光补偿		★	●				159
即时取景设置							110
曝光预览			●				141
实时视图增强			●				110
传感器格式			●			●	88, 90, 176
照片宽高比			●				90
存储选项			●				96

功能	照片			视频/电影			页码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图像叠加			●				153	
视频格式 / 分辨率			●	◆	★	●	177, 178	
视频设置								
LUT配置文件						●	183—188	
视频伽马值						●	183—188	
时间码						●	182	
分段录制					★	●	190	
彩条						●	202	
记录框						●	204	
iDR					★	●	189	
视频画面风格					★	●	179	
视频宽高比						●	207	
波形监视器						●	205	
用户配置文件	◆	★	●	◆	★	●	76—78	
锁定转轮	◆	★	●	◆	★	●	76	
操纵杆锁定		★	●		★	●	76	
显示设置							83	
EVF-LCD		★	●	● (20)	★	●	● (20)	83

功能	照片			视频/电影			页码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状态屏	收藏夹	功能按钮	
Leica FOTOS	◆			◆			264—267
图像防抖功能		★	●		★	●	94, 188
相机设置							36, 40, 80—82, 98—100, 102—105, 110, 119, 192—195, 197—199, 208, 218, 269
触摸自动对焦			●			●	102
使用电子取景器时进行触摸AF			●			●	102
聚焦限制(微距)			●			●	119, 218
自动对焦辅助灯			●				110
通过USB充电			●			●	36
声音信号			●			●	85
镜头配置文件		★	●		★	●	40
EV增量						●	103, 195
卡格式化	◆	★	●		★	●	96, 190

*有些功能只能通过直接访问来实现。它们被列在表格的开头。

4K.....	175	Leica学院.....	295
AE-L.....	141, 142	Leica客户服务中心.....	294
AFc.....	113, 211	LUT.....	182
AF-L.....	142	MOV.....	174
AFs.....	113, 211	MP4.....	174
App.....	262	M(手动曝光设置).....	139, 238
ASA.....	230	PLAY按钮.....	53
A(光圈先决模式).....	138, 238	P(程序自动模式).....	137, 237
B门.....	140	RAW.....	89, 176
C4K.....	175	SD卡.....	9, 12, 37, 96, 188, 266
DNG.....	89	S(快门优先模式).....	138, 238
DOF (Depth of Field).....	145	TTL测量.....	154, 155
EV增量.....	103, 193	USB.....	36
FAQ.....	268	Wi-Fi/WLAN.....	7
FHD.....	175	一分钟视频.....	188
FN按钮.....	54, 274	一般性提示.....	12
Full HD.....	175	个性化操作.....	70
HDMI.....	194	中央重点测光.....	135, 235
HDR.....	148	主菜单.....	62
iDR.....	95, 187	云台.....	210
ISO值, 最大.....	127, 228	亮区, 图像属性(照片).....	91
ISO感光度.....	127, 227	亮区, 图像属性(视频).....	177
ISO设置, 动态.....	128, 229	亮度, 显示屏.....	84
JPG.....	89	亮度, 电子取景器.....	84
Language.....	80	人物识别.....	116, 214
Leica FOTOS.....	7, 262	人脸识别.....	116, 214
		传感器.....	9, 13

传感器格式.....	88, 174	删除, 拍摄(视频).....	247
传输, 数据.....	100, 191	删除, 用户配置文件.....	77
位置信息.....	99	刻度.....	66
保修.....	14	前拨盘.....	52, 72
保养.....	266	剪辑.....	106, 164, 197, 244
保存.....	266	剪辑, 视频.....	254
信号, 声音.....	85	动态ISO设置.....	128, 229
信息显示.....	104, 195	动态范围.....	95, 187
信息栏.....	106, 197	包围曝光.....	148
信息配置文件.....	104, 195	区域测距.....	114, 213
像素映射.....	267	区, 对焦.....	115, 213
充电器.....	9, 34	单色调(照片).....	92
充电状态, 充电器.....	35	单色调(视频).....	178
充电状态, 显示屏.....	33	原始数据.....	89
光圈.....	136, 236	叠加.....	152
光圈先决模式.....	138, 238	各部件名称.....	24
光学图像防抖功能.....	94	同步时间点.....	156
关闭, 显示屏.....	85	名称, 文件.....	97, 98, 189, 190
关闭电源, 自动.....	82, 85	名称, 文件夹.....	97, 189
关闭, 相机.....	50	后拨盘.....	52, 72
最长曝光时间.....	140	回放模式(照片).....	160
出厂设置.....	256	回放, 自动(照片).....	171, 172
分段视频.....	188	固件.....	13, 257
分辨率(照片).....	90	固定ISO值.....	127, 227
分辨率(视频).....	175	图像叠加.....	152
切换.....	137	图像属性.....	91
切换, 操作模式.....	162, 209, 242	图像编号.....	97, 189
删除, 拍摄(照片).....	168	图像防抖功能, 照片.....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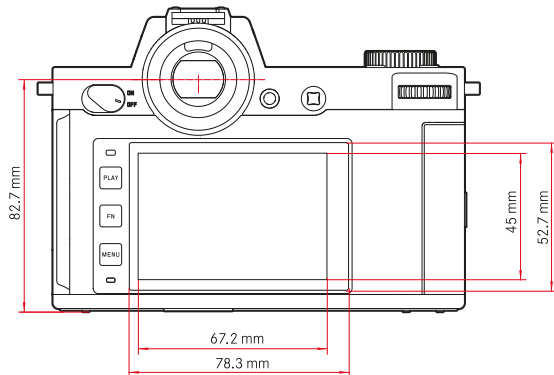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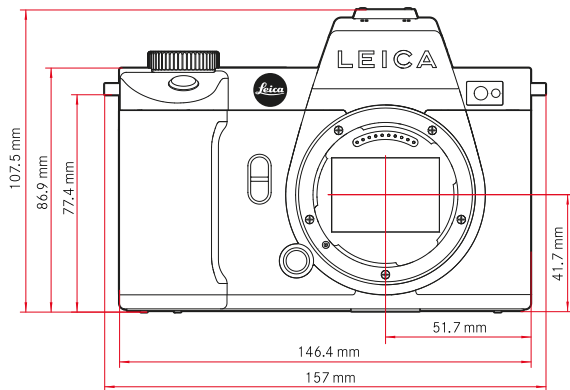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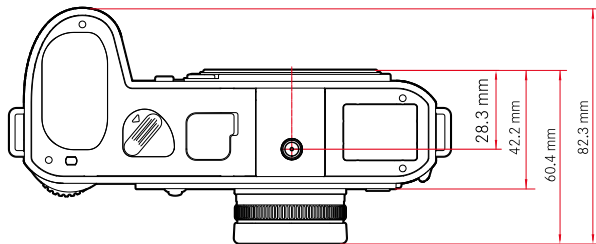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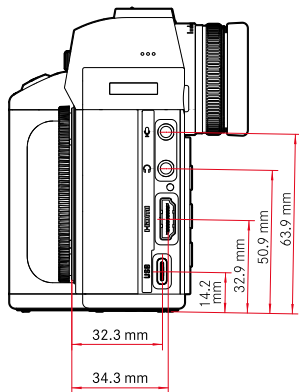
图像防抖功能, 视频.....	186	导航, 菜单.....	59, 63
图像风格.....	92	屈光度调整.....	44
地平线.....	108, 199	帧率.....	175
地理标签.....	99	幻灯片.....	172, 250
基本设置, 拍摄(照片).....	88	废弃处置.....	6
基本设置, 拍摄(视频).....	174	开机, 相机.....	50
基本设置, 相机.....	80	强调亮区, 曝光.....	135, 235
声音.....	85, 253	彩条.....	200
声音信号.....	85	待机模式.....	82
备件.....	3	快捷方式.....	70, 71
多区测光, 曝光.....	135, 235	快速访问.....	70, 71
多区测距, 对焦.....	114, 213	快门优先模式.....	138, 238
多重拍摄.....	150	快门按钮.....	51
子菜单.....	62	快门, 电子.....	86, 133
存储卡.....	9, 12, 37, 96, 188, 266	快门速度.....	136
学院, Leica.....	295	快门速度和光圈组合.....	136, 236
安全须知.....	8	总开关.....	50
实时视图增强.....	110	感光度, ASA.....	230
客户服务.....	294	感光度, ISO.....	127, 227
宽高比(照片).....	90	感光度, 眼传感器.....	83
宽高比(视频).....	175, 205	手动对焦.....	123, 219
对比度, 图像属性(照片).....	91	手动曝光设置.....	139, 238
对比度, 图像属性(视频).....	177	手柄.....	45
对焦.....	113, 211	技术参数.....	288
对焦峰值.....	107, 123, 198, 219	拍摄, 删除(照片).....	168
对焦, 手动.....	123, 219	拍摄, 删除(视频).....	247
对焦, 自动.....	113, 211	拍摄基本设置(照片).....	88
对焦辅助.....	123, 219	拍摄基本设置(视频).....	174

拍摄, 标记 (照片)	168	数字键盘	65
拍摄, 标记 (视频)	246	数据传输	100, 191
拍摄模式 (照片)	112	数据管理	96, 188
拍摄模式 (视频)	208	文件名	98, 190
拍摄系列	146, 147, 148	文件夹	97, 189
拍摄, 评级 (照片)	168	文件夹, 新建	98, 190
拍摄, 评级 (视频)	246	文件夹结构	97, 189
拍摄, 连续	146	文件格式	89, 174
拍摄, 间隔	147	文件结构	97, 189
按钮功能分配	71	斑马纹	106, 197
按钮锁	76	无声	86
提示, 管制	5	日期	67, 80
播放模式 (视频)	240	时区	81
播放, 视频	251	时间	67, 81
播放, 自动 (视频)	250	时间码	180
操作, 个性化	70	显示	28, 30, 32, 104, 195
操作模式, 切换	209	显示器, 设置	82
操作模式, 曝光	136, 236	显示屏	82
操纵杆	53, 75	显示屏, 待机	85
收藏夹, 拍摄 (照片)	168	显示屏, 设置	82
收藏夹, 拍摄 (视频)	246	显色性, 显示屏	84
收藏夹, 菜单	62, 70, 274	显色性、电子取景器	84
放大, 回放模式 (照片)	165	景深	145
放大, 手动对焦辅助功能	124	景深预览键	145
放大, 拍摄模式 (照片)	121, 124	智能AF	113, 211
放大, 拍摄模式 (视频)	217, 220	智能动态范围	95, 187
放大镜	124	智能手机	262
故障排除	268	暗区优化	95, 187

暗区, 图像属性 (照片).....	91	测距方法、自动对焦.....	114, 212
暗区, 图像属性 (视频).....	177	测量方法, 曝光.....	134, 234
曝光.....	132, 233	浮动ISO.....	129, 229
曝光, 手动.....	139, 238	灰卡.....	130, 231
曝光, 操作模式.....	136, 236	焦点.....	113
曝光时间, 最大.....	140	版权.....	99, 190
曝光模拟.....	141	状态屏.....	28, 30, 60
曝光, 测光方法.....	134, 234	用户配置文件.....	76
曝光测量, 闪光灯.....	155	电子取景器.....	85
曝光, 自动.....	137, 237	电子快门.....	86, 133
曝光补偿.....	144, 239	电子快门声音.....	86
曝光补偿, 闪光灯.....	158	电影.....	208
曝光锁定和对焦锁定.....	141	电池, 充电.....	35
曝光, 长时间.....	93, 140	电池, 提示.....	8, 12, 266
曝光预览.....	141	电池, 电量.....	33
更新, 固件.....	13, 257	电池, 装入/取出.....	36
服务.....	294	白平衡.....	129, 230
条形菜单.....	66	直接访问.....	71, 274
标记, 拍摄 (照片).....	168	相机信息.....	257
标记, 拍摄 (视频).....	246	相机, 重置.....	256
校准.....	200	省电.....	82
格式.....	89, 174	省电模式.....	82
格式化, 存储卡.....	96, 188	眼传传感器.....	83
格网.....	106, 197	视频.....	208, 251
水平仪.....	108, 199	视频伽马值.....	181
法律须知.....	4	视频格式.....	175
波形监视器.....	203	视频模式.....	208
测试图像.....	200	视频画面风格.....	177

视频防抖功能.....	186	菜单导航.....	59, 63
程序自动模式.....	137, 237	菜单屏显.....	57
稳定模式.....	86	菜单操控.....	56
管制提示.....	5	菜单语言.....	80
维修.....	294	触发快门.....	51
缩时拍摄.....	147	触发时间点, 闪光灯.....	156
联系, Leica.....	294	触控操作.....	55, 102, 192
聚焦限制.....	119, 216	触摸自动对焦.....	102, 192
肩带.....	9, 34	警告信号.....	85
自动ISO.....	127, 228	记录.....	202
自动回放.....	171, 172	记录框.....	202
自动对焦.....	113, 117, 211	设定拨盘, 前.....	52, 72
自动对焦快速设置.....	120	设置, 存储.....	76
自动对焦/手动对焦、切换.....	113	评级, 拍摄(照片).....	168
自动对焦模式.....	113, 114, 211, 212	评级, 拍摄(视频).....	246
自动对焦确认.....	86, 111	语言.....	80
自动对焦辅助灯.....	110, 122	调焦, 手动.....	123, 219
自动播放.....	250	调焦, 自动.....	113, 211
自定义LUT配置文件.....	182	距离单位.....	81
自拍定时器.....	151	距离显示.....	126, 221
色彩设置、显示幕.....	84	距离, 测距方法.....	114, 212
色彩设置、电子取景器.....	84	跟随焦点.....	221
色彩配置文件.....	92	转接器.....	42, 260
色彩饱和度, 图像属性(照片).....	91	辅助功能.....	104, 195, 200
色彩饱和度, 图像属性(视频).....	177	辅助功能、MF.....	123, 219
色温.....	132, 233	辅助功能, 自动对焦.....	110, 121, 217
色阶分布图.....	109, 200	辅助显示.....	104, 195
节省, 电力.....	82	远程控制.....	265

连接, 移动设备.....	262	间隔拍摄.....	147
连续拍摄.....	146	降噪.....	93, 138, 140
追踪.....	115, 214	限制, 对焦范围.....	119, 216
部件, 概览.....	24	静音.....	86
配件.....	3	音量、声音信号.....	85
配置文件, 用户.....	76	音量, 视频.....	253
配送范围.....	2	须知, 法律.....	4
重点测光, 曝光.....	135, 235	预对焦.....	119
重点测距, 对焦.....	114, 213	预览.....	171
重置, 图像编号.....	98, 190	预览, 景深.....	145
重置图像编号.....	98, 190	风噪降低.....	179
重置, 相机.....	256	饱和度, 图像属性 (照片).....	91
锁定.....	76	饱和度, 图像属性 (视频).....	177
锐度, 图像属性 (照片).....	91	驱动模式.....	112, 146, 147
锐度, 图像属性 (视频).....	177	麦克风.....	179
键盘.....	65	黑白拍摄 (视频).....	178
镜头.....	8, 39, 259, 266	黑白照片 (照片).....	92
长时间曝光.....	93, 140		
闪光灯.....	154		
闪光灯, 兼容.....	154		
闪光灯, 同步.....	156		
闪光灯, 操控.....	156		
闪光灯, 曝光测量.....	155		
闪光灯, 曝光补偿.....	158		
闪光灯, 有效范围.....	157		
闪光灯, 触发时间点.....	156		
闪光灯, 设置.....	156		
问题.....	268		



相机

名称

Leica SL2-S

相机型号

无反光镜全画幅系统相机

型号编号

9584

订货编号

10880 EU/JP/US, 10881 ROW

缓存

4 GB

DNG™:> 999张照片

JPG:> 999张照片

存储介质

UHS-II (推荐)、UHS-I、SD-/SDHC-/SDXC存储卡

材料

全金属铝镁机身, 人造革皮套, 防水性能符合IEC标准60529 (防护等级IP54)

镜头接口

带一系列触点的Leica L卡口, 用于镜头与相机之间的通信

工作条件

-10~+40°C

连接介面

ISO配件靴座附带操控触头, 2.0b A型HDMI插座, USB 3.1 Gen1 C型, 3.5 mm音频输出/3.5 mm音频输入, 底盖通讯接口用于多功能手柄

三脚架螺口

底部不锈钢A 1/4 DIN4503 (1/4")

重量

约840克(不含电池), 约920克(含电池)

传感器

传感器大小

CMOS传感器, 像素间距:5.94 μm

35 mm:6072x4056 像素 (24.6 MP)

APS-C:3984x2656 像素 (10.6 MP)

处理器

Leica Maestro系列 (Maestro III)

图像防抖功能

5轴图像防抖功能, 高达5.5档

滤镜

RGB彩色滤镜、UV-/IR滤镜、无低通滤镜

文件格式

照片: DNG™ (原始数据)、DNG + JPG、JPG (DCF, Exif 2.31)

视频: RAW: 12 bit (通过HDMI), MP4:H.265/MPEG-4 AVC (音频格式: 2ch 48 kHz/16 bit, AAC), MOV:H.264/MPEG-4 AVC (音频格式: 2ch 48 kHz/16 bit, LPCM)

照片分辨率

35 mm	DNG™	6000x4000 像素 (24 MP)
	JPG	6000x4000 像素 (24 MP) 4272x2848 像素 (12.2 MP) 2976x1984 像素 (5.9 MP)
APS-C	DNG™	3936x2624 像素 (10.3 MP)
	JPG	3936x2624 像素 (10.3 MP) 2736x1824 像素 (5 MP) 1920x1280 像素 (2.5 MP)

文件大小

DNG™: 约44 MB

JPG: 取决于分辨率和照片内容

视频: 最长时长: 不限, 最大文件大小: 96 GB



色彩深度

DNG™: 14 bit (12 bit, 连拍 - 超快速) 时)

JPG: 8 bit

色彩空间

照片: sRGB

视频: Rec. 709/Rec. 2020 (HLG/L-Log)

视频拍摄模式

视频模式: P - A - S - M

电影模式: M

视频分辨率

传感器格式	分辨率	传感器范围
35 mm - C4K (17:9)	4096x2160	6000x3168
35 mm - 4K (16:9)	3840x2160	6000x3368
35 mm - Full HD (16:9)	1920x1080	6000x3368
APS-C - RAW	4128x2176	4128x2176
APS-C - C4K (17:9)	4096x2160	4128x2176
APS-C - 4K (16:9)	3840x2160	3984x2240
APS-C - Full HD (16:9)	1920x1080	3984x2240

视频帧率/比特率

RAW C4K (via HDMI)					
59.94 fps	12 bit (HDMI)	APS-C			
50 fps	12 bit (HDMI)	APS-C			
29.97 fps	12 bit (HDMI)	APS-C			
25 fps	12 bit (HDMI)	APS-C			
23.98 fps	12 bit (HDMI)	APS-C			
MOV C4K					
59.94 fps	4:2:0 / 10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5	Long GOP 200 Mbps
59.94 fps	4:2:0 / 8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50 fps	4:2:0 / 10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5	Long GOP 200 Mbps
50 fps	4:2:0 / 8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48 fps	4:2:0 / 10 bit SD		APS-C	H.265	Long GOP 200 Mbps
24 fps		4:2:2 / 10 bit HDMI			
47.95 fps	4:2:0 / 10 bit SD		APS-C	H.265	Long GOP 200 Mbps
23.98 fps		4:2:2 / 10 bit HDMI			

29.97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400 Mbps
29.97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25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400 Mbps
25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24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400 Mbps
24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23.98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MOV 4K					
59.94 fps	4:2:0 / 10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5	Long GOP 200 Mbps
59.94 fps	4:2:0 / 8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50 fps	4:2:0 / 10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5	Long GOP 200 Mbps
50 fps	4:2:0 / 8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48 fps	4:2:0 / 10 bit SD		APS-C	H.264	Long GOP 200 Mbps
24 fps		4:2:2 / 10 bit HDMI			
47.95 fps	4:2:0 / 10 bit SD		APS-C	H.264	Long GOP 200 Mbps
23.98 fps		4:2:2 / 10 bit HDMI			
29.97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400 Mbps
29.97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25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400 Mbps
25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24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23.98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400 Mbps
23.98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MOV FHD					
119.88 fps	4:2:0 / 10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35 mm & APS-C	H.265	Long GOP 150 Mbps
100 fps	4:2:0 / 10 bit SD	4:2:2 / 10 bit HDMI	35 mm & APS-C	H.265	Long GOP 150 Mbps
59.94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200 Mbps
50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200 Mbps
29.97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200 Mbps
25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200 Mbps
23.98 fps	4:2:2 / 10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ALL-I	200 Mbps
MOV FHD Slow Motion					
18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15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12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10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MP4 4K					
59.94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59.94 fps	4:2:0 / 10 bit SD & HDMI		APS-C	H.265	Long GOP 100 Mbps
5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APS-C	H.264	Long GOP 150 Mbps
50 fps	4:2:0 / 10 bit SD & HDMI		APS-C	H.265	Long GOP 100 Mbps
29.97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00 Mbps
25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00 Mbps
23.98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100 Mbps

MP4 FHD					
59.94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8 Mbps
5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8 Mbps
29.97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25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23.98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4 Mbps
MP4 FHD Slow Motion					
18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15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12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100 fps	4:2:0 / 8 bit SD & HDMI	35 mm & APS-C	H.264	Long GOP	20 Mbps

视频伽马值

Rec. 709, L-Log Rec. 2020, HLG Rec. 2020

取景器/显示屏

取景器 (电子取景器)

分辨率: 5760000 像点 (Dots), 120 fps, 放大率: 0.78x, 宽高比: 4:3, 图像覆盖率: 100%, 出瞳位置: 21 mm, +2/-4 dpt 可调, 带眼传感器, 可在取景器和显示屏之间自动切换, 0.005 秒延时

显示屏

3.2" (LED 背光灯) 带防指纹和防刮花涂层, 2 100 000 像点 (Dots), 规格 3:2, 可触控操作

顶部面板显示

1.28" 高反射半反半透型单色 LCD, 128 x 128 像素, 120° 视角; 防指纹涂层

快门

快门类型

机械快门,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机械快门: B门, 30 分钟至 1/8000 秒

电子快门功能: 60 秒至 1/16000 秒

闪光灯同步: 至 1/250 秒

快门按钮

两级

(第 1 阶段: 激活相机电路, 包括自动对焦和曝光测量; 第 2 阶段: 触发快门)

自拍定时器

倒数时间: 2 秒或 12 秒

驱动模式

单张	
连拍 - 慢速	2 fps
连拍 - 中速	5 fps
连拍 - 快速	9 fps, 无 AFc/AE/WB
连拍 - 超快速	25 fps, 带电子快门功能, 无 AFc/AE/WB
间隔拍摄	
包围曝光	
Multi Shot	生成 2 个 DNG: 1 个 24 MP, 1 个 96 MP 合并 8 张照片成 1 张高分辨率照片

对焦

工作范围

30 cm 至 ∞

微距设置时: 自 17 cm 起

对焦模式

自动或手动

手动设置时: 可选用放大镜功能 (自动放大) 和边缘标记 (对焦峰值) 作为对焦辅助

自动对焦系统

基于对比度检测和景深图

自动对焦模式

智能 A (在 AFs 和 AFc 间自动选择), AFs, AFc, 可保存自动对焦设置, 可选触摸自动对焦

自动对焦测距方法

点 (可移动), 场 (可移动, 可扩展), 多区, 区 (可移动), 人物识别, 跟踪

仅在视频模式下: 跟随焦点

自动对焦测量区

225

曝光

曝光测量

TTL (通过镜头实现曝光测量)

曝光测光方法

点, 中央重点, 强调亮区, 多区

曝光作业模式

程序自动模式 (P)

光圈先决模式 (A): 手动调节光圈

快门优先模式 (S):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

手动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

曝光补偿

±3 EV, 以1/3 EV级或1/2 EV级为单位可调

自动包围曝光

3或5张照片, 每张照片之间的增量最高为3 EV, 以1/3 EV级或1/2 EV级为增量可调

可选的额外曝光补偿: 至±3 EV

ISO感光度范围

	照片	视频
自动ISO	ISO 100 — ISO 100000	ISO 100 — ISO 50000
手动	ISO 50 — ISO 100000	ISO 50 — ISO 50000

白平衡

自动 (自动), 预设 (晴天- 5200 K, 阴天- 6000 K, 阴影- 7000 K, 人造光- 3200 K, HMI- 5600 K, 荧光灯 (暖色)- 4000 K, 荧光灯 (冷色)- 4500 K, 闪光灯- 5400 K), 手动测光 (灰平衡卡, 灰卡实时取景), 手动色温设置 (色温, 2000 K至11500 K)

闪光曝光控制

闪光灯连接

通过配件靴座

闪光同步速度

←: 1/250秒, 如果未达到同步时间, 可用更慢的快门速度: 用兼容高速同步 (HSS) 的Leica闪光灯组件自动切换到TTL线性闪光灯模式

闪光灯曝光测量

通过Leica闪光灯进行中央重点TTL预闪光测量 (SF 26、SF 40、SF 58、SF 60、SF 64), 或符合系统要求的闪光灯, 闪光灯远程控制SFC1

闪光灯曝光补偿

SF 40: ±2 EV, 以1/2 EV级为增量可调

SF 60: ±2 EV, 以1/3 EV级为增量可调

配置

麦克风

内置立体声 + 3.5 mm 立体声插孔麦克风输入 + 电源电压 (约2.5V)

扬声器

内置单声道 + 3.5 mm Klinke Stereo耳机输出

WLAN

WLAN功能用于与“Leica FOTOS”应用程序连接。可在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Play Store™购得。符合Wi-Fi IEEE802.11b/g/n标准, 2.4 GHz, 通道1-11 (2412-2462 MHz) 和Wi-Fi IEEE802.11ac, 2.4 GHz & 5 GHz, 通道39-48 (5180-5240 MHz), 通道52-64 (5260-5320 MHz), 通道100-140 (5500-5700 MHz) (标准WLAN协议), 加密方式: WLAN兼容的WPA™/WPA2™

GPS

可通过Leica FOTOS应用程序激活,由于特定国家/地区的法规,该功能并非在所有地区都可用。数据会被写入到拍摄文件的EXIF头中。

蓝牙

蓝牙v4.2 (蓝牙低功耗 (BLE)), 2402至2480 MHz

菜单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意大利文、西班牙文、俄文、日文、简体中文、繁体中文、韩文

电源

电池 (Leica BP-SCL4)

锂离子电池,额定电压:7.2V(直流);容量:1860 mAh;充电时间:约140分钟(深度放电后);生产厂家:松下能源(无锡)有限公司,中国制造
约510次拍摄(按照CIPA标准,自动关机 10秒),约1430次拍摄(按照CIPA标准,合适的拍摄周期*,自动关机 5秒)

USB电源

待机模式或关机状态下USB充电功能

开机状态下USB电源

充电器 (Leica BC-SCL4)

输入:交流电100-240 V, 50/60 Hz, 0.25 A, 自动切换;输出:直流电8.4 V, 0.85 A;生产厂家:Salom Electric (Xiamen) Co., Ltd., 中国制造

*交替:开机,每3秒钟拍摄一次,10次拍摄后关机,等待5分钟;开机,每3秒拍摄一次,50次拍摄后关机,等待5分钟



QuickTime



LEICA客户服务部

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客户服务部会为您提供Leica装备的维修及全部Leica产品的咨询及订购服务。关于维修或损坏的情况,您同样可以与客户服务部联系,或者直接咨询您所在的Leica国家/地区总代理的维修服务部门。

Leica德国

Leica相机股份公司

Leica客户服务部

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

德国

电话:+49 6441 2080-189

传真:+49 6441 2080-339

电子邮箱: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

<https://leica-camera.com>

贵国代表

您可以在我们的主页上找到负责您居住地的客户服务部。

<https://www.leica-camera.cn/service-support/support/contact.html>

LEICA学院

您可以在以下网站找到我们整个研讨会计划，其中包括许多关于摄影的有趣的研讨会。

<https://www.leica-camera.cn/leica-akademie/>

